

年報查詢網址：mops.tse.com.tw

股票代號：8150

2014

ChipMOS

一百零三年度 年報

中華民國一百零四年五月十日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ipMOS TECHNOLOGIES INC.

一百零三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一百零四年五月十日刊印

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陳壽康

職稱：財務會計管理中心副總經理

電話：(03)577-0055

E-MAIL：s.k._chen@chipmos.com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王偉

職稱：策略與投資關係副總經理

電話：(03)577-0055

E-MAIL：david_wang@chipmos.com

總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新竹總公司(竹科廠)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研發一路一號

電話：(03)577-0055

傳真：(03)566-8981

台南廠

台南科學工業園區南科七路3號、5號

電話：(06)505-2388

傳真：(06)505-2345

竹北廠

新竹縣竹北市泰和里新泰路37號

電話：(03)656-2078

傳真：(03)553-3323

湖口廠

新竹縣湖口鄉鳳山村仁德路四號四樓

電話：(03)656-2078

傳真：(03)553-3323

股務過戶機構：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

電話：(02)2389-2999

網址：www.kgieworld.com.tw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調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卓傳陣、吳佳鴻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53號5樓

網址：www.moorestephens.com.tw

電話：(02)2562-9889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

稱：無此情形

公司網址：

<http://www.chipmos.com>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2
二、公司沿革.....	2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0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40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1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2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43
九、持股比例前十大股東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44
十、綜合持股比例.....	45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0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0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0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7
三、從業員工現況.....	78
四、環保支出資訊.....	78
五、勞資關係.....	79
六、重要契約.....	80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8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9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99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99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9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100
二、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101
三、現金流量分析.....	10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03
六、風險管理之分析評估.....	103
七、其他重要事項.....	107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1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1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11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11
附件一 103 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二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壹、致股東報告書

2014年南茂科技達成了數個公司經營上的里程碑：(一) 4月11日非常成功地完成了在台灣交易所的掛牌上市交易；(二) 11月12日宣佈以新台幣12.5元現金和0.311股普通股股票交換泰林科技1.0股普通股股票合併泰林科技，並於12月30日雙方的股東臨時會通過合併提案；(三)投資取得日本BGA基板製造公司Ryowa18.1%股權；(四)投資取得COF軟板材料製造公司易華電子19.0%股權。在透過對Ryowa及易華電子之投資以確保材料供應無虞之際，南茂科技的團隊在業務經營上也繳出了一張亮麗的成績單。

南茂科技2014會計年度的合併營業額為新台幣220.1億元，營收年增率為13.7%，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為新台幣33.2億元，基本每股盈餘為新台幣3.86元。

南茂科技2014年合併營業額的成長，主要來自DRAM產品的封裝與測試業務的強勁需求。平面顯示面板所需的LCD驅動IC元件和金凸塊製造的需求也相當的可觀，特別是智慧型手機與UHD (或稱"4K2K")大尺寸液晶電視面板方面的市場應用。然而，部分的成長動能由於NOR flash市場疲軟，公司整體營收的成長比率因而稍微受到影響。公司於產線效率與利用率的提升已非常明顯地反應於成本結構的調整，整體營業毛利率自2012年的13.1%已大幅地提升至2014年的23.5%可以得到證實。我們預期2015年的營業毛利還有成長的空間。

南茂科技的製造成本自2012年的下半年因前期投資的記憶體測試設備的折舊陸續攤提結束而快速下降，類似的現象持續到2014年第一季，然而公司仍然得以繼續使用該測試設備服務客戶產生營收。南茂科技的產品線經歷多年的調整，客戶與業務分佈較往年均衡，財務情況亦由於擲節資本支出和營運現金流量的增加而得到大幅的改善。截至2014年年底止，南茂科技之合併現金及約當現金計新台幣133.1億元，合併負債比率(Debt Ratio)為39.8%，扣除合併現金及約當現金後之淨負債比率(Net Debt to Equity Ratio)為-30.0%，2014年股東報酬率(ROE)達19.7%。

在業務方面，公司於2014年視市場需求情況持續擴大LCD驅動IC封裝測試生產線與12吋金凸塊的製造產能。同時，自市場購入DRAM封裝的設備汰換部分老舊的機台，以提升生產效率與產品品質。2014年DRAM產品的封裝與測試業務的年成長率為37.8%，金凸塊製造業務的年成長率為9.0%，而LCD驅動IC封裝測試業務的年成長率為8.2%。2014年前10大客戶營收比重為79.2%，較2013年的75.3%微幅增加。

展望2015年的營運，我們在LCD驅動IC和金凸塊製造技術相關的服務方面更有信心。為配合市場UHD電視、智慧型手機和平板電腦的大量持續需求，預期LCD驅動IC封裝測試產能將供不應求，市場的供需與價格將更趨穩定。同時，公司的WLCSP封裝製程，已全面配合客戶需求進入量產。公司在資本結構逐步簡化、客層與產品線的優化調整，預期2015年景氣持續走強下，我們的營運利益與營業額將逐季成長。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86年7月28日

(二)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總公司及工廠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研發一路1號
電話：(03) 577-0055
2. 台南廠工廠地址：台南科學工業園區南科七路3、5號
工廠電話：(06) 505-2388
3. 竹北廠工廠地址：新竹縣竹北市新泰路37號
工廠電話：(03) 656-2078
4. 湖口廠工廠地址：新竹縣湖口鄉鳳山村仁德路4號4樓
工廠電話：(03) 656-20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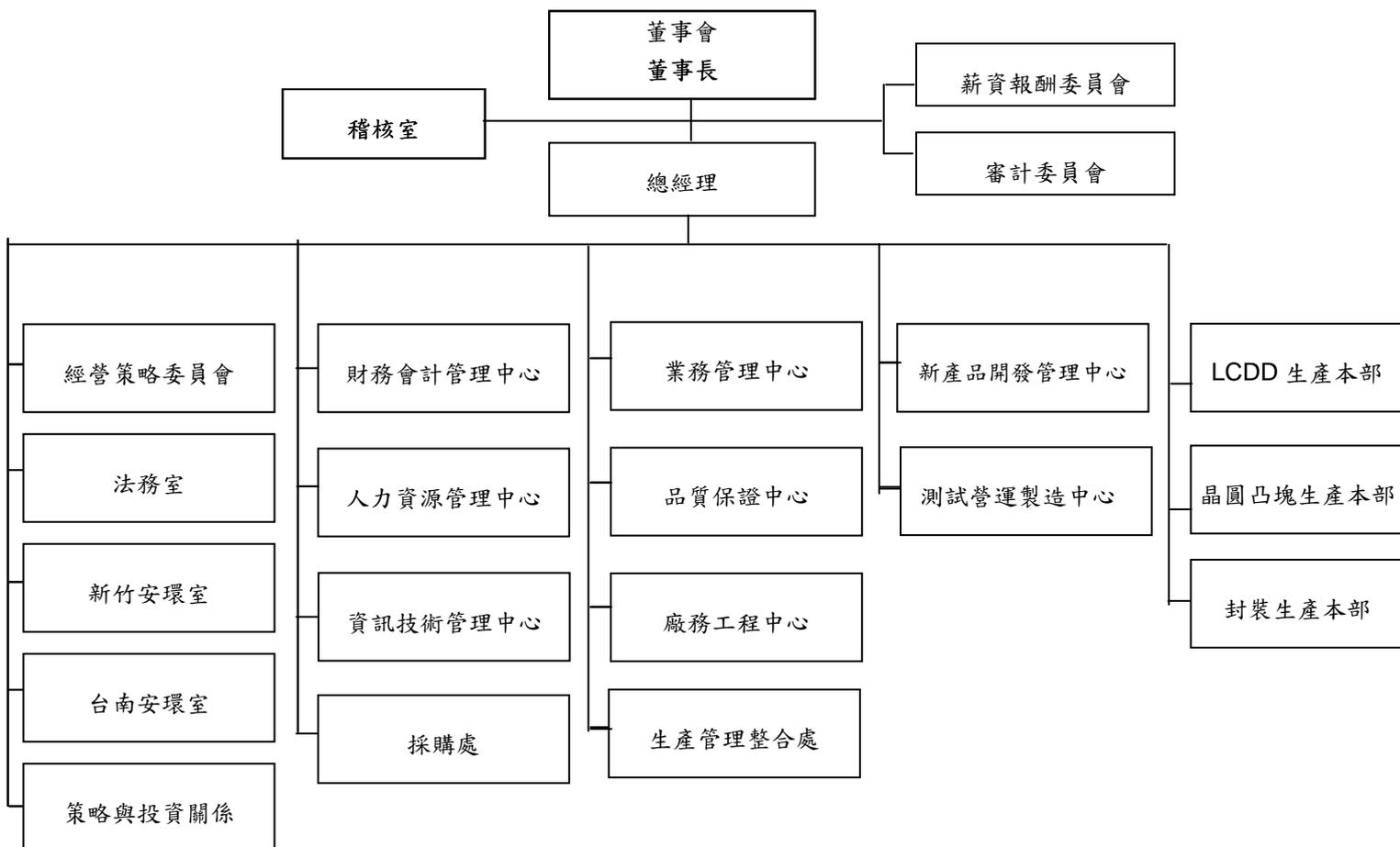
(三) 公司沿革

年	度	重	要	記	事																																						
86年	07月	公司	設立	登記，實收資本額為 5,000,000,000 元，公司名稱為「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6年	09月	新竹	測試	廠	通過 ISO9002 認證。																																						
86年	10月	股票	公開發	行。																																							
86年	11月	新竹	測試	廠	通過 ISO14001 認證。																																						
87年	07月	南茂	日本	子公	司設	立。																																					
87年	08月	台南	封裝	廠	完	工啟	用。																																				
87年	10月	新竹	測試	廠	通	過	QS 9000。																																				
87年	11月	台南	廠	核	准	開	工，開始	記憶	體 IC TSOP/QFP 封裝	量	產。																																
87年	12月	台南	封裝	廠	通	過	ISO9002 認	證。																																			
88年	07月	併購	以	提	供	EEPROM、OTPROM 記憶	體 IC 及	邏輯	IC 測試	服	務之	美商	Microchip	高	雄	廠	(高	雄	電	子)。																							
88年	07月	成	為	全	球	第	一	家	成	功	開	發	模	流	分	析	技	術	(Cross-flow Modeling	Technique)	之	專	業	封	裝	廠	，	並	開	始	Mixed-Signal	產	品	測	試	與	球	格	陣	列	封	裝	(Ball Grid Array, BGA)。
88年	10月	台南	封裝	廠	與	高	雄	廠	通	過	QS 9000 認	證。	成	立	南	茂	美	國	子	公	司。																						
89年	04月	開始	LCD	驅	動	IC 的	TCP	封	裝	測	試	生	產	線。																													
89年	07月	台南	封裝	廠	通	過	ISO14001 認	證。																																			
89年	10月	品	質	實	驗	室	榮	獲	(CNLA)	中	華	民	國	實	驗	室	認	證。																									
89年	11月	開始	12	吋	晶	圓	封	裝	測	試。																																	

- 90年01月 配合百慕達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百慕達南茂）赴美上市之計劃，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台灣茂矽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股東於90年1月12日將其持有本公司70.25%之普通股股權出售予百慕達商南茂，並同時將所取得之出售股權價款全數認購百慕達南茂所發行之股份。截至90年底止，百慕達南茂持有本公司69.7%之股權。
- 91年09月 投資以積體電路封裝業務為主之華特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91年12月 投資泰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92年01月 成功推出高技術層次(Chip On Film)封裝測試技術。
- 92年02月 投資以金凸塊製造業務為主之利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92年08月 完成DDR II SDRAM 封裝測試量產準備。
- 92年12月 新竹測試廠暨台南封裝廠通過 ISO 90001:2000 與 ISO/TS 16949:2002 國際認證。
- 92年12月 開始LCD 驅動 IC 玻璃覆晶 (COG, Chip On Glass) 量產。
- 93年01月 與泰林公司合資設立信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從事邏輯/混合訊號 IC 測試業務。
- 94年11月 本公司與華特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正式辦理合併，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後資本額增加為8,934,422,910元整。
- 95年01月 竹北廠通過 ISO/TS 16949:2002 認證。
- 95年04月 與資策會、甲骨文結盟，開發晶圓測試即時共通資訊系統。
- 95年09月 榮獲經濟部第十四屆「優等創新企業獎」。
- 96年02月 註銷因合併華特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而買回異議股東股數之庫藏股數5,611,797股，註銷後實收資本為8,878,304,940元整。
- 96年05月 台南第二座封裝新廠完工啟用。
- 96年08月 榮獲95年度金質獎。
- 96年09月 與百慕達南茂進行股份轉換，成為百慕達南茂100%持有之子公司。
- 98年10月 南茂日本子公司解散。
- 102年04月 登錄興櫃股票。
- 103年04月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總經理

公司整體營運目標與績效之管理

稽核室

內部稽核與作業流程管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

訂定並定期檢討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審計委員會

監督公司的會計、財務報告以及公司會計報表的審計

經營策略委員會

公司營運策略之擬定與規劃

法務室

統籌處理公司法律事務相關議題

新竹/台南安環室

負責勞工安全衛生及環保政策之規劃與執行

策略與投資關係

投資與策略關係之執行與規劃

財務會計管理中心

財務及會計服務:包括資金管理、稅務管理、資產管理等財會作業

人力資源管理中心

人力資源管理與組織發展

資訊技術管理中心

負責資訊系統之架構，自動化系統之管理與發展

採購處

原物料、設備及一般事務之採購規劃與執行

業務管理中心

負責市場趨勢分析，業務開發及顧客服務等相關事務之規劃與執行

品質保證中心

負責訂定品質發展時程及相關品質活動之規劃與執行

廠務工程中心

新竹、竹北、台南廠區之電力、水及化學氣體等維護與執行

生產管理整合處

生產管理之整合

新產品開發管理中心

負責新產品開發之管理

測試營運製造中心

負責測試生產本部運作之生產規劃與執行

LCDD生產本部

負責LCD驅動IC封裝與測試之生產規劃與執行

晶圓凸塊生產本部

負責晶圓凸塊之生產規劃與執行

封裝生產本部

負責IC封裝之生產規劃與執行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監察人

104年4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鄭世杰	中華民國	102.06.17	102.06.17	3年	50,000	0.01%	5,050,000	0.58%	-	-	-	-	Saginaw Valley State University 企業管理碩士 南茂科技(股)公司 總經理 南茂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南茂科技(股)公司 總經理 泰林科技(股)公司 董事 ChipMOS USA Inc. 董事 百慕達南茂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執行長	-	-	-
董事	敖景山	中華民國	102.06.17	102.06.17	3年	-	-	300,000	0.03%	-	-	-	-	慎立科技 董事長 聯華電子執行 董事 海洋大學輪機工程系	矽品精密工業(股)公司 董事 榮工工程(股)公司 董事	-	-	-
董事	劉玉湖	中華民國	102.06.17	102.06.17	3年	-	-	-	-	-	-	-	-	聯合工專 電機工程科 矽品製造處 副總經理	矽品精密工業(股)公司 監察人	-	-	-
董事	百慕達商南茂科技(股)公司	百慕達	91.08.14	102.06.17	3年	766,951,606	90.99%	522,080,358	60.38%	-	-	-	-	-	-	-	-	-
董事代表人	李立鈞	美國	91.08.14	102.06.17	3年	-	-	-	-	-	-	-	-	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 電機工程及電腦科學學士 美國 Mosel Vitelic Corporation 副總經理 茂德科技(股)公司 副總經理	南茂科技(股)公司 執行副總 宏茂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董事 Modern Mind Technology Ltd. 董事 上海新茂半導體有限公司 董事	-	-	-

104年4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代表人	黃國樑	中華民國	96.06.28	102.06.17	3年	-	-	225,000	0.03	-	-	-	-	東吳大學 物理系學士	南茂科技(股)公司 副總經理 宏茂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	-	-
董事代表人	李永文	中華民國	93.06.11	102.06.17	3年	-	-	175,000	0.02	-	-	-	-	交通大學 資訊工程碩士 京元電子(股)公司 業務處處長 信茂科技(股)公司 業務處處長	南茂科技(股)公司 副總經理 ChipMOS U.S.A., Inc. 董事 疏明光電(股)公司 獨立董事	-	-	-
獨立董事	歐進士	中華民國	96.06.28	102.06.17	3年	-	-	-	-	-	-	-	-	美國明尼蘇達大學 管理會計博士	國立中正大學 會計暨資訊科技學系教授 百慕達商南茂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棋驊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	-	-
獨立董事	湯宇方	中華民國	102.06.17	102.06.17	3年	-	-	-	-	-	-	-	-	美國伊利諾大學 電機博士	世紀民生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暨執行長 新揚管理顧問(股)公司 監察人 正源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新盛創業投資(股)公司 監察人	-	-	-
獨立董事	郭泰豪	中華民國	102.06.17	102.06.17	3年	-	-	-	-	-	-	-	-	美國馬里蘭大學 電機工程博士	國立成功大學 電機工程學系教授	-	-	-

註：本公司監察人職權由獨立董事所成立之審計委員會代之。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3年12月31日(單位：股；%)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百慕達商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Baupost Group LLC/MA	11.32%
	Soros Fund Management LLC	4.73%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29%
	Acadian Asset Management LLC	4.16%
	Renaissance Technologies LLC	3.17%
	Thompson Siegel & Walmsley LLC	2.81%
	PacMOS Technologies Holdings Limited	2.52%
	Kennedy Capital Management, Inc.	2.19%
	Balyasny Asset Management LLC	2.12%
	Millennium Management LLC	2.01%

註1：根據1934年美國證券交易法(聯邦條例彙編第17章第240編第13d-1條)規定，任何人直接或間接取得任何類別表徵股權證券之受益權逾5%後，應於取得後10日內向美國證券管理委員會申報。因股東身份不同其義務申報之日期不一，故上表所揭露之前十大股東係依目前所能取得各該法人最近期申報資料及最近期財報資料等推估排序，故無法精準反應單一截止時點之前十大股東確切持股，爰加註股東持股日期。

註2：上列所揭露之持股比重係依本公司所能取得該法人最近期申報持有股數除以截至103年12月31日百慕達商南茂流通在外發行股數29,002,852股之比率加以排序揭露。

註3：PacMOS Technologies Holdings Limited為香港掛牌公司，股票代號為(HK1010)，係台灣茂矽電子間接持股31.5%之轉投資公司。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3年12月3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Baupost Group LLC/MA	美國註冊之投資顧問公司，其主要股東之資訊無法取得。
Soros Fund Management LLC	美國註冊之投資顧問公司，其主要股東之資訊無法取得。
Acadian Asset Management LLC	美國註冊之投資顧問公司，其主要股東之資訊無法取得。
Renaissance Technologies LLC	美國註冊之投資顧問公司，其主要股東之資訊無法取得。
Thompson Siegel & Walmsley LLC	美國註冊之投資顧問公司，其主要股東之資訊無法取得。
Keenedy Capital Management, Inc.	美國註冊之投資顧問公司，其主要股東之資訊無法取得。
Balyasny Asset Management LLC	美國註冊之投資顧問公司，其主要股東之資訊無法取得。
Millennium Management LLC	美國註冊之投資顧問公司，其主要股東之資訊無法取得。

102年7月2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矽品精密工業海外存託憑証專戶	10.55%
	大通託管資本收益建立者公司投資專戶	6.5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29%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04%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46%
	林文伯	2.20%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資本世界成長及收益基金公司投資專戶	2.14%
	谷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0%
	蔡祺文	1.40%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1.36%

103年6月30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PacMOS Technologies Holdings Limited	Full Global International Limited	43.26%
	Vision2000 Venture Ltd.	31.51%

註：香港掛牌公司，(股票代號：HK1010)。

4. 董事及監察人獨立性資料

104 年 4 月 30 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系 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與 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 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鄭世杰			√			√	√			√	√	√		—
敖景山			√	√	√	√	√		√	√	√	√	√	—
劉玉湖			√	√	√	√	√		√	√	√	√	√	—
李立鈞			√			√	√	√	√	√	√	√		—
黃國樑			√			√	√	√	√	√	√	√		—
李永文			√			√	√	√	√	√	√	√		1
歐進士	√	√	√	√	√	√	√	√	√	√	√	√	√	1
湯宇方			√	√	√	√	√	√	√	√	√	√	√	—
郭泰豪	√		√	√	√	√	√	√	√	√	√	√	√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4年4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鄭世杰	中華民國	87.07.17	5,050,000	0.58	—	—	—	—	Saginaw Valley State University 企業管理碩士 台灣茂矽電子(股)公司 處長	(註1)	—	—	—	—
新產品開發管理中心執行副總	李立鈞	美國	99.01.21	—	—	—	—	—	—	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 電機工程及電腦科學學士 美國 Mosel Vitelic Corporation 副總經理 茂德科技(股)公司 副總經理	(註2)	—	—	—	—
記憶體生產本部副總經理	徐武宏	中華民國	93.11.01	175,000	0.02	—	—	—	—	逢甲大學 自動控制工程系學士 台灣茂矽電子(股)公司 設備部副理 南茂科技(股)公司 記憶體工程處處長	(註3)	—	—	—	—
晶圓凸塊生產本部副總經理	李永文	中華民國	93.06.01	175,000	0.02	—	—	—	—	交通大學 資訊工程所碩士 京元電子(股)公司 業務處處長 信茂科技(股)公司 業務處處長	(註4)	—	—	—	—
封裝生產本部副總經理	黃國樑	中華民國	96.04.17	225,000	0.03	—	—	—	—	東吳大學 物理系學士	(註5)	—	—	—	—
策略與投資關係	王偉	中華民國	96.08.01	368,000	0.04	—	—	—	—	University of Michigan, MSc., Ph.D. Fibera, Inc / Vice President Lam Research Corp / Sr. Director IBM Microelectronics / Manager American Cyanamid Co / Product Development Scientist	無	—	—	—	—
LCDD 生產本部副總經理	許原豐	中華民國	101.03.06	139,000	0.02	—	—	—	—	國立中山大學 電機工程所碩士 成功大學 助教 飛利浦建元電子(股)公司 資深主任工程師	無	—	—	—	—
財務管理中心副總經理	陳壽康	中華民國	91.10.01	520,000	0.06	—	—	—	—	成功大學 礦冶及材料科學研究所博士 南茂科技(股)公司 投資關係室經理	(註6)	—	—	—	—

職稱	姓名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市場行銷處區副總經理	林明誠	中華民國	103.06.01	97,000	0.01	—	—	—	—	清華大學 工業工程管理所學士 元智大學 工業工程管理所碩士 華新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生產管理部經理 南茂科技(股)公司市場行銷處區副總經理	無	—	—	—	—
人力資源處副總經理	陳玉瑛	中華民國	101.06.15	145,000	0.02	—	—	—	—	東吳大學 企業管理系學士 台灣茂矽電子(股)公司	(註7)	—	—	—	—
採購處資深協理	林昇衍	中華民國	101.03.06	141,000	0.02	15,000	0.01	—	—	日本早稻田大學 商學研究所碩士 寶成工業(股)公司 襄理 南茂科技(股)公司 採購處協理	無	—	—	—	—
品質保證中心副總經理	蔡燈岳	中華民國	101.03.06	265,000	0.03	—	—	—	—	國立成功大學 資源工程所碩士 榮剛重工(股)有限公司 飛利浦建元電子(股)公司 南茂科技(股)公司 品質保證中心協理	無	—	—	—	—
晶圓測試生產部副總經理	黃振芳	中華民國	102.07.01	110,000	0.01	—	—	—	—	清華大學 科技管理所碩士 台灣茂矽電子(股)公司 晶圓測試部副理 南茂科技(股)公司 晶圓測試工程處處長	無	—	—	—	—
資訊技術管理中心副總經理	李長龍	中華民國	103.08.18	0	—	—	—	—	—	國立成功大學交通管理科學所碩士 圓剛科技(股)公司 副總經理 甲骨文(Oracle) 副總經理 遠聯科技 副總經理	無	—	—	—	—
新產品開發管理中心副總經理	吳萬華	中華民國	103.11.17	0	—	—	—	—	—	國立交通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矽格(股)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立衛科技執行 副總經理 Amkor 半導體 工程、製造處處長	無	—	—	—	—
內部稽核資深經理	卓祺珮	中華民國	102.07.01	3,000	0.01	—	—	—	—	國立交通大學財務金融碩士 旺能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會計部經理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經理 Amkor Technology Inc. 會計部經理	無	—	—	—	—

註 1：泰林科技(股)公司董事、ChipMOS U.S.A., Inc.董事及百慕達商南茂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執行長。

註 2：宏茂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兼董事、Modern Mind Technology Ltd.董事及上海新茂半導體有限公司董事。

註 3：泰林科技(股)公司董事及宏茂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董事。

註 4：ChipMOS U.S.A., Inc.董事及琉明光電(股)公司獨立董事。

註 5：宏茂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董事。

註 6：泰林科技(股)公司董事、ChipMOS U.S.A., Inc.董事、百慕達商南茂科技(股)公司董事、財務長及宏茂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董事。

註 7：泰林科技(股)公司董事、忻奇科技顧問有限公司負責人。

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 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低於 2,000,000 元	李立鈞 黃國樑 李永文	李立鈞 黃國樑 李永文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鄭世杰、歐進士、湯宇方、 郭泰豪、敖景山、劉玉湖、 百慕達南茂公司	鄭世杰、歐進士、湯宇方、 郭泰豪、敖景山、劉玉湖、 百慕達南茂公司	歐進士、湯宇方、郭泰豪、敖景 山、劉玉湖、 百慕達南茂公司	歐進士、湯宇方、郭泰豪、敖景 山、劉玉湖、 百慕達南茂公司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李立鈞 黃國樑 李永文	黃國樑 李永文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 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 含)	—	—	鄭世杰	鄭世杰、李立鈞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 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 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 計	9 人	9 人	9 人	9 人

註：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3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		有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鄭世杰																		
營運中心/研發中心執行副總	李立均																		
封裝副總	黃國樑																		
LCDD 副總	許原豐																		
晶圓凸塊副總	李永文																		
策略與投資關係副總	王偉																		
記憶體生產本部副總	徐武宏																		
財務處副總	陳壽康	32,527	38,562	1,674	1,674	22,734	31,905	42,217	—	42,217	—	2.99%	3.45%	—	—	—	—	—	無
人力資源處副總	陳玉瑛																		
品質保證中心副總	蔡燈岳																		
晶圓測試生產部副總	黃振芳																		
市場行銷處區副總	林明誠																		
資訊技術管理中心副總	李長龍																		
新產品開發管理中心副總	吳萬華																		
資訊技術管理中心處長	江一帆																		

*上述退職退休金係屬依勞工法令相關規定之提撥金額。

*盈餘分配酬勞及員工紅利為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

*技術資深處長江一帆於 103 年 8 月 18 日卸任副總經理職務。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D)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李長龍、吳萬華	李長龍、吳萬華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江一帆	江一帆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李立鈞、李永文、黃國樑、王偉、許原豐、徐武宏、 陳玉瑛、陳壽康、蔡燈岳、 黃振芳、林明誠	李永文、黃國樑、王偉、許原豐、徐武宏、陳玉瑛、 陳壽康、蔡燈岳、黃振芳、林明誠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鄭世杰	鄭世杰、李立鈞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5 人	15 人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3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鄭世杰	0	44,816	44,816	1.35%
	營運中心/研發中心執行副總	李立鈞				
	封裝副總	黃國樑				
	LCDD 副總	許原豐				
	晶圓凸塊副總	李永文				
	策略與投資關係副總	王偉				
	記憶體生產本部副總	徐武宏				
	財務處副總	陳壽康				
	資訊技術管理中心處長	江一帆				
	人力資源處副總	陳玉瑛				
	品質保證中心副總	蔡燈岳				
	採購處資深協理	林昇衍				
	晶圓測試處資副總	黃振芳				
	市場行銷處區副總	林明誠				
	資訊技術管理中心副總	李長龍				
	新產品開發管理中心副總	吳萬華				
	稽核室資深經理	卓祺珮				

(二) 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1. 本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項目	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0.69%	0.71%	1.96%	2.46%
監察人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99%	3.45%	1.83%	2.12%

註 1：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提列比例差異係因 102 年公司稅後淨利為 2,702,200 仟元，103 年稅後淨利 3,828,180 仟元。

註 2：本公司已於 96 年 6 月 28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不適用監察人酬金。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依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之酬勞給付辦法規定如下：

- (1) 本公司於 101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並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目的如下：

- A、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B、監督本公司關於董事及經理人薪酬之管理。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03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共召開10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鄭世杰	10	—	100.00%	
董事	百慕達商南茂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李立鈞	7	3	70.00%	
董事	百慕達商南茂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李永文	10	—	100.00%	
董事	百慕達商南茂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黃國樑	10	—	100.00%	
董事	敖景山	10	—	100.00%	
董事	劉玉湖	9	1	90.00%	
獨立董事	歐進士	10	—	100.00%	
獨立董事	湯宇方	9	1	90.00%	
獨立董事	郭泰豪	10	—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一)第七屆第六次董事會有關本公司經理人一百零三年職位薪資調整建議案，依公司法178條之規定董事鄭世杰、黃國樑、李永文先生因涉及個人利益迴避外，並由郭泰豪先生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第七屆第六次董事會有關本公司經理人一百零二年年終績效獎金發放建議案，依公司法178條之規定董事鄭世杰、黃國樑、李永文先生因涉及個人利益迴避外，並由郭泰豪先生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第七屆第六次董事會有關本公司經理人一百零三年年度績效獎金計劃討論案，依公司法178條之規定董事鄭世杰、黃國樑、李永文先生因涉及個人利益迴避外，並由郭泰豪先生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第七屆第七次董事會有關本公司經理人一百零三年職位薪資調整金額建議案，董事鄭世杰、

李立鈞、黃國樑、李永文先生因涉及個人利益予以迴避，由郭泰豪先生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第七屆第七次董事會有關本公司經理人職務津貼調整建議案，董事鄭世杰、李立鈞、黃國樑、李永文先生因涉及個人利益予以迴避，由郭泰豪先生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第七屆第七次董事會有關本公司經理人一百零二年度績效獎金發放金額建議案，董事鄭世杰、李立鈞、黃國樑、李永文先生因涉及個人利益予以迴避，由郭泰豪先生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七)第七屆第七次董事會有關訂定本公司獨立董事參與功能性委員會出席費建議案，獨立董事歐進士、湯宇方、郭泰豪先生因涉及個人利益予以迴避，由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八)第七屆第九次董事會有關本公司一百零二年度經理人員工分紅案，依公司法 178 條之規定董事鄭世杰、李立鈞、黃國樑、李永文先生因涉及個人利益迴避外，並由郭泰豪先生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九)第七屆第十一次董事會有關依本公司第二屆第七次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擬添購汽車供董事長使用，依公司法 178 條之規定董事鄭世杰先生因涉及個人利益迴避外，並由郭泰豪先生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第七屆第十三次董事會有關特別委員會出席費建議案獨立董事歐進士、湯宇方、郭泰豪先生因涉及個人利益予以迴避，由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一)第七屆第十四次董事會有關本公司經理人一百零四年職位薪資調整案，董事鄭世杰、李立鈞、黃國樑、李永文先生因涉及個人利益予以迴避，由郭泰豪先生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為推行公司治理制度，強化董事會職權，本公司董事每年持續進修時數 3 小時，自 104 年度起每年進修時數由 3 小時提高至 6 小時，並依照政府法令辦理資訊公開。

(二)審計委員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已於九十六年六月二十八日成立審計委員會，負責執行相關法令所規定之監察人職權。

2. 最近年度(103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共召開9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歐進士	9	0	100.00%	
獨立董事	湯宇方	8	1	88.89%	
獨立董事	郭泰豪	9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有需利益迴避之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稽核主管除列席董事會外，並定期或必要時向獨立董事報告內部稽核執行狀況。本公司於必要時召開會計師與治理單位及獨立董事之溝通會議。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包含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具控制能力法人股東行使權利及參與議決規範、集團企業特定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	無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訂定企業社會實務守則本於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辨識公司之利害關係人，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透過適當溝通方式，瞭解利害關係人之合理期望及需求，並妥適回應其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無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依相關法令規定，定期揭露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最終控制者之資訊。	無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已依證期局規定建立子公司監理管理辦法。定期檢視其管理報表及實地查核。	無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本公司人員應遵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不得利用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亦不得洩露予他人，以防止他人利用該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	無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	V		(一)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具備會計、產業不同專業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及落實執行？</p>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V	<p>背景及工作領域等，未來將朝向性別多元化落實推動我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提高女性決策參與並健全董事會節結構。</p> <p>(二) 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考量公司規模及營運狀況，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本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檢討董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定期評估訂定董事薪資報酬。</p> <p>(四)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係由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聘任，其與本公司無利害關係，並嚴守獨立性。</p>	<p>無</p> <p>無</p> <p>無</p>
<p>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V		<p>本公司建立各部門機能，與利害關係人包括往來銀行、其他債權人、員工、客戶、供應商等，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p>	無
<p>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p>	V		<p>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辦本公司股東會事務。</p>	無
<p>六、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p>	V	V	<p>(一)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www.chipmos.com)，主動揭露財務、業務等相關資訊，並可在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相關資訊。</p> <p>(二)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各一人，負責公司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p>	<p>無</p> <p>無</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一)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本公司確實落實勞基法等相關規定，定期辦理教育訓練，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以保障員工權益。</p> <p>(二)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各一人，負責公司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並處理投資者提出之建議與疑義。</p> <p>(三)供應商關係：本公司秉持誠信原則維繫與供應商之關係，針對主要進貨供應商進行營運及財務狀況評估，以確保進貨供應之穩定性，並與供應商建立良好之合作關係，同時開發其他可能替代之材料與廠商，以增加進貨來源之彈性。</p> <p>(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建立各部門機能，與利害關係人包括往來銀行、其他債權人、員工、客戶、供應商等，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p> <p>(五)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均依規持續進修相關課程。</p> <p>(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以成穩建經營為原則，遵循政府法令規章，並由內部稽核單位查核以降低可能面臨之風險。</p> <p>(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於商業往來之前，考量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之行為記錄，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記</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錄者進行交易。生產高品質產品滿足客戶質與量的需求，與客戶維持良好長期的關係。 (八)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有。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V		本公司無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進行評鑑，本公司自評結果，均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需求之獨立校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業務所關之專門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之專業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郭泰豪	V			V	V	V	V	V	V	V	V	V	-
獨立董事	湯宇方				V	V	V	V	V	V	V	V	V	1
獨立董事	歐進士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1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成立時間：本公司於 101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

並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

(2)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目的如下：

- A.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B. 監督本公司關於董事及經理人薪酬之管理。

(3)組成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共計三名，全體三位獨立董事為本委員會具有表決權的成員。

(4)本期委員任期：102 年 06 月 17 日至 105 年 06 月 16 日，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7 次，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委員	歐進士	7	0	100.00%	
委員	郭泰豪	7	0	100.00%	
委員	湯宇方	7	0	100.00%	
<p>其他應記載事項：</p> <p>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p> <p>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p>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一) 本公司針對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之各項議題均訂定相關規範，以利推動與改善，並適時依營運狀況訂定專章統籌。 本公司於 2011 年導入電子業行為準則(Electronic Industry Code of Conduct, EICC)。該行為準則內容涵蓋了勞工、健康與安全、環境保護、公司治理、及商業道德等標準，目的在確保電子工業供應鏈工作環境的安全、使員工有尊嚴的工作、及在製造生產流程中，負起環保責任，為當今電子業的社會責任標準之一。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二) 本公司定期實施道德行為準則、誠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EICC 相關之訓練與宣導。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三) 本公司於 2014 年底於「人力資源管理中心-組織規劃部」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專職人員，並於 2015 年始，協同其他相關業務部門，彙整公司治理、資訊揭露、環境安全、及公益活動推展，並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作法，定期向經營階層報告，確保社會責任政策之落實。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四) 本公司訂定合理之薪資報酬政策，確保薪酬規劃符合組織策略目標及利害關係人之利益，員工之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並依本公司績效管理制度辦理。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V		<p>(一) 本公司對於電力、水資源、材料再利用與回收的管理機制，並持續進行供應設施效率的節能提升，以達到減少用電省材的目標，如空調節能、節能照明（LED）的安裝、製程節能改善的推動…等，2014 年通過綠建築、綠色工廠審查及其標章，善盡有效降地環境之負荷，達到持續改善。</p> <p>(二) 本公司為提昇環境管理水準，善盡企業公民責任，自於 86 年即通過 ISO140001 環境管理系統驗證、又陸續通過 QC-080000 產品無有害物質管理系統驗證、並進行溫室氣體的盤查，未來將同時架構 PAS2050 產品碳足跡、水足跡等程序進行查證，以符合供應練之要求。</p> <p>(三) 本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除推行溫室氣體盤查，每年進行溫室氣體盤查外，2014 年完成 14064-1 查證並推動各項的節能措施，除可節能外，以進行溫室氣體減量，並獲通過 ISO50001 驗證。同時為回應客戶及符合對低碳產品的期待，將陸續積極導入產品碳足跡盤查，以降低產品碳足跡。</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p>	V		<p>(一) 本公司遵守當地勞動法規，並根據「電子</p>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行業行為準則 (Electronic Industry Code of Conduct, EICC)」之國際勞工及人權標準，融合人性化管理，制定書面員工政策，並公告於公司人事佈告欄，俾使員工能查詢了解並遵行。人力資源管理中心也會隨時掌握勞動法令修改的情形，適時調整管理制度，讓所有員工的勞動權益獲得保障。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二) 本公司設置實體與電子員工意見箱，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及福委會會議，以做為員工意見反應之管道，本公司接獲意見反應，依相關管理辦法流程處理。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本公司訂有安全衛生政策，並導入 OHSAS18001 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以提升員工安全之工作環境，每一年均免費提供在職員工的健康檢查，並舉辦健康促進活動，並獲國建局頒正「健康職場自主認證」標章」。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 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及福委會會議，以做為員工意見反應之重大公司營運變動通知之管道。	尚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 本公司提供員工包括專業技術，領導能力等人才發展培育計劃，也提供員工自行參與外訓課程的補助，豐富多元的內外資源，讓員工職涯有自我成長的機會。	尚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	V		(六) 客戶滿意一直是南茂持續發展過程中的主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要衡量指標之一，透過每年完整客戶滿意度調查，充分了解客戶對於南茂的期望，並在分析彙整後提供予管理階層及相關單位，另針對本身不足之處擬定對策並改善之。</p> <p>南茂亦建立了完整的客戶訴怨處理系統，並有專責單位直接面對客戶了解訴怨並在最短時間內整合廠內資源提出分析報告及有效對策以防止事件再發。</p>	尚無重大差異
<p>(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V		<p>(七) 南茂有多個國際準則之系統認證，包含 ISO/TS16949, ISO9001, QC080000, ISO14001, ISO5001</p>	尚無重大差異
<p>(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V		<p>(八) 公司於評估新供應商之際，即遵循 EICC 宗旨及相關準則規定，調查其是否有秉持環境保護與企業責任之理念，善盡企業公民之責，以及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若有相關記錄者便會要求其提出報告及改善結果，並確認目前實際執行狀況。</p>	尚無重大差異
<p>(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V		<p>(九) 公司在評估主要供應商之時，會將 CSR 列為遴選得主要考量因素之一，在納入合格供應商名單時會要求廠商簽發相關切結與聲明書，表明其符合本公司相關要求，並會將其附加於交易契約之後。若廠商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公司會就其情節事實嚴重程度啟動懲罰性轉單或即刻終止交易。</p>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V		<p>(一)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頁充分揭露公司內所有公司治理運作與其他社會責任相關資訊，網址如下：http://www.chipmos.com/</p> <p>本公司遵循相關法之規定，於公開說明書或股東年報揭露公平、公正、確實之相關資訊。</p>	尚無重大差異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但相關運作皆秉持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宗旨進行。本公司在追求永續經營與獲利之同時，亦積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以符合平衡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發展之國際趨勢，改善員工、社區、社會之生活品質。</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積極參與社會環保公益活動，主動參與主管機關所舉辦之環保活動，如淨灘活動，並鼓勵員工進入社區淨街、協助慈善機構打掃環境、環保文宣宣導、捐贈物資、捐血及善款，同時長期認養竹科運動公園、空品區，於2014年獲環保署頒贈「空品區認養績優單位」等。</p>				
<p>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p> <p>(1)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證書(驗證機構:TUV NORD)</p> <p>(2)OHSAS 18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證書(驗證機構:TUV NORD)</p> <p>(3)ISO 14064 溫室氣體盤查證書(驗證機構:SGS)</p> <p>(4) SONY Green Partner 證書(驗證機構:SONY)</p> <p>(5) QC080000(驗證機構:TUV NORD)</p>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V		<p>(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要求董事會、管理階層與全體員工遵守。本公司亦於本公司之網頁揭露上述訊息。</p> <p>(二)本公司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舞弊行為舉報者保護政策」及「從業道德規範」，並要求要求董事會、管理階層與全體員工遵守。</p> <p>(三)本公司已針對較高採取相關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取相關防範措施。</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V		<p>(一)本公司已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本公司由稽核室負責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本公司已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並提供適當陳述管道與員工及外部往來對象。</p> <p>(四)本公司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本公司已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本公司已制訂「舞弊行為舉報者保護政策」並設置專職單位處理被檢舉相關之不誠信行為。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本公司已制訂「舞弊行為舉報者保護政策」並設置專職單位處理被檢舉相關之不誠信行為。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本公司已制訂「舞弊行為舉報者保護政策」並設置專職單位處理被檢舉相關之不誠信行為。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一) 本公司已於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並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並定期檢討之。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4年3月12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二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獨立董事3人，有〇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鄭世杰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第七屆第六次董事會會議(103年03月10日)，通過主要議案如下：

(1)一百零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2)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本公司於初次申請股票上市掛牌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 第七屆第七次董事會會議(103年04月29日)，通過主要議案如下：

(1)通過一百零三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3. 第七屆第八次董事會會議(103年06月12日)，通過主要議案如下：

(1)通過投資從事COF Tape製造業務之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案。

4. 第七屆第九次董事會會議(103年08月12日)，通過主要議案如下：

(1)通過一百零三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2)本公司資訊技術管理中心經理人聘免案。

(3)通過投資從事Substrate製造業務之RYOWA Co., Ltd.投資案

5. 第七屆第十次董事會會議(103年10月30日)，通過主要議案如下：

(1)通過解除經理人許原豐副總經理有關公司法第三十二條競業禁止之限制。

6. 第七屆第十一次董事會會議(2014年11月12日)，通過主要議案如下：

(1)通過本公司一百零三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2)通過本公司新產品開發管理中心經理人聘免案

(3)解除經理人蔡燈岳副總經理有關公司法第三十二條競業禁止之限制。

(4)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修改公司章程董事人數由原先九席人增訂為九至十一席及獨立董事三席修訂為三至五席。

(5)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並提高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感，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17,300,000股。

(6)通過本公司與泰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案。

7. 第七屆第十二次董事會會議(103年12月30日)，通過主要議案如下：

(1)對本公司100%持股之子公司ChipMOS USA Inc.增資案。

(2)增加對從事COF Tape製造業務之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案。

8. 第七屆第十三次董事會會議(104年03月12日)，通過主要議案如下：

(1)通過本公司一百零三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2)一百零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3)修訂本公司「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道德行為準則」。

(4)修訂本公司「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5)修訂本公司「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6)修訂「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7)修訂「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8)通過「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9)召開一百零四年度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9. 第七屆第十四次董事會會議(104年04月22日)，通過主要議案如下：

(1) 審核一百零四年度股東常會增補選第七屆獨立董事二人候選人名單。

10. 第七屆第十五次董事會會議(104年05月04日)，通過主要議案如下：

(1) 通過本公司一百零四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2) 通過本公司與泰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泰林」)合併案，依本公司與泰林簽訂之合併契約，訂定合併基準日。

11. 一〇三年股東常會通過主要議案如下：

(1) 通過本公司一百零二年度決算表冊案。

(2) 通過一百零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3) 修訂「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

12. 一〇三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通過主要議案如下：

(1) 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

(2) 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17,300,000股案。

(3) 通過本公司與泰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調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卓傳陣	吳佳鴻	103.01.01~103.12.31	

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v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調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卓傳陣	6,210	--	--	--	1,000	7,210	103.01.01~103.12.31	
	吳佳鴻								

註:SOX404 專案查核 600 仟元，移轉訂價報告 400 仟元。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民國一百零三年度：

更 換 日 期	103年8月25日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調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調整內部作業，原郭思琪、吳佳鴻會計師改由卓傳陣、吳佳鴻會計師繼任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 事 人	會 計 師	委 任 人
	情 況		
	主動終止委任	--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	----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民國一百零二年度：不適用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民國一百零三年度：

事務所名稱	調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卓傳陣、吳佳鴻
委任之日期	103年8月25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民國一百零二年度：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10條第5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所稱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係指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會計師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者，或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對外發布或刊印之資料中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3 年度		104 年度 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大股東	百慕達商南茂科技 (股)公司	(1,275,000)	—	—	—
大股東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	(225,000)	—	—	—
董事長/總經理	鄭世杰	—	—	—	—
董事	敖景山	—	—	—	—
董事	劉玉湖	—	—	—	—
董事	百慕達南茂法人代 表 -李立鈞	—	—	—	—
董事	百慕達南茂法人代 表 -李永文	—	—	—	—
董事	百慕達南茂法人代 表 -黃國樑	—	—	—	—
獨立董事	歐進士	—	—	—	—
獨立董事	湯宇方	—	—	—	—
獨立董事	郭泰豪	—	—	—	—
新產品開發管理中心執 行副總	李立鈞	—	—	—	—
記憶體生產本部副總	徐武宏	—	—	—	—
LCDD 副總	許原豐	—	—	(36,000)	—
晶圓凸塊副總	李永文	—	—	—	—
封裝副總	黃國樑	—	—	—	—
策略與投資關係副總	王 偉	(15,000)	—	(2,000)	—
財務管理中心副總	陳壽康	(30,000)	—	—	—
人力資源處副總	陳玉璵	—	—	—	—
品質保證中心副總	蔡燈岳	—	—	—	—
晶圓測試處資深副總	黃振芳	—	—	—	—

職稱	姓名	103 年度		104 年度 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市場行銷處區副總	林明誠	—	—	—	—
資訊技術管理中心副總	李長龍	—	—	—	—
新產品開發管理中心副 總	吳萬華	—	—	—	—
採購處資深協理	林昇行	—	—	(4,000)	—
內稽經理	卓祺珮	(27,000)	—	—	—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變動情形：無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變動情形：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單位：股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 年子女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 係人之關係者，其名稱及 關係		備 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名稱	關係	
百慕達商南茂科技(股)公司	522,080,358	60.38%	-	-	-	-	鄭世杰 李立鈞 李永文 黃國樑	南茂科技(股) 公司之董事及 經營管理階層	-
百慕達南茂法人代表人 -李立鈞	0	0.00%					百慕達商 南茂科技 (股)公司	南茂科技(股) 公司之董事及 經營管理階層	-
百慕達南茂法人代表人 -李永文	175,000	0.02%					百慕達商 南茂科技 (股)公司	南茂科技(股) 公司之董事及 經營管理階層	-
百慕達南茂法人代表人 -黃國樑	225,000	0.03%					百慕達商 南茂科技 (股)公司	南茂科技(股) 公司之董事及 經營管理階層	-
矽品精密工業(股)公司	132,775,000	15.36%	-	-	-	-	無	無	-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 保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38,678,000	4.47%	-	-	-	-	無	無	-
陳宜芬	14,150,000	1.64%	-	-	-	-	無	無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16%	-	-	-	-	無	無	-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6,994,000	0.81%	-	-	-	-	無	無	-
林文錦	6,000,000	0.69%	-	-	-	-	林文清	林文清之兄弟	-

林文清	5,380,000	0.62%					矽品精密工業(股)公司 林文錦	矽品精密工業(股)公司之監察人 林文錦之兄弟	-
新加坡政府投資有限公司操作投資專戶	5,283,000	0.61%	-	-	-	-	無	無	-
鄭世杰	5,050,000	0.58%	-	-	-	-	百慕達商南茂科技(股)公司	百慕達商南茂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執行長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綜合持股比例

103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ChipMOS U.S.A., Inc.	50,000	100.00%	-	-	50,000	100.00%
泰林科技(股)公司	104,695,556	47.54%	397,781	0.18%	105,093,337	47.72%
MODERN MIND TECHNOLOGY LIMITED	578,477,752	100.00%	-	-	578,477,752	100.00%
宏茂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註	100.00%	註	-	註	100.00%

註：係屬有限公司，故未發行股份。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 款 者	其他
86.07	10	500,000	5,000,000	500,000	5,000,000	公司創立	無	註 1
87.08	10	650,000	6,500,000	542,350	5,423,500	盈餘轉增資	無	註 2
88.07	10	650,000	6,500,000	646,929	6,469,289	盈餘轉增資	無	註 3
89.08	10	970,000	9,700,000	730,486	7,304,863	盈餘轉增資	無	註 4
89.07	10	970,000	9,700,000	830,486	8,304,863	現金增資	無	註 5
90.11	10	970,000	9,700,000	887,227	8,872,272	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註 6
94.12	10	970,000	9,700,000	893,442	8,934,422	合併發行新股	無	註 7
96.03	10	970,000	9,700,000	887,830	8,878,305	庫藏股註銷	無	註 8
97.01	10	970,000	9,700,000	887,247	8,872,469	庫藏股註銷	無	註 9
98.01	10	970,000	9,700,000	885,761	8,857,606	庫藏股註銷	無	註 10
99.04	10	970,000	9,700,000	842,855	8,428,553	庫藏股註銷	無	註 11
103.04	10	970,000	9,700,000	864,619	8,646,194	上市發行新股	無	註 12

註 1：86.7.28 日公司創立股本為伍拾億元，經科學工業園區園商字第 14818 號函核准。

註 2：87.8.19 日盈餘轉增資肆億貳仟參佰伍拾萬元，經科學工業園區園商字第 020430 號函核准。

註 3：88.07.22 盈餘轉增資壹拾億肆仟伍佰柒拾捌萬捌仟柒佰伍拾元，經科學工業園區園商字第 014795 號函核准。

註 4：89.08.10 盈餘轉增資捌億參仟伍佰伍拾柒萬肆仟伍佰貳拾元，經科學工業園區園商字第 017360 號函核准。

註 5：89.08.29 現金增資壹拾億元，經科學工業園區園商字第 018565 號函核准。

註 6：90.11.09 盈餘轉增資壹億伍仟貳佰壹拾陸萬伍仟玖佰陸拾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肆億壹仟伍佰貳拾肆萬參仟壹佰柒拾元，90 年 11 月 9 日經科學工業園區園商字第 028148 號函核准。

註 7：94.12.19 吸收合併華特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經科學工業園區園商字第 0940035396 號函核准。

註 8：96.03.02 註銷合併華特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買回異議股東股數之庫藏股股數減資 5,611,797 股，註銷後實收資本為捌拾捌億柒仟捌佰參拾萬肆仟玖佰肆拾元整，經科學工業園區園商字第 0960004845 號函核准。

註 9：97.01.04 註銷因與百慕達商南茂科技(股)公司股份轉換案，買回異議股東股數之庫藏股股數 583,611 股，註銷後實收資本為捌拾捌億柒仟貳佰肆拾陸萬捌仟捌佰參拾元整，經科學工業園區園商字第 0960035470 號函核准。

註 10：98.01.09 註銷依公司法規定未轉讓於員工之庫藏股 1,486,257 股，註銷後實收資本為捌拾捌億伍仟柒佰陸拾萬陸仟貳佰陸拾元整，經科學工業園區園商字第 0980000104 號函核准。

註 11：99.04.15 註銷依公司法規定未轉讓於員工之庫藏股 42,905,268 股，註銷後實收資本為捌拾肆億貳仟捌佰伍拾伍萬參仟伍佰捌拾元整，經科學工業園區園商字第 0990009958 號函核准。

註 12：103.04.22 申請上市發行新股 21,764,000 股，增資後實收資本為捌拾陸億肆仟陸佰壹拾玖萬參仟伍佰捌拾元整，經科學工業園區園商字第 1030011379 號函核准。

2. 股份種類

104年04月30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864,619,358	105,380,642	970,000,000	

註：股票在交易所掛牌上市。

(二) 股東結構

104年04月05日

股東結構 數量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人)	—	11	50	4,902	99	5,062
持有股數(股)	—	18,041,000	159,870,355	79,510,968	607,197,035	864,619,358
持股比例(%)	—	2.09%	18.49%	9.19%	70.23%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104年04月05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03	12,840	0
1,000 至 5,000	3,618	7,428,899	0.86
5,001 至 10,000	603	5,193,165	0.60
10,001 至 15,000	156	2,041,335	0.24
15,001 至 20,000	143	2,721,000	0.31
20,001 至 30,000	114	3,011,100	0.35
30,001 至 40,000	64	2,329,283	0.27
40,001 至 50,000	41	1,945,999	0.23
50,001 至 100,000	69	5,054,577	0.58
100,001 至 200,000	57	8,831,995	1.02
200,001 至 400,000	32	9,263,995	1.07
400,001 至 600,000	18	8,822,000	1.02
600,001 至 800,000	4	2,748,000	0.32
800,001 至 1,000,000	6	5,591,000	0.12
1,000,001 以上	34	799,624,170	92.48
合計	5,062	864,619,358	100.00

2. 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4年04月05日

主要股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百慕達商南茂科技(股)公司		522,080,358	60.38%
矽品精密工業(股)公司		132,775,000	15.36%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38,678,000	4.47%
陳宜芬		14,150,000	1.64%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16%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6,994,000	0.81%
林文錦		6,000,000	0.69%
林文清		5,380,000	0.62%
新加坡政府投資有限公司操作投資專戶		5,283,000	0.61%
鄭世杰		5,050,000	0.58%

(五)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02年	103年	當年度截至 104年03月31 日(註6)
	每股市價(註1)	最高		未上市(櫃)	45.80
最低			未上市(櫃)	33.60	41.60
平均			未上市(櫃)	40.08	46.37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8.32	21.10	21.89
	分配後		17.09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842,855	858,716	864,619
	每股盈餘		2.76	3.86	0.82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2	(註5)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2)		未上市(櫃)	10.38	—
	本利比(註3)		未上市(櫃)	(註5)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4)		未上市(櫃)	(註5)	—

- 註 1：資料來源為台灣證券交易所網站。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5：本公司 104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每股擬配發現金股利約新台幣 2.22 元，此議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註 6：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當期淨利，應先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餘額百分之十提撥為員工紅利（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董事會決定之）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不超過百分之零點伍，其餘加計期初累計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作為可供分派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後，如仍有盈餘，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全部或部分派付股東股利。

本公司股東股利分派議案，係由董事會視公司歷年盈餘、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之財務規劃，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提報股東會決議。本公司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支付比率以不低於當年度之盈餘分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為限。

2. 本年度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03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3,318,633 仟元，經 104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於提撥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331,863 仟元後，103 年度累積可供分配盈餘共計新台幣 6,705,140 仟元 擬配發股東現金股利，計新台幣 1,999,225 仟元。本案將俟 104 年 6 月 03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依相關規定辦理。若上述估列金額與股東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於股東常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資訊，請詳本章五之 1 股利政策之說明。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96 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予估列金額有差異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列

為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之員工分紅等資訊

(1) 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業經 104 年第七屆第十三次董事會通過，擬配發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298,677 仟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14,934 仟元。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之差異數分別為(95)仟元及(5)仟元，設算稅後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3.86 元無異動。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無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稅後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3.86 元無異動。。

4.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 102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業經 103 年 6 月 12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209,093 仟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10,455 仟元。上述董事酬勞及員工現金紅利金額已於 102 年度費用化，其費用列帳金額與董事會擬議配發之金額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業務為從事各種積體電路之封裝及測試服務，同時也提供客戶全段加工及配貨之服務。

2.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營收來源為提供封裝及測試加工服務，封裝、測試的產品可大致分為記憶體及 LCD 驅動 IC 二大主軸，基於製程特性的考量及利潤中心的營運管理需求而區分為「封裝生產本部」、「記憶體生產本部」、「LCDD 生產本部」、「晶圓凸塊生產本部」及「晶圓測試生產本部」五個事業部門，均隸屬於「營運製造中心」，由於產品營收、成本及毛利均以部門別為歸屬，據此將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區分為五大類，故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封 裝	6,380,612	33.20	6,273,673	32.40	7,670,012	34.86
產品測試	3,578,062	18.62	3,033,602	15.67	3,370,888	15.32
驅 動 IC	4,356,271	22.66	4,781,221	24.69	5,171,269	23.50
晶圓凸塊	2,920,439	15.19	3,710,920	19.17	4,044,317	18.37
晶圓測試	1,985,176	10.33	1,562,514	8.07	1,748,645	7.95
合 計	19,220,560	100.00	19,361,930	100.00	22,005,131	100.00

註：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的產品有超薄小型晶粒承載器積體電路（TSOP）、細間距錫球陣列封裝（FBGA）、捲帶式晶片載體封裝（TCP）、捲帶式薄膜覆晶封裝（COF）及玻璃覆晶（COG）等之封裝及測試代工和晶圓凸塊製造(Bumping)。經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整體性積體電路封裝與

測試服務後，客戶的產品主要應用在資訊、通訊、辦公室自動化及消費性電子等相關產品。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未來除了持續增加高階記憶體之封裝測試服務產能外，亦將擴充及增加下列產品之封裝測試產能：

- (1) 開發 3D WLCSP (Chip on Wafer) 封裝技術並導入 MEMS(微機電系統) 產品之封裝服務。
- (2) 覆晶封裝技術(Flip Chip) 封裝技術之開發並導入於記憶體及混合訊號產品之運用。
- (3) 開發生物特徵辨識之封裝技術與指紋辨識器產品導入。
- (4) 高積集快閃記憶體與整合多晶片產品所需之封裝產品 MCP(晶片尺寸塑膠多晶片封裝產品) 之封裝測試服務。
- (5) 高密度快閃記憶體之堆疊封裝服務。
- (6) 消費性與通訊晶片所需之封裝產品 Wafer Level CSP (晶圓級晶片尺寸封裝產品) 之封裝服務。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全球半導體市場

在全球總體經濟平穩成長走勢下，全球半導體元件銷售額之成長力道主要來自筆記型電腦、智慧型手機處理器規格提升、汽車電子、平面電視及遊戲機等消費性電子產品出貨量逐年成長，帶動相關晶片及網通晶片之需求持續暢旺，根據工研院引用研究機構 Gartner 研究報告顯示 (2015/02)，2014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銷售值達 3,398 億美元，較 2013 年的 3,154 億美元成長 7.7%。在全球總體經濟持續穩健成長條件下，預估 2015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銷售值達 3,583 億美元，成長 5.4%。

(2) IC 封裝測試業市場

受惠於行動智慧裝置持續成長態勢且穿戴式科技產品的推出下，驅動相關半導體晶片的需求，加上行動智慧裝置規格的提升將持續驅動晶圓代工與封測的高階製程需求，2014 年台灣半導體業產值再創歷史新高，正式突破兩兆元的關卡 2.21 兆元，增幅更由 2013 年的 15.56% 攀升至 17.37%。

2014 年台灣 IC 封測產業產值達 4,629 億元，年增率由 2013 年的 4.45% 擴大至 12.63%，主要是由於行動裝置新品齊發(特別是 iPhone 6 訂單陸續發酵)，且行動裝置的主要晶片製程持續往 28 奈米製程演進，以及業者持續擴充 FC CSP 產能以滿足市場需求，加上兩岸擴大 4G 基礎建設投資，因而包括 MEMS 封測、LCD 驅動 IC 封測、高階封測、消費性封測、記憶體封測等訂

單持續維持成長趨勢。展望 2015 年，由於物聯網效應持續發酵，及 PC 市場經過幾年的衰退趨緩，中低階行動裝置持續熱賣及穿戴式裝置逐漸興起，整體手機及穿戴裝置數量仍是成長階段，使得用在其中的晶片之中高階封測產能以及覆晶、晶圓凸塊也接續成長。智慧型手機和物聯網相關應用是 2015 年推升 IC 封測業主要成長動能，4G LTE 手機基頻晶片及更多元的感測元件、正在量產中的 CMOS 影像感測器、蘋果及非蘋陣營健康照護裝置等 SiP 封測需求和對物聯網新產品的期待將逐季發酵。預估 2015 全年台灣封裝及測試業產值分別達新台幣 4,880 億元，較 2014 年成長 5.42%。

台灣半導體產業之各細項產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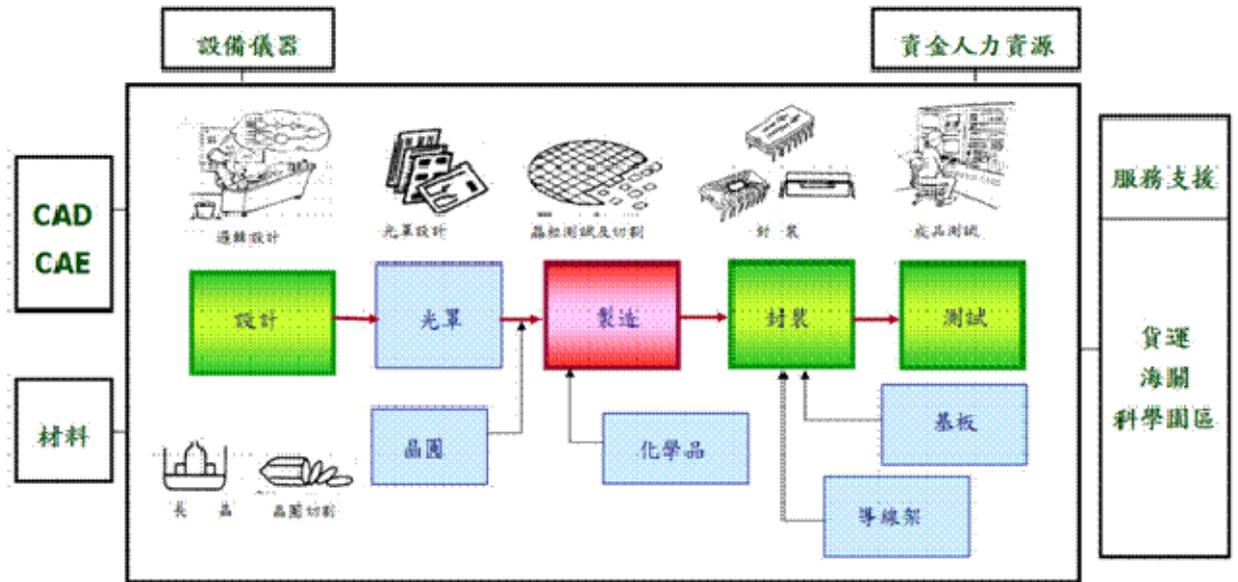
單位:億新台幣

項目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F)		
	金額	金額	比重	年增率	金額	比重	年增率
IC 設計業	4,811	5,728	26.06	19.06	6,050	25.93	5.62
IC 製造業	9,965	11,626	52.89	16.67	12,400	53.15	6.66
晶圓代工	7,592	8,965	40.78	18.08	9,700	41.58	8.20
記憶體及 IDM	2,373	2,661	12.10	12.14	2,700	11.57	1.47
IC 封測業	4,110	4,629	21.06	12.63	4,880	20.92	5.42
IC 產業產值	18,886	21,983	100.00	16.40	23,330	100.00	6.13

資料來源：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2015/03)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我國半導體產業隨著整體半導體的垂直分工整合的趨勢演進，依製造流程可區分為上游之 IC 設計公司(IC Design)、中游之 IC 晶圓製造廠(IC Manufacturing and Foundry)及下游之 IC 封裝、測試廠(IC Assembly and Testing)。近年來由於我國 IC 產業蓬勃發展及分工體系走向專業化，每一個生產環節皆有許多個別廠商投入，垂直分工明確且各有專精，使我國 IC 產業之上、中、下游結構更加完整。茲將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屬產業之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列示如下，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業務為提供 LCD 驅動 IC、記憶體 IC、及邏輯/混合訊號 IC 後段封裝及測試代工服務 (IC Back-End Services)，屬半導體的下游產業。



資料來源：MIC；工研院IEK(2013/04)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發展趨勢

A. IC 封測業

a. 三維晶片(3D IC)將成為未來先進封裝必經之路

鑑於電子產品對於輕薄短小、高效能、高整合度及低功耗之需求，能夠整合各 IC 之多晶片封裝技術如系統單晶片(System on Chip, SoC)、系統級封裝(System in Package, SiP)及三維晶片(3D IC)遂成為未來先進封裝發展趨勢。

3D IC 具有縮短內部連接線、縮小晶片尺寸等優勢，故近年來 3D IC 主流技術逐步崛起，而封裝型態也朝矽穿孔(TSV)的方式發展，其封裝型態並非傳統 Wire Bond 打線接合，而是在每一個晶圓以蝕刻方式鑽孔，再以導電材質填滿來作連接功能，將所有晶片做一結合，縮短金屬導線長度及連線電阻，減少晶片面積。隨著數位電子對於輕薄短小、高效能的需求，高度系統整合與無線化為必然趨勢，3D IC 全新架構可滿足此市場發展趨勢，如智慧型手機對 IC 的功能與頻寬要求甚高，而透過 3D IC 則可達到增加頻寬、縮小元件體積的目標。相較於 3D IC，SoC、SiP、TSV 等封裝技術則各有其優劣勢，其中 SoC 技術在節能、低容量產品成本的表現相對優異，以量大且生命週期長的产品為主；而 SiP 則是在異質整合、生產速度、設計資源再利用、研發時間

等層面較具優勢，最適合用於即時上市與高異質整合的產品；TSV 則是以效能、高容量產品成本等項目的表現為佳，現階段多應用於記憶體、影像感測器、微機電系統(MEMS)等領域；而 3D IC 因兼具小型化、高效能、更易於高度異質整合的應用等優勢，因此成為現階段半導體封裝界主力發展的技術。

b. 智慧型手持裝置占半導體應用市場比率持續竄升

未來邏輯 IC 和 Mobile DRAM 之整合，手機將成為最大應用市場，而隨著全球智慧型手持裝置熱潮持續蔓延，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市場呈現大幅成長趨勢，已成為全球半導體市場重要成長動力，而全球 IC 設計公司在智慧型手持裝置市場 CPU、GPU、Baseband、網通晶片等元件的競爭力，也帶動晶圓代工與 IC 封測市場的成長，此外，智慧型手持裝置銷售的擴張，也加速半導體元件朝向高效率、高整合、低功耗等方向發展，若能夠把握智慧型手持裝置崛起的轉折點，將成為營收成長的契機。

c. 封測業將呈現大者恆大之趨勢

隨著電子終端裝置朝輕薄短小趨勢發展，而價格卻持續走跌，間接壓抑對材料成本較為依賴的封測業之價格及利潤，未來若是無足夠經濟規模的廠商將面臨成本控管越發嚴峻之狀況，且隨著各家半導體大廠邁入更加高階之製程，搭配之封裝難度也同步提高，所需投入之資本支出也越發龐大，因此規模較小之封測廠若無法佔有利基市場，在產業大者恆大之趨勢下，未來競爭力將持續下滑。

B. 儲存設備業

NAND Flash 逐漸成為全球記憶體市場之主流，近年來 DRAM 及 NAND Flash 銷售額比重呈現一消一長局面，反映出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日漸普及，且雲端運算興起對兩大記憶體產品已產生不同的影響，甚至未來在智慧型手機直接導入內建式 NAND Flash 及行動裝置處理器的廠商陸續推出支援內嵌式記憶體(eMMC)應用的解決方案，確立未來智慧型手機儲存將以內建式 NAND Flash 為大宗，以及 Ultrabook 的崛起成功使 PC 產業加速導入固態硬碟，加上數據中心伺服器對於 NAND Flash 的需求也將攀升之下，NAND Flash 將可望超越 DRAM 成為全球最大記憶體產品。

C. 平面顯示器終端應用產業

a. 各項裝置將朝向超高解析度發展

隨著 Apple、Samsung 陸續推出高解析度的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等產品，備受市場好評，吸引其他品牌業者紛紛搶進，高解析度面板已經成為各類型高階產品的必備規格。繼智慧型手機後，包括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Ultrabook、甚至 LCD TV 均加快導入高解析度面板的腳步，在 Apple 推出採用指紋辨識模組的 New iPhone、MacBook Pro，促使三星、華碩、宏碁、Dell 等其他品牌均加速指紋辨識模組導入手機、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輕薄筆電產品。有鑑於液晶電視市場銷售趨緩，包括日本、台灣面板廠均陸續投入 4K×2K 液晶面板的開發量產，未來將逐步導入高階 LCD 監視器、LCD TV 等產品。

b. AMOLED 被視為下一世代之先進顯示技術

AMOLED 因具備自發光之特性，不僅反應時間短，在效能上能達到高對比，得以表現出極為鮮艷的色彩，同時能夠達到有效降低面板的消耗電力，且由於不需藉助背光源點亮即可發光，因此能更有效降低產品之厚度，同時由於 AMOLED 面板可在軟性基板上加工，具備可彎曲之特性。綜上所述，AMOLED 具備種種 LCD 無法輕易達成之特性，被視為能夠取代 LCD 之技術，惟目前 AMOLED 仍受限於成本居高不下及產品良率不高的因素，短期間內 LCD 仍具備競爭優勢。

(2) 競爭情形

A. 驅動 IC 後段封測形成寡占市場，12 吋 Gold Bumping 與測試機台為擴產重點：

台灣 LCD 驅動 IC 封測產業歷經整併後，小廠紛紛被併購，相關後段廠商(如:福祿、悠立、米輯、頌邦、華宸、飛信、南茂、利弘、慎立、矽品等)經整併後，目前主要僅存頌邦和南茂 2 家廠商，致 LCD 驅動 IC 後段封測形成寡占市場。由於台灣前 2 大廠商頌邦、南茂之產能大幅領先競爭對手，並能提供 Turnkey Services，有利維繫產業秩序。目前各家廠商的 8 吋晶圓凸塊(Gold Bumping)在旺季時，產能利用率僅 70%，此閒置部份的產能未來將轉電源管理 IC、微機電系統(MEMS)和晶圓級晶片尺寸封裝(WLCSP)等其他應用產品的封測；而隨著智慧型手持裝置需求快速成長，Mobile Device 面板解析度提升使小尺寸驅動 IC 設計日益複雜，測試時間拉長，致 12 吋晶圓凸塊(Gold Bumping)產能及測試機台為各廠商 102 年擴產重點。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基於上述因素及競爭優勢考量，亦已於 2013 及 2014 年度加速佈建 12 吋晶圓凸塊(Gold Bumping)產能及擴充 LCD 驅動 IC 高階測試機台產能與微機電系統(MEMS)封測設備。

B.全球 DRAM 業由 Samsung、Micron、SK Hynix「三強鼎立」格局確立，惟 Micron 自有封測廠，測試 In House 為主，後段記憶體封測廠的壓力增加：

Micron 和 Elpida 整併案於 102 年上半年正式完成，Micron 藉由收購 Elpida 與瑞晶在全球 DRAM 品牌市佔率將倍增至 24.1%，和 SK Hynix 市佔率相近，加計代工領域，則可掌握全球四成產能，僅次於 Samsung，因此全球 DRAM 業由 Samsung、Micron、SK Hynix「三強鼎立」格局確立，但對台灣相關合作廠商則是憂喜參半。

Micron 因擁有記憶體封測廠，故 Micron 釋出係以 DRAM 與 NAND Flash 封裝訂單為主，測試仍是 In House 為主。Micron 之台灣主要 DRAM 後段封測夥伴為南茂，50% 標準型 DRAM 下單給南茂，NAND Flash 合作廠商為力成和南茂。在 Micron 和 Elpida 合併後，Elpida 的原本合作廠商(力成和華東)將積極爭取 Micron 訂單，且 Micron 的採購流程透明，對各家後段封測廠的訂單量或 ASP 降價壓力更大；加上下一代的製程技術由 Micron 主導的機率高，而 Micron 的測試平台為自家開發，與大部份測試廠不同，測試廠若想持續接獲 Micron 訂單，將增加大筆資本支出購置新測試平台。由於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長久以來致力於生產效率提升及降低生產週期與物料成本，以提升價格競爭力；加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較其他競爭對手與 Micron 維持長期緊密合作關係，提供 Micron 滿意之專業服務；並在考量雙方市場技術競爭能力、平等互惠及財務健全原則下，共同開發下一世代產品，適時進行未來新產品新製程的投資，以提升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競爭力。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研究發展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本公司致力於封測業務已有 20 餘年的歷史，肇始於 75 年茂矽電子後段工程處，至 86 年正式獨立於茂矽電子之外至今已有 17 年，現排名於世界前十大封測廠之一。

封測代工，雖無己身固有產品，但涵蓋範圍之廣，大至國防工業，小至民生消費產品。另一方面，它專職於半導體整體供應鏈的後段，供應鏈上的任何環節出現異常，皆會影響 Time to Market。此外封測代工早已擺脫傳統且低門檻的世俗觀念，迎向的是持續製程微縮及不定期且急促的產業循環起伏，對於新世代可攜式消費性電子產品如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等之崛起，必須隨時準備最佳的整合方案提供給客戶，達到雙贏的合作模式。

為了持續立足於封測業，本公司戮力於產品技術研發已有十餘年。封測研發，泛指基礎領域而言，不外乎本行的材料、機械特性以及越來越受到重視的電氣特性，大體是由三種主要領域搭配其他組合而成之研究核心，其相關闡述如下：

A.材料

由於封裝體的主要使命就是保護 IC，避免外界應力及環境污染的影響，且確保內部的任何異質界面處在長期使用下是穩定的狀態。所以材料的選擇與應用尤其的重要。材料放置於一封裝體內，應有最佳化的組合。最好的封裝體是經過嚴苛的老化測試(JEDEC 標準)仍有一定的特性，這才是最適合的材料搭配。另外如何選用低成本的封裝材料以滿足客戶對於降低產品的成本需求，一向是本公司的研發重點。

B.機械特性

要保護內部 IC 晶片避免受到外力作用而導致失效，重點是產品外部要夠堅固之外，內部的應力必須儘量消泯於無形，尤其是對微縮產品於應用時產生之週期性、瞬間型的熱應力所導致的翹曲會讓介面於接點處造成永久性傷害，導致元件失效。因此機械特性需要事前模擬以及事後量測，透過各方面的分析來了解該結構的特性及誤差。

C.電氣特性

由於封裝體的其他使命就是將訊號由 IC 晶片分散至 PCB 板上，經由載板的設計可以達成。但面對日新月異的消費性電子產品，高速、高頻/微波射頻儼然已成為趨勢，因此電氣特性需要事前模擬以及事後不同方式的量測，來符合客戶的不同需求。

統合上述三項基礎研究，針對不同客戶的產品，透過不同的特性取捨達到優化封裝體為目標。要優化各世代之主流封裝體，所倚賴的唯有先進研發能量，透過以下研究發展之計畫，可循序了解目前主流封裝技術以及南茂獨到能力所在。

(2)研究發展

103 年度封裝測試技術研究與發展計畫

- 1.持續提供覆晶封裝技術之開發與導入於記憶體及混合訊號產品之運用
- 2.雷射切割技術製程開發
- 3.持續提升多晶片及模組封裝技術於固態硬碟(SSD)及嵌入式多媒體卡(eMMC)之運用
- 4.先進無核心或薄核心基板之薄型封裝技術開發
5. 12" (300mm)WLCSP 晶圓測試能力開發
- 6.細間距(<100um)銅柱晶圓製程開發

7.12” (300mm)晶圓銅線重佈製程與晶圓級晶片尺寸封裝(WLCSP)晶圓製程開發

8.低介電值(low-k)晶圓切割製程開發

104 年度封裝測試技術研究與發展計畫

1.持續開發覆晶封裝技術之開發與導入於記憶體及混合訊號產品之運用

2.隱形雷射切割技術評估及導入

3.持續提升多晶片及模組封裝技術開發與運用

4.持續先進無核心或薄核心基板之薄型封裝技術開發

5.12” (300mm) 晶圓級晶片尺寸封裝(WLCSP)晶圓製程開發

6.細間距(<50um)銅柱晶圓製程開發

7.12” (300mm) 銅柱凸塊製程開發

8.TDDI 測試平臺導入

9.指紋辨識器封裝技術開發與產品導入

10.開發 3D WLCSP (Chip on Wafer)封裝技術並導入 MEMS 產品的運用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年度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3 月 31 日止	
期初人數	341	377	395	465	
新進人員	95	78	135	18	
離職人員	67	68	63	17	
資遣及退休人員	0	2	3	0	
部門異動	8	10	1	1	
期末研發人員合計	377	395	465	467	
平均年資	5.54	5.52	5.2	5.4	
離職率	15.09%	14.87%	11.9%	3.5%	
學歷分佈	博士	4	2	3	3
	碩士	76	92	131	138
	大專	296	300	330	325
	高中	1	1	1	1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A.研發費用	412,753	409,754	493,359	564,928	679,626
B.營業收入	17,209,438	18,210,936	19,220,560	19,361,930	22,005,131
A/B	2.40%	2.25%	2.57%	2.92%	3.09%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內容說明
99 年度	完成銅製程量產設備及製程建立及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複合凸塊製作	導入銅製程，以銅來取代大部份的黃金，降低成本並延伸至晶圓級封裝等先進技術。
	完成低成本金凸塊、複合金屬凸塊 (Metal Composite Bump) 及金結線凸塊在樣品的製作、可靠度驗證及客戶試產	完成金屬複合凸塊的製程開發，以降低成本並提高品質。
	晶圓級晶片尺寸封裝技術之樣品製作及可靠度測試	完成樣品製作及可靠度測試驗證。
	晶圓級晶片尺寸封裝之銅重佈線及錫球墊製程研發	因應各項產品需求而開發銅重佈線及錫球墊製程。
	晶片對 BT 基板之單晶片覆晶結合技術在記憶體上的應用，包括樣品的製作及可靠度分析	因應未來記憶體高速高頻電性上的要求，發展覆晶技術來取代傳統的打金線，經評估使用金線結塊是成本最低，並可以最快在廠內上線的覆晶技術，也不需要很多前段製程設備的資本投資。
	微細間距的覆晶鍵結技術與封膠技術，包括樣品的製作及可靠度分析	在覆晶技術中，影響可靠度最重要的因素是底膠填充，但覆晶技術的間距愈來愈小時，底膠填充就會愈難，造成成本的增加；此計劃使用金對金鍵結(GGI)加上非導電性膠材(NCP)同時進行覆晶鍵結，可避免底膠填充的困難度。
	超薄晶圓的傳送、研磨、切割，與測試技術在客戶產品上的應用，包括樣品的製作及可靠度分析	因應手機輕薄短小加上多功能的需求，手機記憶體的需求愈來愈大，如何在有限的空間內放進最大的記憶體容量是封裝的一大考驗，也因此發展出多晶片堆疊封裝。在有限的封裝空間中，如果要堆疊最多顆的記憶體晶片，每一顆晶片的厚度愈薄愈好，因此就有超薄晶圓傳送、研磨、切割與測試技術的發展，突破超薄晶圓傳送與測試的技術瓶頸，可提升生產良率、降低成本。
	先進 3DIC 的封裝測試技術，含矽穿孔製造流程的可行性分析	應用矽穿孔的 3DIC 封裝測試技術是目前國內外業界最紅的技術，後段封裝廠可以進行矽穿孔以後的封裝測試步驟，如研磨、切割、3DIC 的堆疊、封膠、植球，甚至於 3DIC 的測試。
	系統晶片封裝之研究與製程能力之評估	為了整合更多的功能，疊晶的產品與整合被動元件於同一 IC 封裝中是最快與最有效率的方式。本公司整合封裝與表面元件貼合(SMT)的優勢，針對所有表面貼合被動元件與封裝 IC 間的最小間距與能力作最佳化的流程評估，提供客戶更進一步的

年度	研發成果	內容說明
		系統晶片模組化封裝方式。
	晶圓級植球製程技術能力研究、開發與測試	業界晶圓級封裝之植球製程量產能力約在 200um 的錫球球徑，本公司製程開發已具備 150um 球徑的製程能力。
	模具表面電鍍與封膠材黏模力之研究與試驗	完成 3 種模具表面電鍍材質之封膠材黏模力之研究，以改善降低清模頻率，提高生產效率。
	提高先進封裝實驗室的能量，包括陰影雲紋干涉儀(Shadow Moire)與微米雲紋干涉儀(Micro Moire)的量測解析度及自動化；提高先進電性實驗室的能量，建立封裝與測試的設計智財資料庫(IP Library)及驗證	因應市場多晶片及薄型化封裝的需求趨勢，逐步建立愈來愈重要的應力量測及電性模擬與量測的基礎建設。
100 年度	晶圓級晶片尺寸及覆晶封裝技術之產品可靠性研究與材料選用	晶圓級晶片尺寸之介電層材料研究與選用及覆晶封裝技術之助熔劑(Flux)及模塑底膠填充劑(MUF)研究選用與可靠度驗證。
	晶片對 BT 基板結合技術製程最佳化之發展	覆晶封裝技術的應用與成本效益考量；使用模塑底膠填充劑(MUF)的材料來取代非導電性膠材(NCP)，比較高階的封裝還是需使用 NCP 或底膠填充，比較低階的封裝可使用 MUF 來取代，視封裝體做最佳選擇以降低成本及提升可靠度。
	覆晶多晶片堆疊技術的可行性分析	因應市場需求，覆晶技術應用在多晶片堆疊上僅能使用矽穿孔技術，惟技術尚未成熟且成本負擔很高，進而視情況採取折衷方法；電性要求不高，則全部使用打金線的方式進行電性連接，若有電性的要求則使用覆晶技術，以達最大的成本效益。
	發展針對高解析度，微細間距，高腳數，高密度，高電壓，高頻 LCDD COF 應用之散熱機構、材料與封裝。	因應市場需求，LCDD 晶片朝高畫質及高解析度發展，惟製程微縮，線路密度高，造成 LCDD 晶片運作時產生高熱量。故本研究發展出在高溫環境下，可多次彎曲的散熱薄片，並配合奈米碳球的塗佈來進行 COF 封裝的散熱。惟成本考量，依客戶對散熱的要求，散熱要求更高的，會使用材質較好的散熱薄片，或以成本較高之奈米碳球塗佈。
	觸控面板控制 IC 封裝技術研發	完成觸控面板控制 IC 之封裝技術研發，並用以開發觸控面板控制 IC 客戶。
	厚銅佈線及大線徑銅線打線技術發展，支援電源管理 IC 封裝	因應高功率元件所需要的最大容許電流與最佳散熱能力，厚銅與大線徑銅線儼然成為主流。本公

年度	研發成果	內容說明
		司已掌握相關核心技術；在晶圓上進行厚銅佈線的製程，可利用銅的高導電性降低線路阻值以及銅的高導熱性達到快速散熱的特性，繼而提升晶片的效能。
	銀合金導線之評估與導入	為降低金價節節攀升的影響，研發並導入銀合金線，做為取代傳統金線的選擇之一，以降低封裝成本。
	系統晶片封裝技術之開發	整合表面貼合被動元件與封裝 IC 於同一模組內，以增加 IC 的附加功能。已開發封裝尺寸 14*14 mm 應用於無線傳輸模組 IC 的封裝，此傳輸模組不僅包含控制晶片及記憶體晶片，更整合必要的被動元件與 IC 元件，形成一功能性完整的產品，以增加產品競爭力。
	高速電鍍銅鍍液測試	初期導入之銅電鍍製程，因電鍍液特性，無法採用較大的電流進行快速電鍍，造成產能瓶頸。導入新的銅電鍍藥液之後，電鍍速度增加五倍以上，產能也同時增加，降低成本。
	銅柱及電鍍錫銀化學鍍金液之製程研發	因應電子產品輕薄短小及效能提升的趨勢，銅柱無鉛凸塊是另一項先進封裝技術，化學鍍金係另一種低成本的表面處理技術。
	持續建立先進封裝實驗室，包括陰影雲紋干涉儀(Shadow Moire)與微米雲紋干涉儀(Micro Moire)的量測能量	將 Micro Moire 進行部份功能的自動化，資料分析的自動化已經完成，資料分析已經可以從原先數個小時到數十個小時的時間縮短到四個小時以內，以對封裝內部應力分析的時效上產生較大助益。
	持續先進電性實驗室，包括時域反射儀(TDR)、網路分析儀(VNA)、示波器(Scope)、實體層測試系統(PLTS)等電性量測的能量及先進設計系統(ADS)與 3D 電磁設計平臺(EMPro)等電性模擬的能量	在電性模擬與量測上建立能量，進行了打金線與覆晶金線結塊封裝電性上的模擬與量測；在電性的表現上，覆晶金線結塊較佳，再者模擬與量測的結果相當接近，有很好的一致性，表示電性模擬與量測的能量已經建立完成。 另外也在四層板與六層板封裝的電性模擬上，協助客戶進行除錯的工作，讓客戶順利通過終端客戶的驗證，並進行量產。在電性模擬與量測上，已經建立能量，並且得到客戶的肯定。
101 年度	低成本覆晶封裝技術之評估與開發	完成金對金鍵結(GGI)覆晶封裝技術於高效能記憶體產品之評估與開發。
	微細間距封膠技術之開發與導入	因應客戶的晶片持續微縮，造成錳墊間距愈來愈

年度	研發成果	內容說明
		小，金線結塊之間的空間也愈來愈小，封膠的難度愈來愈高。除原本的金對金鍵結(GGI)加上非導電性膠材(NCP)的技術外，如何設計基板的走線可以使封膠流動更為順利成為重點。另金線結塊的大小也直接影響封膠的難易度。因此利用基板走線的特殊設計及金線結塊的特殊製程，已經可以達到微細間距封膠的能力。
	低成本晶圓級晶片尺度及覆晶封裝技術之材料選用	完成金對金鍵結(GGI)覆晶封裝之非導電性膠材(NCP)材料評估與選用。
	低成本晶圓級晶片尺度及覆晶封裝技術之可靠性驗證與客戶產品試產	完成金對金鍵結(GGI)覆晶封裝技術之開發、可靠性驗證與試產。
	低成本銅柱覆晶封裝技術之開發，以因應電源管理 IC 需求	完成電源管理 IC 之銅柱覆晶封裝技術開發並完成可靠度驗證。
	高速電鍍銅技術之可靠性驗證與客戶產品試產	完成高速銅電鍍之製程可靠性驗證與產品導入量產。
	12 吋銅電鍍製程導入與複合凸塊開發，提供低成本之 LCD 驅動 IC 封裝技術	因應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在晶圓代工廠的製程有從 8 吋晶圓轉換至 12 吋晶圓的趨勢，故需進一步導入 12 吋晶圓凸塊廠的銅製程及金屬複合凸塊的開發。
	厚銅柱及電鍍錫銀化學鍍金液之材料評估與製程研發	因應電子產品輕薄短小及效能提升的趨勢，銅柱無鉛凸塊是另一項先進封裝技術。
	化學鍍金液之材料評估與測試	化學鍍金是另一種低成本的表面處理技術，因為不需要金屬濺鍍、黃光微影及電鍍製程，可以降低成本。
	3D IC 覆晶晶片堆疊之可行性評估與技術開發	因應手機的輕薄短小及多功能，多晶片封裝成為手機不可或缺的封裝技術，進行薄晶片之間的垂直電性連接。已可進行兩顆大於 3,000 個 I/O 以上的晶片直接垂直電性連接，上晶片厚度是 50 微米，下晶片是 200 微米，這兩顆晶片皆無矽穿孔，直接面對面進行鍵結，這對日後有矽穿孔晶片進行 3D IC 後段代工有很大的突破。
	持續建立機械特性量測能量，包括陰影雲紋干涉儀(Shadow Moire)與微米雲紋干涉儀(Micro Moire)的量測	進行 Shadow Moire 與 Micro Moire 之間的互相驗證。一般而言，Shadow Moire 是量測整個封裝的翹曲行為，而 Micro Moire 是量測封裝內部應力集中的分佈，藉以改善封裝的設計，提升封裝的可靠度。 兩者不易達到互相驗證，惟在研究完成後發現，

年度	研發成果	內容說明
		在相同的條件之下，Shadow Moire 與 Micro Moire 的誤差在幾個微米以內，是相當準確的。對於未來封裝設計的精進及可靠度的改善有很大的助益。
	持續建立電性特性量測與模擬的能量，包括時域反射儀(TDR)、網路分析儀(VNA)、示波器(Scope)、實體層測試系統(PLTS) 等的電性量測及先進設計系統(ADS)與3D 電磁設計平臺(EMPro)等的電性模擬	在電性模擬與量測上的發展重點是在廠內使用客戶的晶片進行封裝，將所製造的封裝產品在廠內進行電性模擬與量測。再將所製造的封裝產品送去客戶進行電性量測。再將廠內模擬與量測的結果與客戶量測的結果進行驗證，發現也是非常的接近，並且得到客戶的肯定。
	持續建立材料特性分析的能量，包括微熱差卡計(DSC)、動態黏彈性機械分析儀(DMA)、熱機械分析儀(TMA)、熱重量分析儀(TGA)、電子顯微鏡(SEM)及能量彌散 X 射線探測器(EDX)等的分析	封裝技術中，材料佔了很大的比率，故需謹慎分析採用。因此需要利用材料實驗室內的材料分析設備，如 DSC、DMA、TMA、TGA、SEM 及 EDX，進行材料特性的分析，如玻璃轉換溫度(Tg)、熱膨脹係數(CTE)、模數(Modulus)、吸濕率、反應程度、反應曲線、吸熱/放熱反應等，才能有助於進行製程的最佳化與微調並確保封裝的品質。
102 年度	晶圓級晶片尺寸封裝(WLCSP)、微機電系統及覆晶封裝技術之開發與導入於記憶體及混合訊號產品之運用	完成 8 吋銅重佈線(Cu RDL)技術開發與 8 吋 WLCSP 技術開發並導入量產。
	銅柱電鍍製程及封裝技術之開發	完成導入厚膜光阻及無鉛錫銀電鍍技術，同時量產銅柱覆晶四邊扁平無接腳封裝(QFN)。
	微機電系統封裝於陀螺儀與加速規之應用	完成小型化封裝尺寸研發與微機電系統之加速器封裝量產。
	12 吋 (300mm) 晶圓微細間距金凸塊之量產	量產細微間距之 12 吋晶圓金凸塊。
	LCD 驅動 IC 微細間距之 COF 封裝技術之提升	完成 LCD 驅動 IC 微細間距之 COF 封裝技術提升並量產。
	製程持續改善以提高生產良率及縮短生產週期	持續先進機台評估及導入及薄晶體關鍵製程技術改善。
	持續提供無鉛、無鹵之環保封裝服務	持續提供無鉛、無鹵之環保封裝新材料評估與選用，以符合環保要求。
	持續提升多晶片及模組封裝技術於固態硬碟(SSD)及嵌入式多媒體卡(eMMC)之運用	持續提升關鍵製程能力、評估低成本解決方案，並完成 eMMC 產品之開發與試產。
	先進無核心或薄核心基板之薄型封	持續先進無核心或薄核心基板之薄型封裝技術開

年度	研發成果	內容說明
	裝技術開發	發並量產八顆晶片堆疊封裝。
	持續提升高速測試能力	建立高速測試能力，完成 T5593 機台之 Twin-I/O 高速 IC (1333MHz) 測試技術及高速 IC 測試機台 T5503 之導入並同時完成 Vertical 300 mm 探針卡測試之開發與量產。
	持續建立材料特性分析能力，包括導入流變特性量測	完成建立流變特性量測與分析之能力。
103 年度	持續提供覆晶封裝技術之開發與導入於記憶體及混合訊號產品之運用	開發覆晶封裝技術並導入於記憶體產品(DRAM)之運用
	雷射切割技術評估與低介電值(low-k)晶圓切割製程開發	完成低介電值(low-k)晶圓之雷射切割製程開發
	持續提升多晶片及模組封裝技術於固態硬碟(SSD)及嵌入式多媒體卡(eMMC)之運用	持續提升關鍵製程能力、評估低成本解決方案，並完成 eMMC 產品之開發與試產。
	先進無核心或薄核心基板之薄型封裝技術開發	持續先進無核心或薄核心基板之薄型封裝技術開發。
	12"(300mm)WLCSP 晶圓測試能力開發	建制完成 12"(300mm)WLCSP 晶圓測試能力
	細間距(<100um)銅柱晶圓製程開發	完成細間距(65um)銅柱晶圓製程技術開發
	12"(300mm)晶圓銅線重佈製程與晶圓級晶片尺寸封裝(WLCSP)晶圓製程開發	完成 12"(300mm)晶圓銅線重佈製程與晶圓級晶片尺寸封裝(WLCSP)晶圓製程開發，並運用於記憶體產品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多年來積極接觸客戶與市場，隨著客戶與市場之成長，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已成功奠定產品品質及公司形象基礎，並逐漸在市場上佔有一席之地。因應產業發展趨勢及國內外市場競爭，期望藉由長短期發展計畫之實踐以調整公司體質，提昇整體競爭力。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半導體後段市場全程製造服務的提供者

- A.提供核心技術產品全製造的服務
- B.專注於半導體封裝測試市場的產能並著重於與客戶共同研究開發產品技術，以期共創雙贏的局面
- C.持續與現有客戶維持良好關係，進而開發新客戶
- D.以邏輯/混合訊號 IC (Mixed-Signal)及微機電產品(MEMS)為進一步擴充目標

(2)大廠加速外包與企業整併挹注南茂技術服務業務

A.IDMs (Integrated Device Manufacturer 整合設計製造業) 大廠持續的、加快腳步的增加半導體後段封裝測試外包業務，以因應快速縮短的產品壽命週期與材料價格的波動。

B.半導體封裝測試外包產業(OSATs)的歷史資料顯示，IDMs、晶圓代工廠及封裝公司持續釋出產能

C.半導體封裝測試市場由於近年來的整併，導致競爭者的減少，優化市場秩序。例如：金凸塊製造及 TCP/COF。

(3)與客戶建立起長期夥伴關係的經營策略

A.維持較高的利潤率

- 有效率的管理且分散式的多角化經營策略，提高設備產能利用率
- 在少數同業競爭下，能維持較好的銷售價格與毛利
- 有效率的資金運用及產品組合的調整，進而提高利潤率

B.在公司的核心業務範圍內，強化與具有領導地位的大廠及半導體公司的關係依公司規劃的技術藍圖，與客戶密切合作，持續創新研究，並擴充產能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專注於高成長的終端應用市場

A.專注於特殊的終端應用市場

B.運用尖端的半導體後段全製程技術服務，開發高成長的產品應用市場

C.致力於核心技術的研發與創新，協助客戶降低營運成本

(2)著重於產能擴充及先進技術的發展與建立，建立足夠的產能，擴大高成長產品的市場佔有率

A.開發 12 吋晶圓細間距鐳線技術(Fine Pitch Bonding)用於液晶顯示驅動 IC 產品。

B.建立覆晶封裝技術(Flip Chip)於記憶體及邏輯/混合訊號產品封裝的應用

C.應用晶圓級晶片尺寸封裝(WLCSP)和重佈線(RDL)技術於電子羅盤、磁力計(Magnetometer)和其他記憶體

D.開發高利潤封裝產品的封裝技術，例如：堆疊式晶片封裝(Stacked-Die)、多晶片封裝(Multi-Chip)、系統級封裝(SiP)等

(3)積極建立全球性自有的智慧財產權資料庫以達捍衛專業技術之目的

以積極創新的研發能量配合客戶技術發展和新產品開發，並建立專利權發展平台，利用專利權移轉出售，以提高非核心技術的價值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內銷		13,955,390	72.08	15,747,158	71.56
外銷	亞洲	4,543,062	23.46	5,467,743	24.85
	美洲	830,910	4.29	745,837	3.39
	其他	32,568	0.17	44,393	0.20
	小計	5,406,540	27.92	6,257,973	28.44
合計		19,361,930	100.00	22,005,131	100.00

(2)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專業之 IC 封裝測試公司，主要為 IC 設計公司、整合元件製造公司及 IC 晶圓廠提供記憶體 IC、LCD 驅動 IC 及邏輯混合訊號產品之封裝測試服務，上述產品主要應用於電腦、消費性電子產品之儲存設備及顯示器之終端應用產品。依據工研院 IEK 統計資料顯示，2013 年台灣 IC 封測產值為新台幣 4,110 億元，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2013 年合併營收約為 192 億元，約占台灣產值 4.67%。而依據公開資訊觀測站中台灣前十大封測同業之營收資訊顯示，本公司 2013 年度營收居台灣封測同業第四名。另依據研究機構 Gartner 研究資料顯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2013 年度合併營收居全球封測同業第九名，全球市佔率為 2.6%。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擁有多年封裝測試經驗及專業研發技術能力，提供適足之產能規模及全程後段服務以充分滿足客戶不同需求，近年來在營業規模方面有相當不錯之表現，顯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及技術獲得客戶高度之肯定，在同業間已佔有相當之競爭地位。

2013 年台灣前十大封測廠商

單位：億新台幣

2012 年排名	2013 年排名	公司名稱	2012 年營收	2013 年營收	成長率(%)
1	1	日月光半導體	1,300	2,198	69.08%
2	2	矽品精密	647	693	7.11%
3	3	力成科技	416	376	-9.62%
4	4	南茂科技	192	193	13.53%
5	5	頌邦科技	127	158	24.4%

2012 年排名	2013 年排名	公司名稱	2012 年營收	2013 年營收	成長率(%)
6	6	京元電子	127	147	15.75%
7	8	福懋科技	107	89.61	-16.25%
8	7	華泰電子	100	95.52	-4.48%
9	9	華東科技	77	88.72	15.22%
10	10	同欣電子	70	79	12.86%

註：力成科技營收已合併計算超豐部分。

資料來源：公開資訊觀測站；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2014/11)

2013 年全球前二十大封測廠商

單位：百萬美金

2013 年排名	公司名稱	國別	2013 年營收	2013 年市占率(%)
1	日月光	台灣	4,740	18.9%
2	Amkor	美國	2,956	11.8%
3	矽品精密	台灣	2,335	9.3%
4	STATS ChipPAC	新加坡	1,599	6.4%
5	力成科技	台灣	1,267	5.1%
6	江蘇長電	中國	850	3.4%
7	J-Devices	日本	843	3.4%
8	UTAC	新加坡	748	3%
9	南茂科技	台灣	649	2.6%
10	頌邦科技	台灣	530	2.1%
11	STS	南韓	499	2%
12	京元電子	台灣	426	1.7%
13	天水華天科技	中國	398	1.6%
14	Carsem	馬來西亞	350	1.4%
15	Unisem	馬來西亞	315	1.3%
16	福懋科技	台灣	302	1.2%
17	華東科技	台灣	296	1.2%
18	南通富士通	中國	287	1.1%
19	AOI	日本	282	1.1%
20	Signetics	南韓	261	1.0%

資料來源：Gartner(April 2014)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全球半導體市場

隨 2013 年在全球經濟景氣復甦之際帶動行動裝置消費需求持續成長，再加上電子產品的推陳出新，根據工研院引用研究機構 Gartner 預估

資料顯示(2015/02)，預估 2015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將成長 5.4%，其中最主要的成長力道來自智慧手機、超輕薄筆電及 SSD，其貢獻比重分別為 48.6%、18.5%、18.2%。預估全球半導體市場 2016 年達 3,592 億美元，成長 0.3%；2017 年達 3,715 億美元，成長 3.4%；2018 年達 3,936 億美元，成長 5.9%，預估在 2020 年之前全球半導體市場規模可突破 4,000 億美元大關，持續呈現成長趨勢。

全球半導體市場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15/02)

B.IC 封裝測試業市場

由於總體經濟環境將趨於好轉，同時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Ultrabook 等出貨量可望呈現強勁成長，進而帶動相關晶片的封測訂單，且 IDM 廠委外封測趨勢持續，特別是日系 IDM 廠，同時銅打線用量將受益於美國 Fabless 與日本 IDM 廠陸續下單而具成長空間，且隨著 28 奈米製程技術滲透率的提高，其對於先進封裝及打線封裝的需求皆將同步提升，加上 DRAM 價格快速走高，有利於提升產業附加價值，帶動產業高值化的發展。根據台灣經濟研究院預估資料顯示(2015/03)，由於受惠於智慧型手機晶片製程持續升級、穿戴式裝置商機崛起，將帶動晶圓凸塊和晶片尺寸覆晶封裝、系統級封裝等需求，故預估 2015 年我國半導體封裝及測試業產值將延續 2012 年以來第四年成長的態勢，惟 2015 年我國半導體封裝及測試業產值增幅將未如 2014 年，預計由 2014 年 12.63%減緩至 5.42%。

(4)競爭利基

A.產業經驗豐富之經營及技術研發團隊

本公司自 86 年成立以來，持續投入先進封裝領域相關之技術開發與研究，主要研發人員及經營階層於半導體產業皆有 10 年以上之工作經驗，累積相關豐富之封裝測試經驗，洞悉 IC 封測產業趨勢，並對市場需求充分掌握，使得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能夠配合客戶需求適時開發關鍵技術，有助於客戶訂單之爭取。

B. 擁有先進製程技術

IC 封測業之國內外廠商競爭激烈，各廠商多以開發新穎之製程技術來降低成本，並以較低之價格進入市場，價格競爭遂為 IC 封測業主要競爭條件，故製程技術亦為重要競爭指標。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擁有先進封裝技術，在產品製程中不斷改善技術，提高生產效率，協助客戶降低營運成本；此外，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積極創新研發，與客戶共同開發新製程技術和新產品，並建立專利權發展平台，而目前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取得國內外 820 項專利權，並於 2011 年獲得美國智財(IP)投資銀行 MDB Capital Group 肯定，評選為 Astrum Award Winner，顯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擁有之先進製程技術已為重要之競爭利基之一。

C. 生產已達經濟規模，產能亦持續擴充

IC 封測廠商之大規模量產，可降低單位研發成本、設備採購、營運費用之單位成本，而本公司自 86 年成立以來，專注於封裝測試領域相關之技術與生產研發，目前已建構完整人員及設備機台，產能亦已達經濟規模，而工程師與生產線人員在製程與操作技術成熟，加上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有效管理設備機台且分散式之多樣化經營策略，使得生產效率大幅提升，單位成本相對降低。另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未來將密切掌握市場及客戶需求，持續產能擴充，以因應客戶多元化需求及降低單位成本，增加公司之市場競爭力。

D. 封測一元化服務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客戶記憶體 IC、LCD 驅動 IC、邏輯混合訊號 IC 及晶圓凸塊製造等產品封裝及測試之一元化服務，滿足客戶一次購足之需求，並能縮短運送時間與節省運輸成本，間接為客戶節省營運成本，進而強化彼此競爭力，共同製造雙贏局面。

E. 與客戶建立長期緊密夥伴關係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核心技術產品全程製造之完整服務予客戶，在封裝測試技術、產品品質及交期服務均能滿足客戶的需求，並與客戶共同研究開發新產品及新製程技術，故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目前已獲得多家國內外 IC 大廠之認證肯定，而 IC 大廠基於技術保密、品質及長期合作默契考

量，除非產品出現重大缺失，並不會輕易更換供應商，顯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與客戶已建立長期緊密夥伴關係。此外，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除繼續與現有客戶維持良好關係，繼續或延長現有代工或產能保障合約外，未來將利用先進製程技術之基礎，致力於開發邏輯混合訊號與消費性 IC 產品新客戶，有助於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未來的營運發展。

F. 穩健之財務結構

大者恆大為封測業未來發展趨勢之一，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擁有充足之現金流及健全資產負債結構，能夠確保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持續穩健投資及發展，亦為 IC 產業不景氣時，維持營運穩定度之關鍵，因此穩健財務結構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與客戶長期合作與共同成長之重要基礎，亦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競爭利基之一。

G. 具備完整之產品開發藍圖及多元之發展動力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擁有產業經驗豐富之研發技術團隊，除了持續強化及改善 IC 封裝測試技術及品質外，為因應未來 IC 主流市場之需求，亦積極發展最先進的技術及服務(包含目前正投入開發之 12 吋晶圓細間距鐳線技術(Fine Pitch)、覆晶封裝技術(Flip Chip)、應用於晶圓級晶片尺寸封裝(WLCSP)和重佈線(RDL)技術、堆疊式晶片封裝(Stacked-Die)、多晶片封裝(Multi-Chip)、系統級封裝(SiP)等高利潤封裝產品技術)，故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憑藉多元化封測產品技術，搭配本身技術整合及開發能力，提供完整且符合市場及客戶需求之產品技術，不但降低 IC 產業不景氣之衝擊，亦提供客戶更多元化及差異化之封測服務，增加公司競爭優勢。

(5) 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A) 資本及技術密集高，進入門檻較高

半導體工業是資本與技術密集的工業，由於半導體測試所需之測試機台昂貴、IDM 委外代工訂單趨增及產品技術變化快速，需要投入之資本支出越發龐大。另半導體封裝之技術密集度高，其製程技術與產品產出良率決定生產成本高低，而研發人才與製程技術具有密切關係，但研發專業人才培養及延攬不易，加上封測產品需經過客戶認證後方能取得訂單，造成新競爭者有較高之進入門檻。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擁有優秀技術研發團隊，在產業深耕多年，實務經驗豐富，充份掌握半導體封裝趨勢與需求，且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已達經濟規模，產品製程技術亦取得國際大廠之信賴及品質認證，顯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具有市場競爭力。

(B) 國內半導體工業體系分工完整

台灣半導體專業分工體系發展多年，具備上下游產業鏈完整、專業分工配合度高、產業群聚效果顯著、週邊支援產業完善等優勢，且晶圓代工廠、封裝與測試廠均具有經濟規模、專業化之製造能力、彈性靈活的生產調度、世界級的服務品質與快速的應變能力等，符合產業趨勢需求，可提供高品質且具有國際競爭力之產品，對於未來發展將是一大利基。

(C) 產品所屬產業及終端應用市場未來將持續成長

由於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Ultrabook 等出貨量強勁成長帶動相關晶片的封測訂單、IDM 廠委外代工趨勢持續、銅打線用量將受益於美國 Fabless 與日本 IDM 廠陸續下單而具成長空間、以及隨著 28 奈米製程技術滲透率的提高，其對於先進封裝及打線封裝的需求皆將同步提升，加上 DRAM 價格快速走高，有利於提升產業附加價值，帶動產業高值化的發展，其中 2014 年封測業產值為新台幣 4,629 億元，較 2013 年成長 12.63%。另就終端應用之儲存設備業觀之，隨著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等消費性電子產品之強勁需求，可望刺激 DRAM 及 NAND Flash 成長；而就顯示器終端應用產業觀之，雖然 LCD 監視器及個人電腦需求持續衰退，但在 LCD TV 需求增加下，預計全球大尺寸面板產值年增率將小幅上升為 5.6%，產值達 981 億美元，而在小尺寸面板方面，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需求量持續提升，預計全球中小尺寸面板產值年增率將大幅提升至 28.6%，產值達 335 億美元。綜上所述，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所屬產業及終端應用市場未來將持續成長，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未來成長空間相對可期。

(D) 國際 IDM 大廠加速委外趨勢有利於封測市場

2009 年金融風暴重創全球經濟與國內外 IT 產業下，國際 IDM 廠對於庫存調控更為謹慎，不再投資擴產，且削減資本支出並保守擴建後段 IC 封測產能，同時 IDM 廠修正營運模式(即 Fabless 或 Fab-Lite)及進行結構重整，專注於市場開發與研發，提升經營效率、降低自建晶圓廠的風險、集中資源及降低生產成本，致 IDM 廠持續提高委外代工比重，且在半導體封裝型態隨 IC 製程精密化而走向高階封測技術趨勢下，IDM 廠高度依賴不斷投入研發新技術及因應各項新型態 IC 產品所需高階封裝技術的專業封測廠之情況下，國內 IC 封測廠接獲 IDM 大廠委外的商機將持續增加。

本公司擁有產業經驗豐富之研發技術團隊及先進製程技術(如:捲帶式薄膜覆晶封裝(COF)及玻璃覆晶(COG)、晶圓級晶片尺寸封裝(Wafer Level CSP)及微機電系統(MEMS)等封測產品之技術等)，能夠配合客戶需求適時開發關鍵技術，並在產品製程中持續改良製程技術，提高生產效率，協助客戶降低營運成本；此外，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生產已達規模

經濟，且視市場及客戶需求持續擴充產能，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適足之產能可滿足 IDM 大廠多元化需求且降低單位成本，進而增加價格競爭優勢，有助於 IDM 委外代工訂單之爭取。

B.不利因素

(A)資本支出逐漸增加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封裝測試服務，其所有測試機台成本高，且 IDM 委外代工訂單趨增，使得封裝測試廠商大舉擴充其機器設備之採購，加上封裝測試技術變化迅速，各家半導體大廠已陸續邁入更高階之製程，搭配之封裝技術難度亦同步提高，所需投入之資本支出越發龐大，因此資本支出金額增加將提高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投資風險。

因應對策：

本公司設有研發中心，與客戶共同研究開發封裝測試技術，隨時掌握市場需求，藉以瞭解其對未來新封裝測試技術之趨勢，以確保於正確且即時的時機推出符合市場及客戶需求之產品技術。此外，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審慎評估投資計畫及人員、機台、資金與技術的規劃，並隨著市場需求適時調整設備組合，以期最小設備組合投資因應多元化之客戶需求，降低開發新封裝測試技術相關投資金額與風險，並追求有效率運用自由現金流，發揮最大經營效益。

(B)封裝測試技術變化快速，且本身較少主導權

伴隨終端應用產品擴展快速，記憶體應用領域與產品類別更為多元，而隨著市場提高對產品功能、效能、成本與外觀設計之要求，加上同業間激烈競爭，致半導體封裝測試技術變化迅速；此外，封裝測試新技術主導權在設計者及使用者，難以即時掌握市場對新技術之接受度。

因應對策：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半導體後段全程製造之完整服務，其封裝測試產品需 IC 製造廠與封測廠之共同認證，IC 製造廠有鑑於產品技術保密性與品質穩定性之必要，會選擇適當的 IC 後段封測廠長期緊密合作，一旦確認供銷合作關係，即不易產生變動，加上本公司與客戶共同研究開發新產品技術，確保於適切且即時的時機推出符合市場需求之產品技術；此外，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致力於核心技術之研發與創新，除了繼續與現有客戶維持良好關係外，亦持續開發邏輯混合訊號與消費性 IC 產品等之封裝測試技術，以爭取具有潛力之新客源，進而分散其產品之風險。

(C)IC 產品壽命週期縮短，致產業景氣波動明顯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為 IC 設計公司、整合元件製造公司及 IC 晶圓廠提供記憶體 IC、LCD 驅動 IC 及邏輯混合訊號產品之封裝測試服務，而 IC 封裝測試屬於 IC 後段生產步驟，其需求來自於 IC 產業，故 IC 產業景氣榮枯與其具有密切關係。

因應對策：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擁有尖端之半導體後段全製程技術服務，積極開發高成長終端產品應用市場，除了持續改善在記憶體 IC 產品及顯示器趨動 IC 產品之封裝測試技術與品質、縮短交期及隨時因應市場需求而調整產品組合外，本公司晶圓級晶片尺寸封裝(Wafer Level CSP)及微機電系統(MEMS)等新製程產品已陸續通過客戶驗證，並積極建立覆晶封裝技術於邏輯混合訊號產品之應用，故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藉由多元化產品線提供客戶更多元化之封測服務，降低景氣循環的風險；且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與現有客戶建立長期穩定夥伴關係，並積極開發邏輯混合訊號產品之新客戶，使產能獲得充分而穩定之利用。另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藉由審慎評估投資計畫及人員、機台、資金與技術的規劃，以彈性因應 IC 產業景氣繁榮時所帶來大量訂單以及不景氣時訂單減少之衝擊。此外，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維持穩健之財務結構，亦降低 IC 產業不景氣時對公司營運穩定度之不利影響。

(D)專業 IC 封測人才培養及招募及留任不易

由於 IC 封測相當重視研發團隊，具有豐富經驗及素質優良之研發人員為 IC 封測公司成功之關鍵因素，而隨著近幾年 IC 產業快速發展，對專業研發人員之需求日益增加，但培養及招募專業研發人員不易，致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亦將面臨專業研發人才短缺之不利因素。

因應對策：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除透過內外部各項教育訓練制度，提升員工之專業技能，並提供各項福利措施及透過母公司(百慕達南茂)發放員工認股權憑證，使員工能共享經營成果，凝聚向心力。目前本公司亦股票上市，使股票更具流通性，達到留住原有之專業研發人才的效果，並於招募研發人員時，更具有吸引力。

(E)原材料成本上漲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封裝測試過程中之主要關鍵原料為導線架、基板、金線、IC 載板、樹脂等物料，所佔比例約三成，故原物料價格上漲勢必對 IC 封測產業帶來衝擊，導致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對於原料成本及存貨之控管面臨更大的挑戰。

因應對策：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除了充份掌握原物料變動之相關訊息，隨時注意其走勢變化外，並透過提出替代原材料、改良現有製程技術及研發先進製程技術等解決方案，提高產品良率，降低成本上漲之影響，以利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維持穩定獲利之競爭空間。

(F)同業競爭：IC 封測產業已趨成熟，面臨同業競爭情形相當嚴重

因應對策：

提供客戶更優質之品質與服務，持續加強技術研發能力及製程之改良，以提升生產效能、產品品質及降低生產成本，並致力於維持客戶滿意度，除積極維繫既有客戶長期合作關係外，亦戮力於開發其他新客戶，以鞏固、進一步強化市場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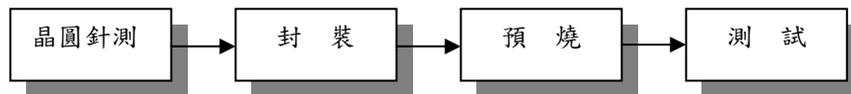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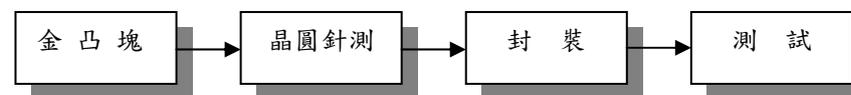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的產品有超薄小型晶粒承載器積體電路 (TSOP)、細間距錫球陣列封裝 (FBGA)、捲帶封裝 (TCP)、薄膜覆晶 (COF) 及玻璃覆晶 (COG) 等之封裝及測試代工。經由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的整體性積體電路封裝與測試服務後，客戶的產品即能順利地應用在資訊、通訊、辦公室自動化以及消費性電子等相關產品之商品上。

2.產製過程

●記憶體 IC 產品



●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原料有金鹽(氯化金鉀)、基板(Substrate)、金線(Gold Wire)、導線架(Lead Frame)、樹脂(Molding Compound)...等之供應廠商皆屬國內外知名大廠，貨源穩定、品質優良、交期準確；且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對所有供應商每年至少實施一次不定期的品質稽核，以期獲得更良好品質的貨源供應。

主要原料	供應商名稱	國內	國外	供應狀況
金鹽	光洋應材	V		良好
基板	Ryowa		V	良好
	欣興電子	V		良好
	Simmtech		V	良好
	旭德科技	V		良好
金線	Tanaka		V	良好
	日茂新材料	V		良好
導線架	SHINKO		V	良好
	長華電材	V		良好
	復盛集團	V		良好
	Samsung Techwin		V	良好
樹脂	Hitachi Chemical		V	良好
	Namics		V	良好
	ShinEtsu		V	良好
	長華電材	V		良好

(四)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				103 年				104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1	光洋應材	1,542,102	28.09	無	光洋應材	1,860,006	29.93	無	光洋應材	426,681	32.10	無
2	Tanaka Group	682,252	12.43	無	Tanaka Group	717,801	11.55	無	Tanaka Group	153,788	11.57	無
3	RYOWA	406,009	7.40	無	RYOWA	782,820	12.59	無	Ryowa	135,439	10.19	無
	其他	2,859,005	52.08		其他	2,854,824	45.93		其他	613,472	46.14	
	合計	5,489,368	100.00		合計	6,215,451	100.00		合計	1,329,380	100.00	

進貨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進貨穩定，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無重大變化。RYOWA 採購比率逐漸增加主係因 102 年度起與 RYOWA 策略合作，以穩固 IC 基板之採購。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				103 年				104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1	客戶 A	3,838,436	19.82	無	客戶 A	4,404,039	20.02	無	客戶 A	1,112,562	21.32	無
2	客戶 I	2,896,514	14.96	無	客戶 I	3,521,646	16.00	無	客戶 I	707,162	13.55	無
3	客戶 K	1,574,078	8.13	無	客戶 K	2,227,706	10.12	無	客戶 K	525,422	10.07	無
	其他	11,052,902	57.09		其他	11,851,740	53.86		其他	2,872,992	55.06	
	合計	19,361,930	100.00		合計	22,005,131	100.00		合計	5,218,138	100.00	

貨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銷貨穩定，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無重大變化。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1.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產能/產量：仟顆；產值：新台幣仟元

年度/生產量值 主要部門別	102 年度			103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封裝	2,186,592	1,664,032	5,760,437	2,857,791	2,171,738	6,242,949
產品測試	3,243,784	2,184,539	2,431,784	3,411,856	2,353,204	2,356,650
驅動 IC	2,342,614	1,904,199	3,438,158	2,297,444	1,968,107	3,875,759
晶圓凸塊	1,634	1,369	3,002,598	1,997	1,548	3,266,308
晶圓測試	276,423	197,039	1,510,505	813,046	431,861	1,124,009
合計	8,051,047	5,951,178	16,143,482	9,382,134	6,926,458	16,865,675

2.變動分析：103 年度之產能及產量較 102 年度增加，主要來自於晶圓級晶片尺寸測試及封裝、晶圓凸塊的需求增加，進而持續擴充產能所致。產品測試及晶圓測試 103 年度之產值較 102 年度減少，主要在於部分設備折舊攤提結束，製造費用下降所致。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1.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銷量—仟顆；產值：新台幣仟元

年度/銷售量值 主要部門別	102 年度				103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封 裝	505,310	2,388,849	942,562	3,884,824	666,641	3,467,939	1,057,086	4,202,073
產品測試	1,927,286	2,757,584	213,227	276,018	2,129,731	3,050,209	194,169	320,679
驅 動 IC	1,689,298	4,696,975	21,209	84,246	1,829,177	5,063,411	36,169	107,858
晶圓凸塊	1,263	3,299,788	97	411,132	1,403	3,293,764	150	750,553
晶圓測試	912	812,194	198,291	750,320	451	871,835	432,048	876,810
合 計	4,124,069	13,955,390	1,375,386	5,406,540	4,627,403	15,747,158	1,719,622	6,257,973

2.變動分析：103 年之內外銷售量及銷售值均較 102 年增加，主要係 103 年來自於第三代雙倍資料率同步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晶圓級晶片尺寸測試及封裝、晶圓凸塊的需求增加，致使營業收入增加。

三、從業員工現況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員	3,807	3,877	3,802
	間接人員	2,275	2,395	2,415
	合計	6,082	6,272	6,217
平均年歲		32.94	33.60	34.00
平均服務年資		5.32	5.50	5.7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士	0.08	0.10	0.10
	碩士	3.70	4.35	4.63
	大專	59.24	61.94	62.59
	高中	34.48	31.15	30.34
	高中以下	2.50	2.46	2.33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說明最近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102年竹北廠違反水污染防治法第八條規定，裁罰六萬元，對於所列之狀況立即完成改善，並提昇管理作為。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年度規劃多元化員工福利活動，例如：旅遊補助、社團活動、電影欣賞、藝文活動、家庭日等；除此並提供員工生活起居照顧措施：例如：交通車、宿舍、膳食、團保、婚、喪、生育、住院、生日等福利津貼補助。

2. 員工進修與訓練

針對組織策略、工作需求及個人發展等方面，依員工年資及職稱，分別規劃打造適當之整體訓練課程；廠內並設置圖書室，鼓勵同仁養成閱讀習慣，創造學習型組織文化。

3. 員工退休制度及其實施狀況

每月依法提撥勞工休準備金予中央信託局信託處專戶，並定期召開退休金管理委員會，依規定審查退休金收支情形。

4. 勞資間之協議與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訂定各項規章辦法，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及福委會會議，聽取員工意見，增進勞資和諧。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委託加工承攬合約書	A 公司	101/10/01 至 106/12/31	提供 A 公司封裝測試服務	1.產能安排約定 2.成品良率約定 3.智財權侵害賠償條款
Contract Assembly Agreement	I 公司.	自 96/11/13 生效,得依合約條款終止	提供 I 公司 晶圓封裝服務	1.成品良率、品質約定 2.智財權侵害賠償條款
Contract Assembly Agreement	I 公司.	自 93/07/01 生效,得依合約條款終止	提供 I 公司 晶圓封裝服務	1.成品良率、品質約定 2.智財權侵害賠償條款
SORT SERVICES AGREEMENT FIRST AMENDMENT TO SORT SERVICES AGREEMENT	L 公司	自 99/04/09 生效起,為期 4 年	提供 L 公司晶圓測試服務	1.瑕疵擔保約定 2.智財權侵害賠償條款 3.賠償責任限制約定
積體電路委外託加工承攬契約	K 公司	104/01/01 至 108/12/31	提供 K 公司加工裝配、可靠性試驗、擦蓋印、加工測試之服務	1.瑕疵擔保約定 2.智財權侵害賠償條款 3.賠償責任限制約定
委託加工同意書	F 公司	102/04/01 至 104/03/31	提供半導體產品加工服務	1.成品良率約定 2.智財權侵害賠償條款
服務承諾保證書	C 公司	101/0/01 至 103/12/31	提供 C 公司晶圓加工服務	1.成品良率約定 2.智財權侵害賠償條款
積體電路加工裝配契約	M 公司	自 99/01/01 生效,得依合約條款終止	提供 M 公司積體電路加工裝配服務	1.成品良率約定 2.智財權侵害賠償條款
委託加工契約書	D 公司	102/1/1 至 103/12/31, 可自動延展	提供 D 公司積體電路測試封裝服務	成品良率約定
積體電路加工封裝承攬契約	G 公司	101/05/01 至 103/06/30	提供 G 公司積體電路加工封裝服務	1.成品良率約定 2.智財權侵害賠償條款
積體電路測試服務契約	G 公司	102/07/01 至 104/06/30	提供 G 公司積體電路測試服務	1.成品良率約定 2.智財權侵害賠償條款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款
機台委託運作合約書	J公司	100/07/01 至 104/06/30	提供J公司機台委託運作服務	無
積體電路金凸塊加工合約	E公司	101/03/01 至 104/12/31	提供E公司積體電路金凸塊加工服務	成品良率約定
晶圓切割加工合約	E公司	103/01/01 至 105/12/31	提供E公司晶圓加工服務	成品良率約定
積體電路委託測試加工合約	E公司	103/01/01 至 104/12/31	提供E公司積體電路測試加工服務	無
Manufacturing Service Agreement	Q公司	101/08/01 起有效，得依合約條款終止	提供Q公司晶圓封裝測試服務	1.成品良率、品質約定 2.智財權侵害賠償條款
委託加工合約書	B公司	99/01/22 至 102/01/21	提供B公司積體電路測試封裝服務	1.成品良率、品質約定 2.智財權侵害賠償條款
Patent License Agreement	百慕達南茂	93/04/07 起至專利到期止	授權本公司使用專利權	1.支付權利金之約定 2.賠償責任限制
聯合授信合約	臺灣銀行 合作金庫商銀 臺灣土地銀行 元大商銀 台新國際商銀 彰化商銀 華南商銀 大眾商銀 第一商銀 臺灣新光商銀 板信商銀	103/07/02 生效至本公司全部履行本授信合約一切義務之期間	聯貸銀行提供本公司貸款，授信額度總計新台幣 100 億元	1.承諾除經銀行團同意外，不得為特定行為，並遵守相關約定，包含財務事項之約定 2.提供抵押物擔保貸款
房屋租賃合約	泰林公司	102/01/01 至 112/12/31	向泰林公司承租廠房	1.提前終止賠償約定 2.租金、押金約定
土地租賃契約書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86/09/01 至 106/08/31	向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	1.懲罰性違約金約定 2.租金約定 3.提前終止約定
土地租賃契約書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103/08/01 至 123/07/31	向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	1.懲罰性違約金約定 2.租金、連帶債務約定 3.提前終止約定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Leasing Agreement	Global Alliance Tech Limited	102/05/01 至 104/04/30	承租 Advantest T6373 Driver Test 機台	1.租金約定 2.保險及危險負擔約定 3.違約補償約定
Leasing Agreement	Global Alliance Tech Limited	102/05/01 至 104/04/30	承租 ST 6730 LCD Driver Test 機台	1.租金約定 2.保險及危險負擔約定 3.違約補償約定
Second Amendment to Immunity Agreement	Freescale Semiconductor, Inc.	102/07/20 至 104/12/31	相互授權使用專利	權利金支付約定
合併契約	泰林公司	103/11/12	本公司吸收合併泰林公司	合併對價 合併對價之調整
股份認購合約書	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3/8/12	認購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發行之新股	無
股份買賣合約書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103/8/12	購買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無
股份買賣合約書	RYOWA Co., Ltd.	103/9/12	購買 RYOWA Co., Ltd. 股份	無

陸、財務概況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1.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 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流動資產		12,455,027	11,801,304	14,709,523	不適用	
基金及投資		930,193	949,376	1,368,115		
固定資產		17,386,612	14,009,691	12,218,745		
無形資產		94,265	100,498	178,890		
其他資產		1,247,787	1,152,147	790,612		
資產總額		32,113,884	28,013,016	29,265,88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3,878,883	4,702,977	5,705,361		
	分配後	13,878,883	4,702,977	6,126,788		
長期負債		6,361,301	8,579,605	6,829,277		
其他負債		569,132	513,375	633,17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0,809,316	13,795,957	13,167,813		
	分配後	20,809,316	13,795,957	13,589,240		
股本		8,428,553	8,428,553	8,428,553		
資本公積		1,411,068	1,455,657	1,615,08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824,235	2,186,126	3,303,407		
	分配後	1,824,235	2,186,126	2,881,98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64,071	(6,159)	256,511		
累積換算調整數		(1,629)	(1,134)	(21,326)		
庫藏股票		-	-	-		
少數股權	分配前	(421,730)	2,154,016	2,566,475		
	分配後	(421,730)	2,154,016	2,566,475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50,631)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1,304,568	14,217,059	16,098,072		
	分配後	11,304,568	14,217,059	15,676,645		

資料來源：最近五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2) 個別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流動資產		\$ 10,039,272	\$ 10,065,963	\$ 12,307,347		
基金及投資		1,738,129	1,655,788	1,945,708		
固定資產		14,863,798	11,746,474	10,184,847		
無形資產		—	—	84,636		
其他資產		813,472	842,006	646,599		
資產總額		27,454,671	24,310,231	25,169,13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130,490	3,854,270	5,281,682		
	分配後	9,130,490	3,854,270	5,703,109		
長期負債		6,013,548	7,871,800	5,719,000		
其他負債		584,335	521,118	636,85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5,728,373	12,247,188	11,637,540		
	分配後	15,728,373	12,247,188	12,058,967		
股本		8,428,553	8,428,553	8,428,553		
資本公積		1,411,068	1,455,657	1,615,08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824,235	2,186,126	3,303,407		
	分配後	1,824,235	2,186,126	2,881,98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64,071	(6,159)	256,511		
累積換算調整數		(1,629)	(1,134)	(21,326)		
庫藏股票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50,631)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1,726,298	12,063,043	13,531,597		
	分配後	11,726,298	12,063,043	13,110,170		

不適用

資料來源：最近五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2.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4年03月 31日 財務資料(註2)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流動資產				14,636,589	16,812,284	20,509,379	20,693,17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586,051	12,923,517	13,604,115	13,876,668
無形資產				—	—	—	—
其他資產				2,029,245	312,952	521,595	656,484
資產總額				29,251,885	30,048,753	34,635,089	35,226,32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706,819	7,181,194	8,343,771	6,955,463
	分配後			6,128,246	8,218,738	註3	—
非流動負債				7,686,721	4,920,786	5,426,461	6,700,76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3,393,540	12,101,980	13,770,232	13,656,227
	分配後			13,814,967	13,139,524	註3	—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不適用	13,309,068	15,440,368	18,243,172	18,929,151
股本				8,428,553	8,428,553	8,646,193	8,646,193
資本公積				1,498,900	1,732,588	2,272,838	2,318,19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146,430	5,014,404	7,288,067	7,935,628
	分配後			2,725,003	3,976,860	註3	—
其他權益				235,185	264,823	36,074	29,132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2,549,277	2,506,405	2,621,685	2,640,949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5,858,345	17,946,773	20,864,857	21,570,100
	分配後			15,436,918	16,909,229	註3	—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期財務資料為104年3月31日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103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故未列示分配後之金額

(2)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流動資產			12,231,700	12,483,069	17,009,94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12,431	10,922,913	11,474,812		
無形資產			—	—	—		
其他資產			2,459,721	2,461,250	2,756,545		
資產總額			25,103,852	25,867,232	31,241,30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281,682	6,102,332	7,668,360		
	分配後		5,703,109	7,139,876	—		
非流動負債			6,513,102	4,324,532	5,329,77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794,784	10,426,864	12,998,130		
	分配後		12,216,211	11,464,407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不適用	13,309,068	15,440,368	18,243,172		
股本			8,428,553	8,428,553	8,646,193		
資本公積			1,498,900	1,732,588	2,272,83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146,430	5,014,404	7,288,067		
	分配後		—	3,976,860	—		
其他權益			235,185	264,823	36,074		
庫藏股票			—	—	—		
非控制權益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3,309,068	15,440,368	18,243,172		
	分配後		12,887,641	14,402,824	—		

註：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1.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 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營業收入		17,209,438	18,210,936	19,220,560	不適用	
營業毛利		517,331	1,566,278	2,543,961		
營業損益		(533,725)	521,698	1,433,00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891,218	384,751	481,26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69,402)	(688,364)	(580,94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2,788,091	218,085	1,333,323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2,894,925	178,940	1,208,294		
停業部門損益		—	—	—		
非常損益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本期損益		2,894,925	178,940	1,208,294		
每股盈餘(稅後)		2.85	0.43	1.33		

資料來源：最近五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2) 個別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營業收入		14,594,517	15,981,987	16,995,004	不適用	
營業毛利		265,257	1,393,328	2,347,180		
營業損益		(591,074)	541,153	1,422,82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764,524	341,881	267,90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891,490)	(521,511)	(492,45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2,281,960	361,523	1,198,269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2,404,183	361,891	1,119,395		
停業部門損益		—	—	—		
非常損益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本期損益		2,404,183	361,891	1,119,395		
每股盈餘元		2.85	0.43	1.33		

資料來源：最近五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2.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4年03月31 日 財務資料(註2)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營業收入				19,220,560	19,361,930	22,005,131	5,218,138
營業毛利				2,517,640	3,392,708	5,171,615	1,202,486
營業損益				1,404,693	2,126,187	3,768,234	864,47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199)	1,224,933	1,017,102	18,150
稅前淨利				1,387,494	3,351,120	4,785,336	882,62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253,255	2,702,200	3,828,180	732,60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不適用		1,253,255	2,702,200	3,828,180	732,60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95,678	78,294	(597,214)	(14,43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748,933	2,780,494	3,230,966	718,17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63,748	2,323,254	3,318,633	706,26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89,507	378,946	509,547	26,33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335,687	2,319,039	3,082,458	699,32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413,246	461,455	148,508	18,848
每股盈餘				1.38	2.76	3.86	0.82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期財務資料為104年3月31日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2)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營業收入				16,995,004	17,255,088	19,544,911
營業毛利				2,338,184	3,155,954	4,642,242
營業損益				1,412,924	2,076,797	3,444,3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1,310)	730,926	590,536
稅前淨利				1,251,614	2,807,723	4,034,84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63,748	2,323,254	3,318,633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損)			不適用	1,163,748	2,323,254	3,318,63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71,939	(4,215)	(236,17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35,687	2,319,039	3,082,458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每股盈餘				1.38	2.76	3.86

3.財務資料重編之情形及理由

99年度之財務報表係為重編後數據，係因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泰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00年9月30日金管證書字第1000044193號函之要求重編，本公司因認列其投資損益相對重編99年度之財務報表。

(三)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9	調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思琪、吳佳鴻	無保留意見
100	調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思琪、吳佳鴻	無保留意見
101	調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思琪、吳佳鴻	無保留意見
102	調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思琪、吳佳鴻	無保留意見
103	調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佳鴻、卓傳陣	無保留意見

二、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合併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04年03月 31日(註2)
		101年	102年	103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5.79	40.27	39.76	38.7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7.07	176.95	193.26	203.7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56.48	234.12	245.80	297.51
	速動比率	225.09	211.51	222.23	268.06
	利息保障倍數	7.09	19.57	37.07	27.4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86	4.70	4.89	4.57
	平均收現日數	75	78	75	80
	存貨週轉率(次)	9.82	9.53	9.92	8.8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6.53	17.29	16.57	16.39
	平均銷貨日數	37	38	37	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42	1.52	1.66	1.5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7	0.65	0.68	0.6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04	9.62	12.18	8.71
	權益報酬率(%)	8.41	15.99	19.73	13.8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6.46	39.76	55.35	40.83
	純益率(%)	6.52	13.96	17.40	14.04
	每股盈餘(元)	1.38	2.76	3.86	0.8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8.37	80.24	70.02	30.4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52.17	156.32	157.01	144.29
	現金再投資比率(%)	7.50	7.74	6.45	2.7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30	2.55	1.77	1.85
	財務槓桿度	1.19	1.09	1.04	1.04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變動達20%以上者):

- (1)利息保障倍數：主係103年度獲利成長所致。
- (2)資產報酬率：主係103年度獲利成長所致。
- (3)權益報酬率：主係103年度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 (4)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主係103年度獲利成長所致。
- (5)純益率：主係103年度獲利成長所致。
- (6)每股盈餘：主係103年度獲利成長所致。
- (7)營運槓桿度：主係103年度營收成長致營業利益較102年度增加所致。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期財務資料為104年3月31日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2. 個體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年度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6.98	40.31	41.6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90.37	180.95	205.4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31.59	204.56	221.82
	速動比率	201.31	181.91	200.18
	利息保障倍數	6.90	18.77	34.9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95	4.81	4.99
	平均收現日數	74	76	73
	存貨週轉率(次)	9.48	9.43	9.9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6.54	17.74	16.92
	平均銷貨日數	39	39	3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51	1.62	1.7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9	0.68	0.6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42	9.63	11.97
	權益報酬率(%)	9.26	16.16	19.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4.85	33.31	46.67
	純益率(%)	6.85	13.46	16.98
	每股盈餘(元)	1.38	2.76	3.8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90.52	87.87	72.9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7.95	152.43	156.37
	現金再投資比率(%)	8.79	8.73	7.3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91	2.42	1.75
	財務槓桿度	1.18	1.08	1.04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變動達20%以上者):				
(1) 利息保障倍數:主係103年度獲利成長致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2) 資產報酬率:主係103年度獲利成長致稅前淨利增加,純益增加所致。				
(3) 權益報酬率:主係純益增加所致。				
(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主係103年度獲利成長致淨利增加。				
(5) 純益率:主係103年度獲利成長致淨利增加。				
(6) 每股盈餘:主係103年度獲利成長致淨利增加。				
(7) 營運槓桿度:主係103年度營業利益較102年度增加。				

資料來源: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1: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次頁(固定資產及總資產週轉率,期初餘額係以101.12.31經會計師核閱之IFRS餘額計算)。

註2:公開說明書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4)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5)。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 合併財務報告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64.80	49.25	44.99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01.61	162.72	187.6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89.74	250.93	257.82		
	速動比率		79.07	216.57	225.95		
	利息保障倍數(倍)		8.50	1.78	6.8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31	5.15	4.86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		85	71	75		
	存貨週轉率(次)		14.48	11.10	9.8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5.49	18.28	16.50		
	平均售貨日數		25	33	37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0.91	1.16	1.4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6	0.61	0.6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44	1.36	4.88		
	股東權益報酬率(%)		25.54	1.40	7.97		
	佔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6.33)	6.19		17.00
		稅前純益		33.08	2.59		15.82
	純益率(%)		16.82	0.98	6.29		
	每股盈餘(元)		2.85	0.43	1.3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6.15	124.77	86.7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7.73	146.58	150.81		
	現金再投資比率(%)		17.66	9.28	7.5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98)	12.09	4.26		
	財務槓桿度		0.59	2.15	1.19		

資料來源：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2.個體財務報告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57.29	50.38	46.24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19.35	169.71	189.0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09.95	261.16	233.02		
	速動比率		96.26	224.33	202.78		
	利息保障倍數(倍)		7.87	2.46	6.6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35	5.82	5.18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		108.98	62.74	70.52		
	存貨週轉率(次)		13.18	10.61	9.4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4.24	18.28	16.53		
	平均售貨日數		27.68	34.39	38.52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0.90	1.20	1.5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5	0.62	0.6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04	2.19	5.24		
	股東權益報酬率(%)		22.97	3.04	8.75		
	佔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7.01)	6.42		16.88
		稅前純益		27.07	4.29		14.22
	純益率(%)		16.47	2.26	6.59		
	每股盈餘(元)		2.85	0.43	1.3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5.5	140.16	85.9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7.25	132.34	138.98		
	現金再投資比率(%)		17.34	10.59	8.4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08)	16.82	6.67		
	財務槓桿度		0.64	1.84	1.18		

註：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一百零三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本公司一百零三年年度決算報告書，已委請調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復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歐進士

中 華 民 國 一〇四 年 三 月 十 二 日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本公司一百零三年年度決算報告書，已委請調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復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郭泰豪

中 華 民 國 一〇四 年 三 月 十 二 日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本公司一百零三年年度決算報告書，已委請調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復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湯宇方

中 華 民 國 一〇四 年 三 月 十 二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附件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件二。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合併財務報表)

說明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3 度	102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20,509,379	16,812,284	3,697,095	21.9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604,115	12,923,517	680,598	5.27
其他資產		521,595	312,952	208,643	66.67
資產總額		34,635,089	30,048,753	4,586,336	15.26
流動負債		8,343,771	7,181,194	1,162,577	16.19
非流動負債		5,426,461	4,920,786	505,675	10.28
負債總額		13,770,232	12,101,980	1,668,252	13.78
股 本		8,646,193	8,428,553	217,640	2.58
資本公積		2,272,838	1,732,588	540,250	31.18
保留盈餘		7,288,067	5,014,404	2,273,663	45.34
其他權益		36,074	264,823	(228,749)	(86.38)
非控制權益		2,621,685	2,506,405	115,280	4.60
權益總額		20,864,857	17,946,773	2,918,084	16.26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1. 流動資產增加主係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所致。
2. 其他資產增加主係 103 年度增加投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所致。
3. 資本公積增加主係主係 103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產生之溢額部分及認列百慕達南茂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之相關酬勞成本所致。
4. 保留盈餘增加主係 103 年度獲利增加所致。
5. 其他權益減少主係 103 年度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致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減少所致。

二、財務績效(合併財務報表)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22,005,131	19,361,930	2,643,201	13.65
營業成本	(16,833,516)	(15,969,222)	(864,294)	(5.41)
營業毛利	5,171,615	3,392,708	1,778,907	52.43
營業費用	(1,403,381)	(1,266,521)	(136,860)	(10.81)
營業利益	3,768,234	2,126,187	1,642,047	77.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17,102	1,224,933	(207,831)	(16.97)
稅前淨利	4,785,336	3,351,120	1,434,216	42.80
所得稅費用	(957,156)	(648,920)	(308,236)	(47.50)
本期淨利	3,828,180	2,702,200	1,125,980	41.6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97,214)	78,294	(675,508)	(862.7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230,966	2,780,494	450,472	16.20
重大項目變動說明： 營業毛利、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增加主係營運策略轉型成效顯現使營業額逐期成長及前期投資記憶體測試設備折舊陸續攤提結束，而使製造成本下降，致使營業毛利上升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依據總體經濟環境變化、業務動向及公司未來之發展方向，並參酌公司近期營運概況所擬定之營運目標，預期未來一年度業務量較 103 年度成長，有助於公司未來營收及獲利之增加。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	102 年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70.02%	80.24%	(10.2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57.01%	156.32%	0.69%
現金再投資比率(%)	6.45%	7.74%	(1.29%)
增減比例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之分析說明：無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無。

(三) 本公司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 流出量	現金剩餘 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3,311,902	6,496,121	6,577,950	13,230,073	—	—
1. 該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營業活動 \$ 6,496,121：係因未來一年營業額持續成長。 (2) 投資活動(\$ 5,083,859)：係增加設備之購置及支付原泰林股東之合併對價。 (3) 融資活動(\$ 1,494,091)：係因償還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致使現金減少。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轉投資政策：係依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規定辦理。

(二)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與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ChipMOS U.S.A., Inc.	100.00	834	—	—	無
泰林科技(股)公司	47.54	451,205	主係毛利率提升及處分投資利益所致。	—	無
Modern Mind Technology Limited	100.00	60,290	主係認列宏茂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投資利益所致。	—	無
宏茂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100.00	60,918	主係毛利率提升所致	—	無

六、風險管理之分析評估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為支應營運活動所產生之借款，在借款時已取得市場較優之借款利率條件，受利率變動影響性較小，未來將密切注意利率走勢，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定期評估借款利率與市場平均利率，以降低利率變動對損益所造成之影響。

(2) 匯率變動

A. 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及獲利影響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銷貨客戶係以美元計價，主要原物料及機器設備大部份以美元或日幣計價，據以產生之應收、應付款項將發生部份自然避險效果，惟在轉換成台幣時，仍有匯兌損益產生，故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及獲利有其影響。

B. 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外幣資產負債的匯率波動以自然避險為主，並輔以如下避險管理措施以為短期因應：

(A) 財務單位即時監控國際匯率變動情形，隨時蒐集匯率變化之相關資訊以掌握國際間匯率走勢，並配合公司資金需求適時換匯，以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承擔。

(B)利用自然避險(Nature Hedge)之特性，使用外幣負債來平衡外幣資產部位，並利用銀行借款等方式調整外幣資產負債比例，以降低匯率變動之影響。

(3) 通貨膨脹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隨時注意原物料市場價格之波動及持續尋找替代性材料，提供相關資訊予管理階層作為決策及檢討之依據，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即時因應成本之變動，進而商議調整進貨及售價之可能，避免因通貨膨脹而產生對公司不利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僅限於規避公司既有及未來預計之外幣資產、負債部位之潛在匯兌風險，且皆在公司可控制之範圍內，每筆金融交易皆依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衍生性商品交易作業程序暨『財務作業授權及核准權限表』辦理。

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為他人提供背書保證情事。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直本著『研發為本』的精神，針對封測本業之先期性研究開發以及量產性問題排解，無論是機械、材料、電性等等相關領域，在每年的研發議題上多有著墨，以提供客戶全方位的資訊。由於 3C 產品必須具備輕、薄、短、小需求的行動平台和普及度橫跨不同應用的電子產品，如觸控面板控制 IC、電源管理 IC…等，所以更先進的多晶片封裝技術已然成為基本配備，達成更全面性的整合。

另外，封測廠必須搭配最新的研發技術，並可提供顧客有效解決方案以保持市場競爭力，因此本公司及子公司持續加強核心技術投資，朝向先進封裝測試相關技術研發。過去十多年來，本公司投入於研發的心力有目共睹，除了仰賴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工程人員專業的技能、歷年來所累積的經驗、適當材料之掌控及設備使用之改良，以降低生產成本，同時與產、學、研共同研發下一世代之先進封裝與測試技術。放眼未來，本公司及子公司以更積極的研發能量，來配合客戶技術發展及新產品開發，亦可厚植深耕本公司及子公司研發實力，開拓新商機的發展契機，以此自許為封測業的領導者。

(2) 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預計投入研發費用金額係依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進度逐步編列，並視未來營運狀況維持一定幅度之成長，以確保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競爭優勢。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近年來並無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然因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制度規章皆依相關法令訂定，並據以執行，如相關法令有所修正時，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亦即時依法令修正並更新相關之制度規章。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屬之產業、產品與技術交替迅速，需不斷引進先進製程技術。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除持續加強與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外，亦致力於先進製程技術之取得與開發，且強化行銷管道，以使產品及客戶朝多元化之發展。財務運作上，針對產業之特性加強現金流量之管理，維持適當財務結構，以降低經營風險。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組織因已健全運作並遵守相關法令之規定，以維持良好之企業形象，截至目前為止，尚無發生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與泰林公司各於 103 年 11 月 12 日召開董事會，並各於 103 年 12 月 30 日經股東會通過合併案，將有效整合雙方整體技術與資源，以擴大營業規模，期能強化中小尺寸及大尺寸產品之規模、增強研發技術、整合人力與資金等重要資源、同時降低重複資本投資以提升設備的運轉效益。雙方合併後本公司所擴增的產品線，將可提供客戶更完整且一次購足的服務。此外，本公司於事前已充分評估，以使整合合併案雙方所產生之可能的不利之風險降至最低。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有擴充廠房之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擴充廠房之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擴充廠房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股東之權益。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方面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適時針對主要進貨供應商進行營運及財務狀況評估，主要原料之採購除向客戶認證通過或指定之供應商進貨外，均維持兩家以上供應商，且供應廠商皆屬國內外知名大廠，並維持長期往來之合作關係，以確保進貨供應之穩定性，同時開發其他可能替代之材料與廠商，以增加進貨來源之彈性。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單一採購商或單一集團之進貨比重均無超過 30% 之情形，故就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採購對象而言，並無進貨集中之情事。鑑於日本東北大震災對材料供應造成之影響，亦將供應商生產工廠之座落區域列入考量要點，以分散進貨集中之風險，進而加強供應鏈之完整與可靠度。

(2) 銷貨方面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已深耕半導體後段封裝測試服務領域多年，主要業務為提供中、高頻、高密度記憶體產品、液晶顯示器驅動 IC、通訊用 IC 及邏輯、混合訊號 IC 等產品之封裝及測試服務，為國內第二大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封測廠。主要客戶包括國內外半導體設計公司、整合元件廠及半導體晶圓廠等，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前十大銷貨客戶 101 ~ 103 年度佔各該年度營收淨額之比率分別為 75.33%、75.25% 及 79.16%，各期前十大銷貨客戶均十分穩定，並無對單一客戶或單一集團銷貨比重達三成以上之情形，故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銷售之對象，尚無過度集中之情事。此外，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除持續以優良之服務品質以提供客戶完善之解決方案及技術支援外，並與現有客戶維持長期良好合作關係、並積極致力於邏輯混合訊號與消費性 IC 產品之新客戶之開發，以將銷售集中風險降至最低。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因穩健之經營團隊暨配合堅定之策略聯盟夥伴，近年來維持紮實的經營成果。百慕達南茂原持有本公司 100% 之普通股股權，基於策略合作考量，分別於 99 年度及 100 年度出售 93,033 仟股及 39,967 仟股予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矽品公司）。另 102 年 4 月及 9~10 月百慕達南茂為配合本公司上市計劃，分別將其持有本公司股份 6,500 仟股及 180,000 仟股移轉與興櫃輔導推薦券商、員工及外部投資人等。此股權移轉對本公司無重大不利影響及風險。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故不適用。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1)本公司前與 Motorola, Inc.(下稱 Motorola)簽署『Immunity Agreement』，雙方承諾不對對方就部分『Ball Grid Array』(下稱『BGA』)專利之使用提出追訴。於 93 年 12 月，Motorola 進行分割而成立 Freescale Semiconductor Inc.(下稱 Freescale)，並由 Freescale 承受上開契約之權利義務。95 年 10 月 Freescale 單方終止上開契約，並於 98 年 7 月於美國北加州聯邦法院對本公司提起違反合約訴訟，惟本公司仍依約逐年提列 95 年至 100 年所需支付之權利金費用，帳列應付權利金美金 12,747 仟元(折合新台幣 408,520 仟元)及已提撥至分離帳戶美金 1,563 仟元，本公司並提出不侵權與專利無效確認之訴、專利濫用、違反合約等反訴。本件訴訟雙方業於 102 年 6 月 20 日達成和解，並簽訂和解協議(Settlement Agreement)。本公司業於 102 年 7 月 22 日依和解協議支付 Freescale 權利金美金 800 萬元作為本公司依

Immunity Agreement 計至 99 年使用其專利之對價，Freescale 則應撤回前開訴訟，本公司已於 102 年第 3 季底前迴轉前期多估列之權利金費用新台幣 140,435 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本件訴訟業已終結。另，Freescale 同意授權本公司自 100 年至 104 年間使用該公司擁有之 BGA 相關封裝專利，本公司則應分期支付該公司相關權利金每年美金 100 萬元，總計美金 500 萬元，100 年及 101 年度權利金美金 200 萬元已亦業於 102 年 7 月 22 日支付，102 年及 103 年度權利金美金各 100 萬元亦已依約支付。

(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因應措施：本公司非常重視智慧財產權，同時也尊重他人的智慧財產權，故本公司係基於自身研發之技術以及所獲得之技術授權為客戶提供服務，以維持本公司在半導體封裝測試產業之領先地位。如遇爭議時，將協同法律專家及專利顧問進行分析討論，以維護本公司權益。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1)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鄭世杰於 95 年 1 月 13 日接獲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 94 年度偵字第 18234 號等起訴書，據該起訴書記載，檢察官宣稱鄭世杰先生於 92、93 年間以購買海外附買回票券方式挪用本公司資金，因而對鄭世杰先生提起公訴。惟該起訴書並未指稱鄭世杰因上開行為而獲取個人利益，亦未宣稱上開行為造成本公司財務資金之損害。該案已於 96 年 10 月 1 日獲台灣台北地方法院一審宣判無罪，經該案檢察官依法提起上訴，嗣由臺灣高等法院審理，並於 102 年 9 月 3 日經該院二審宣判無罪，該案檢察官已於 102 年 9 月 23 日提起上訴至最高法院。最高法院業於 103 年 8 月 7 日以 103 年台上字第 2647 號刑事判決，就前開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之上訴判決駁回在案。鄭世杰先生之無罪判決確定。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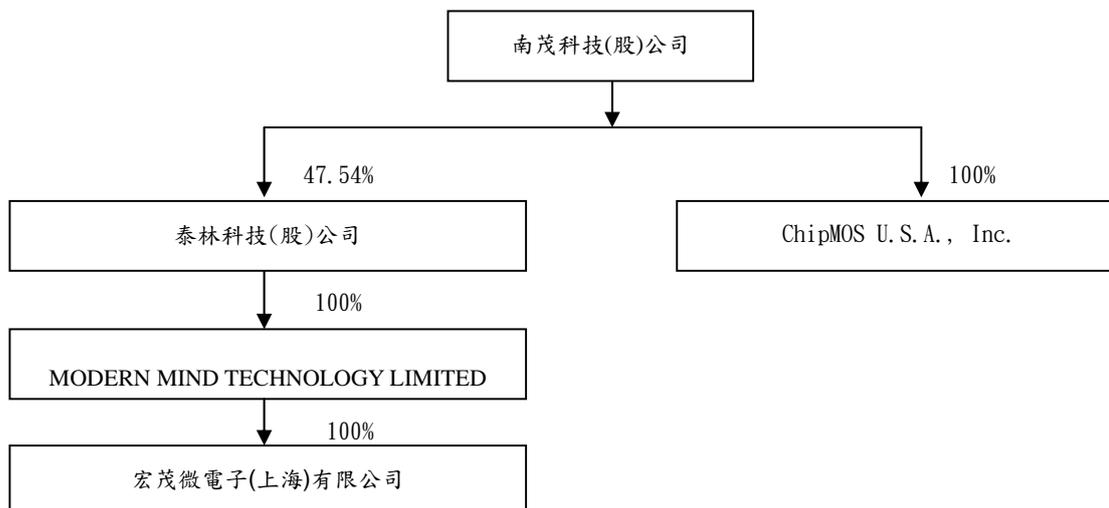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ChipMOS U.S.A., Inc.	1999.10.25	San Jose, USA	USD 100 仟元 (NTD 3,088 仟元)	研究、開發、行銷半導體、 電路、電子性相關產品
泰林科技(股)公司	1996.05.15	台灣省新竹縣	NTD 2,202,334 仟元	積體電路元件之代理銷售、 測試設備之代理銷售、安裝 及積體電路封裝與測試服務
MODERN MIND TECHNOLOGY LIMITED	2002.01.29	英屬維京群島	NTD 4,401,255 仟元	控股公司
宏茂微電子(上海)有 限公司	2002.06.07	中國上海	RMB 1,118,853 仟元 (NTD 4,642,987 仟元)	積體電路封裝及測試服務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相同股東資料：無此情形。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涵蓋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封裝與測試之專業加工及銷售，另有關係企業以投資業務為其經營範圍，目的在透過技術、產能、行銷以及服務的互相支援，創造整體關係企業最大的綜效。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ChipMOS U. S. A., Inc.	總經理	鄭世藩	-	-
	董事	南茂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鄭世杰	50,000	100%
	董事	南茂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李永文		
	董事	南茂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陳壽康		
	董事	南茂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卓連發		
	董事	南茂科技(股)公司代表人：蘇郁姣		
泰林科技 (股)公司	董事長/總經理	南茂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卓連發	104,695,556	47.54%
	董事	南茂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武宏		
	董事	南茂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陳壽康		
	董事	南茂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陳玉璵		
	董事	黃金富	-	-
	董事	鄭世杰	397,781	0.18%
	獨立董事	劉邦新	-	-
	獨立董事	吳昌伯	-	-
	獨立董事	顧沛川	-	-
MODERN MIND TECHNOLOGY LIMITED	董事長	泰林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卓連發	578,477,752	100%
	董事	泰林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李立鈞		
宏茂微電子 (上海)有限 公司	董事長	MODERN MIND TECHNOLOGY LIMITED 代表人：李立鈞	註	100%
	董事/總經理	MODERN MIND TECHNOLOGY LIMITED 代表人：雷宏文		
	董事	MODERN MIND TECHNOLOGY LIMITED 代表人：陳壽康		
	董事	MODERN MIND TECHNOLOGY LIMITED 代表人：徐武宏		
	董事	MODERN MIND TECHNOLOGY LIMITED 代表人：黃國樑		
	監事	MODERN MIND TECHNOLOGY LIMITED 代表人：蘇郁姣		

註：係屬有限公司，故未發行股份。

6.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 盈餘 (元) (稅 後)
ChipMOS U. S. A., Inc.	3,088	14,332	600	13,732	49,125	1,243	834	16.67
泰林科技(股) 公司	2,202,334	5,458,772	458,884	4,999,888	1,514,711	260,030	959,106	4.35
MODERN MIND TECHNOLOGY LIMITED	4,401,255	1,515,037	11,208	1,503,829	註 1	註 1	60,290	0.10
宏茂微電子(上 海)有限公司	4,642,987	1,934,030	419,111	1,514,919	1,176,382	40,873	60,918	註 2

註 1: 係控股公司，並無營業活動。

註 2: 係屬有限公司，無需計算每股盈餘。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自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 關係報告書：

1. 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本公司為百慕達商南茂科技(股)公司之從屬公司，其資料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百慕達商南茂 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南茂科技大 股東	522,080,358	60.38%	-	董事 董事 董事	李立鈞 李永文 黃國樑

2. 交易往來情形：

- (1)進、銷貨交易情形:無
- (2)財產交易情形:無
- (3)資金融通情形:無
- (4)資產租賃情形:無
- (5)背書保證情形:無
- (6)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事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附件一

股票代碼：8150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研發一路一號

公司電話：(03) 577-0055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財 務 報 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表 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6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7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8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1	一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5	三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7	四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29	五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30-51	六
(七)關係人交易	52-53	七
(八)質押之資產	54	八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4-55	九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5	十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5	十一
(十二)其 他	56-62	十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63	十三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4-67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7	
3. 大陸投資資訊	68	
(十四)部門資訊	69-71	十四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自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南 茂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負 責 人 ： 鄭 世 杰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三 月 十 二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457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53 號 5 樓
5th Fl., 53 Nanjing East Road
Section 2, Taipei 10457
Taiwan, R.O.C.

Tel: +886-2-2562-9889
Fax: +886-2-2581-5955
www.moorestephens.com.tw

調和聯合
事務所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調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吳佳

吳佳

卓傳

卓傳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文號：98 金管證字第 0980063811 號

72 台財證(一)第 2583 號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二日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附 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311,902	38	\$ 9,718,077	32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1,080,568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2,374	--	2,20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4,815,365	14	4,043,064	13
1200	其他應收款	140,277	--	160,702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865	--	1,488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72	--	32	--
130X	存 貨	1,704,665	5	1,519,403	5
1410	預付款項	262,461	1	103,745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69,398	1	182,998	1
		20,509,379	59	16,812,284	56
15XX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7,708	1	8,594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604,115	39	12,923,517	4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66,113	1	168,916	1
1920	存出保證金	21,251	--	20,460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96,006	--	94,657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0,517	--	20,325	--
		14,125,710	41	13,236,469	44
	資產總計	\$ 34,635,089	100	\$ 30,048,753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世杰

經理人：鄭世杰

會計主管：陳壽康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負債及權益	附 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1,768,270	5	\$ 786,680	3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一)	1,074,925	3	956,799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2,975,188	9	2,250,123	7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11,208	--	10,572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849,482	3	165,234	1
2250	負債準備	六(十七)	59,612	--	76,432	--
2311	預收貨款		53,090	--	30,581	--
2313	遞延收入	六(十四)	2,525	--	2,423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六(十三)	1,508,153	4	2,874,757	10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1,318	--	27,593	--
			8,343,771	24	7,181,194	24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	4,560,000	13	3,888,971	1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卅一)	--	--	120,253	--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六(十四)及七	443,737	1	496,104	2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六(十五)	421,030	1	413,266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694	--	2,192	--
			5,426,461	15	4,920,786	16
	負債總計		13,770,232	39	12,101,980	40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八)	8,646,193	25	8,428,553	28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九)	2,272,838	7	1,732,588	6
3300	保留盈餘	六(廿)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82,927	2	350,602	1
3350	未分配盈餘		6,705,140	19	4,663,802	16
3400	其他權益	六(廿一)	36,074	--	264,823	1
			18,243,172	53	15,440,368	52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廿二)	2,621,685	8	2,506,405	8
	權益總計		20,864,857	61	17,946,773	6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4,635,089	100	\$ 30,048,753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世杰

經理人：鄭世杰

會計主管：陳壽康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科 目	附 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廿三)	\$ 22,005,131	100	\$ 19,361,93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及七	(16,833,516)	(77)	(15,969,222)	(82)
5900	營業毛利		5,171,615	23	3,392,708	18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01,901)	--	(107,706)	(1)
6200	管理費用		(621,854)	(3)	(593,887)	(3)
6300	研發費用		(679,626)	(3)	(564,928)	(3)
			(1,403,381)	(6)	(1,266,521)	(7)
6900	營業利益		3,768,234	17	2,126,187	1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廿四)及七	251,356	1	444,000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廿五)	906,550	4	963,938	5
7050	財務成本	六(廿八)	(140,804)	(1)	(183,005)	(1)
			1,017,102	4	1,224,933	6
7900	稅前淨利		4,785,336	21	3,351,120	1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卅)	(957,156)	(4)	(648,920)	(3)
8200	本期淨利		3,828,180	17	2,702,200	1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廿九)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1,870	--	62,182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783,149)	(3)	62,249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11,598)	--	(42,167)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35,663	1	(3,970)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97,214)	(2)	78,29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230,966	15	\$ 2,780,494	14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318,633	15	\$ 2,323,254	12
8620	非控制權益		509,547	2	378,946	2
			\$ 3,828,180	17	\$ 2,702,200	14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082,458	14	\$ 2,319,039	12
8720	非控制權益		148,508	1	461,455	2
			\$ 3,230,966	15	\$ 2,780,494	14
	每股盈餘	六(卅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3.86		\$ 2.7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3.83		\$ 2.7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世杰

經理人：鄭世杰

會計主管：陳壽康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三年及一〇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一〇一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8,428,553	\$ 1,498,900	\$ 238,662	\$ 2,907,768	(\$ 21,326)	\$ 256,511	\$ 13,309,068	\$ 2,549,277	\$ 15,858,345	
一〇一一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1,940	(111,940)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421,427)	--	--	(421,427)	(55,816)	(477,243)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44,984	--	--	--	--	44,984	(44,984)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188,704	--	--	--	--	188,704	2,974	191,678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406,501)	(406,501)	
一〇一二年淨利	8,428,553	1,732,588	350,602	2,374,401	(21,326)	256,511	13,121,329	2,044,950	15,166,279	
一〇一二年其他綜合損益	--	--	--	2,323,254	--	--	2,323,254	378,946	2,702,200	
一〇一二年綜合損益總額	--	--	--	(33,853)	27,438	2,200	(4,215)	82,509	78,294	
一〇一二年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8,428,553	1,732,588	350,602	4,663,802	6,112	258,711	15,440,368	2,506,405	17,946,773	
一〇一二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32,325	(232,325)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037,544)	--	--	(1,037,544)	(80,876)	(1,118,420)	
現金增資	217,640	359,106	--	--	--	--	576,746	--	576,746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44,985)	--	--	--	--	(44,985)	44,985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226,129	--	--	--	--	226,129	2,663	228,792	
一〇一三年淨利	8,646,193	2,272,838	582,927	3,393,933	6,112	258,711	15,160,714	2,473,177	17,633,891	
一〇一三年其他綜合損益	--	--	--	3,318,633	--	--	3,318,633	509,547	3,828,180	
一〇一三年綜合損益總額	--	--	--	(7,426)	29,962	(258,711)	(236,175)	(361,039)	(597,214)	
一〇一三年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8,646,193	\$ 2,272,838	\$ 582,927	\$ 6,705,140	\$ 36,074	\$ --	\$ 18,243,172	\$ 2,621,685	\$ 20,864,85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世杰

經理人：鄭世杰

會計主管：陳壽康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淨利	\$ 4,785,336	\$ 3,351,12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906,085	3,292,144
攤銷費用	2,880	2,804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數	(10,542)	(110,473)
利息費用	132,652	180,425
利息收入	(42,687)	(33,130)
股利收入	--	(16,947)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28,792	191,67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9,394)	(122,027)
處分投資利益	(812,654)	(723,914)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3,041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891
淨外幣兌換利益	(186,375)	(214,688)
遞延收入轉列其他收入	(56,147)	(56,084)
與營業活動有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167)	2,752
應收帳款增加	(761,759)	(4,680)
其他應收款減少	61,650	66,06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377)	211
存貨減少(增加)	(185,262)	168,486
預付款項增加	(158,611)	(136)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85,933)	62,516
應付帳款增加	118,126	66,722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75,747	(169,10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636	(28,776)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16,820)	20,264
預收款項增加	22,509	4,464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3,725	3,682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3,834)	(9,56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186,576	5,927,743
收取之利息	41,749	35,162
收取之股利	1,266	31,813
支付之利息	(132,554)	(180,525)
支付之所得稅	(254,751)	(51,65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842,286	5,762,535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9,114)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110,073	1,062,07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19,020)	(3,251,28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74	151,093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791)	611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467)	93,95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15,345)	(1,943,54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981,590	420,199
舉借長期借款	6,000,000	23,801
償還長期借款	(6,695,575)	(2,227,800)
現金增資	576,746	--
存入保證金減少	(498)	(286)
發放現金股利	(1,037,544)	(421,427)
非控制權益變動	(80,876)	(462,31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6,157)	(2,667,82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23,041	241,50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593,825	1,392,66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718,077	8,325,41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311,902	\$ 9,718,077
部份支付收取現金之投資活動：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3,568,240	\$ 3,624,862
期初應付設備款	858,239	484,660
期末應付設備款	(1,307,459)	(858,239)
本期支付現金數	\$ 3,119,020	\$ 3,251,28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45,527	\$ 151,093
期初其他應收款	--	--
期末其他應收款	(41,553)	--
本期收現數	\$ 3,974	\$ 151,09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1,508,153	\$ 2,874,75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世杰

經理人：鄭世杰

會計主管：陳壽康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八十六年七月二十八日設立，登記地址為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研發一路一號，本公司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表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

本公司主要從事於研究、設計、開發、製造、銷售高集積度、高精密度記憶體、混合訊號產品與模組、平面顯示器驅動 IC 與驅動模組之封裝與測試、LCOS 光機引擎次系統、表面黏著技術及其相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之母公司百慕達商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百慕達南茂公司)，截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本公司 60% 普通股股權。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已於一〇四年三月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一〇三年四月三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西元二〇一三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及民國一〇四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二〇一三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表，相關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 IASB)新發布及修正之準則、解釋彙列如下：

新 準 則 、 解 釋 及 修 正	主 要 修 訂 內 容	IASB 發 布 之 生 效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3. 政府貸款 	<p>允許企業首次適用 IFRSs 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p> <p>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p> <p>豁免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p>	<p>西元2010年7月1日</p> <p>西元2011年7月1日</p> <p>西元2013年1月1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p>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p> <p>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p>	<p>西元2011年7月1日</p> <p>西元2013年1月1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p>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p>	<p>西元2013年1月1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p>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p>	<p>西元2013年1月1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p>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p>	<p>西元2013年1月1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p>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p>	<p>西元2013年1月1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p>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p>	<p>西元2012年7月1日</p>

(接下頁)

(承上頁)

·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 21 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西元 2012 年 1 月 1 日
·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西元 2013 年 1 月 1 日
·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單獨財務報表」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西元 2013 年 1 月 1 日
·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西元 2013 年 1 月 1 日
·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西元 2014 年 1 月 1 日
·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 號「存貨」規定處理。	西元 2013 年 1 月 1 日
· 2010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及 7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1 及 34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3 號相關規定。	西元 2011 年 1 月 1 日
· 2009-2011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1、16、32 及 34 號相關規定。	西元 2013 年 1 月 1 日

經評估後合併公司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二〇一三年版 IFRSs 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預估將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全數認列，及配合「緩衝區法」之刪除將未認列之精算損失全數認列，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 77,222 仟元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13,128 仟元，並調減保留盈餘 64,094 仟元；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 70,728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 12,024 仟元，並調減保留盈餘 58,704 仟元及調增一〇三年度淨利 7,857 仟元。

2.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合併公司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二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合併公司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三號「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資訊揭露。

(三)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下列新準則及修正業經 IASB 發布並生效，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故合併公司

尚未採用：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訂內容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修正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規定，並引入預期損失之減損模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 避險會計大幅修正，使企業更能於財務報表中反映其風險管理活動。允許單獨適用「本身信用」變動之規定，而無須改變金融工具之其他會計處理。	西元 2018 年 1 月 1 日
·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 12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投資個體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西元 2014 年 1 月 1 日
·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修訂與合資或關聯企業間之資產出售或購入之會計處理。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合併報表編製之例外規定」	修訂企業無須提出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當聯合營運之活動構成業務，收購者取得該聯合營運權益時，應適用所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企業合併會計原則以及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之過渡原則	提高從事費率管制活動之企業財務報導之可比性。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下頁)

(承上頁)

- | | | |
|--------------------------------------|--|-------------------|
|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 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第 18 號及收入相關解釋，其核心原則為，企業應認列收入以描述移轉已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金額係反應企業交換該等商品或勞務所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 | 西元 2017 年 1 月 1 日 |
| ·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揭露計畫」 | 不同性質或功能之重要項目應予分別揭露，且不得與非重要項目彙總揭露。 |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
| ·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 38 號-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 針對如何計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之折舊及攤銷提供額外指引。 |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
| ·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 41 號-農業：生產性植物 | 將符合生產性植物定義之生物資產應作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進行會計處理。 |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
| ·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 該修正規定，確定福利計畫約定員工或第三方之提撥金若與服務無關，該提撥金將影響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若提撥金與服務有關，當提撥金僅與當期服務有關時，企業得於服務提供當期將該提撥金認列為服務成本之減少；當提撥金與服務年數有關時，企業應將提撥金歸屬至各服務期間並認列為服務成本之減少。 | 西元 2014 年 7 月 1 日 |
| ·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 西元 2014 年 1 月 1 日 |
| ·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 允許企業於單獨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衡量對子公司、合資及關聯企業之投資。 |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
| ·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 西元 2014 年 1 月 1 日 |
| ·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 西元 2014 年 1 月 1 日 |
| · 2010-2012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3、8、9 及 36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1、7、12、16、24 及 38 號相關規定。 | 西元 2014 年 7 月 1 日 |
| · 2011-2013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及 13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相關規定。 | 西元 2014 年 7 月 1 日 |
| · 2012-2014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及 7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及 34 號相關規定。 |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

2.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2. 以下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表涵蓋之所有期間。
3.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合併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表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參閱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 (1) 合併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合併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 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合併公司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合併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 (2) 合併公司內部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合併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4)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

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於處分相關資產時將被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則將該利益或損失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本公司	泰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泰林公司)	積體電路元件之代理銷售、測試設備之代理銷售、安裝及積體電路封裝與測試服務	48	48	註一
本公司	ChipMOS U. S. A., Inc. (ChipMOS USA)	研究、開發、行銷半導體、電路、電子性相關產品	100	100	--
泰林公司	MODERN MIND TECHNOLOGY LIMITED (MMT)	控股公司	100	100	--
MMT	宏茂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宏茂公司)	積體電路封裝及測試服務	100	100	--

註一：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長對泰林公司控有半數以上之董事席次，且泰林公司之董事長兼經理人係由本公司之法人代表擔任，具有實質控制能力。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上海宏茂公司因中國大陸外匯管理相關法令規定，資金匯入及匯出均應經由所規定的外匯管理機構及外匯指定銀行之審批。

6.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此情形。

(四)外幣換算

合併公司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表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了符合現金流量避險和淨投資避險而遞延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外，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合併公司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長期投資性質之借款及其他指定作為該等投資避險之貨幣工具之換算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3)當部分處分或出售國外營運機構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合併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合併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 合併公司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其他短期具高度流動性投資以及可隨時償還並為整體現金管理一部份之銀行透支。銀行透支列示於資產負債表中流動負債之短期借款項下。

2.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1)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 (2)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係混合(結合)合約；
-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合併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合併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合併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放款及應收款

1.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 係屬非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A. 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B. 未指定為備供出售。
- C. 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回收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2) 合併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金融資產減損

1.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合併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合併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合併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

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一)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存 貨

合併公司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入帳，存貨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價，結帳日時再將各項差異依適當之比率分攤於期末存貨與銷貨成本。標準成本之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且當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

期末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比較存貨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原料採逐項比較，在製品及製成品採分類比較之。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之金額，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

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一至五十四年
機器設備	一至六年
模 具	一至五年
其他設備	一至七年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借 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價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六)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七)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

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本公司及泰林公司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於精算損益發生時，立即認列到其他綜合損益。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自願接受資遣以支付之福利。合併公司係於做出明確承諾，備具詳細之正式終止聘雇計畫，且該計畫沒有撤銷之實際可能性時，始認列費用。如係為了鼓勵自願資遣而提供之離職福利，係於員工很有可能接受該提議且接受人數可合理估計時，始認列費用。在超過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支付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俟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九) 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3. 當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由集團內另一企業收取商品或勞務時，交割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企業僅以其本身之權益工具交割時，方應依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認列該交易。否則，該交易應認列為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廿)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合併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

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

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7.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期所得稅中。

(廿一)收入認列

1. 合併公司主要提供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高集積度、高精密度記憶體之封裝及測試服務。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合併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合併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合併公司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數量折扣及瑕疵品退回權，採用歷史經驗估計折扣及退貨，於銷貨認列時提列備抵銷貨及折讓準備。

(廿二)政府補助

係土地使用權，按公允價值分別認列遞延收入及預付租金，遞延收入續後符合政府捐助之條件依土地使用期間分五十年認列為其他收入，預付租金依合約使用期間攤銷認列攤銷費用。

(廿三)營運部門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長。

(廿四)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廿五)股利分派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表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合併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以判斷是否有減損之可能性。

當個別權益投資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情況係屬大幅度或持久性時，合併公司對於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將自其認列累計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

綜合損益之金額轉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者，將於當期損益認列減損損失。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決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合併公司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資產可能已減損時，須考量其公允價值、所處技術、市場、經濟等環境之變遷、過時或實體毀損之證據及使用或預期使用之範圍或方式產生重大變動。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其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超過其可回收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合併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特定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合併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截至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認列之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準備分別為 58,974 仟元及 69,355 仟元。

2. 有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合併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合併公司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針對有形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分別為 0 仟元及 891 仟元。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

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截至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 166,113 仟元及 168,916 仟元。

4.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合併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截至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1,704,665 仟元及 1,519,403 仟元。

5.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截至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421,030 仟元及 413,266 仟元。

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衡量

合併公司所持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基於相同但未受限商品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再適當調整受限影響之方式，估計其公平價值。

截至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1,080,568 仟元。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37	\$ 534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9,778,095	7,568,068
定期存款	3,533,270	2,149,475
合 計	<u>\$ 13,311,902</u>	<u>\$ 9,718,077</u>

1. 合併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合併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曝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合併公司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分別為 12,212 仟元及 7,061 仟元。
2. 合併公司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合併公司截至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均無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
合併公司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處分組合式金融商品產生之利益分別為 0 仟元及 53 仟元。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國外上市公司股票	\$ --	\$ 297,41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783,149
	<u>\$ --</u>	<u>\$ 1,080,568</u>
流 動	\$ --	\$ 1,080,568
非 流 動	--	--
合 計	<u>\$ --</u>	<u>\$ 1,080,568</u>

合併公司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分別處分國外上市公司股票 2,094 仟股及 2,380 仟股，處分價款淨額折合新台幣分別為 1,110,073 仟元及 1,062,075 仟元，處分利益分別為 812,654 仟元及 723,914 仟元。其中處分股票予關係人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七之說明。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特別股	\$ 10	\$ 10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240,500	41,336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38,534	28,584
小 計	279,044	69,930
減：累計減損	(61,336)	(61,336)
合 計	\$ 217,708	\$ 8,594
流 動	\$ --	\$ --
非 流 動	217,708	8,594
合 計	\$ 217,708	\$ 8,594

1.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係按成本減除累計減損衡量，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七月取得國外公司 CONNECTEC JAPAN Corporation(CTJ) 特別股 50 仟股，取得價款為日幣 80,000 仟元，並於一〇一年八月一日，將特別股 50 仟股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共 56 仟股，轉換後本公司對該公司之持股比率為 14%，截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對該公司之持股比率為 8%，本公司對該公司無重大影響力。
3. 新林科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新林公司)已於九十八年十月二十一日決議解散，並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經股東會同意，向法院申請清算，惟截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完成清算程序。
4. Validity Sensors Inc. (Validity)於一〇二年十一月被 Synaptics 購併，泰林公司並未取得權益，經評估未來投資返還之可能性後，於一〇二年底予以除帳。
5. 本公司於一〇三年八月取得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易華公司)普通股 13,300 仟股，取得價款為 199,164 仟元，持股比率為 19%，本公司對該公司無重大影響力。

6. 本公司於一〇三年九月取得國外公司 RYOWA CO., LTD. (RYOWA) 普通股 420 股，取得價款為日幣 34,538 仟元，持股比率為 18%，本公司對該公司無重大影響力。

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五)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 2,374	\$ 2,207
應收帳款	4,881,650	4,119,891
減：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準備	(58,974)	(69,355)
減：備抵呆帳	(7,311)	(7,472)
小計	4,815,365	4,043,064
合計	\$ 4,817,739	\$ 4,045,271

1.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90 天。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及客戶財務狀況分析，估計無法收回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透過可取得之財務資訊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檢視一次，並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

2.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計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57	\$ --	\$ 57
認列減損損失	7,415	--	7,415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7,472	\$ --	\$ 7,472
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7,472	\$ --	\$ 7,472
認列減損損失	(161)	--	(161)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7,311	\$ --	\$ 7,311

3.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逾期帳齡資訊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一個月以下	\$ 71,823	\$ 84,476
一至二個月	18	7,289
二至三個月	3	732
三至四個月	--	531
四個月以上	50	2
合計	\$ 71,894	\$ 93,030

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亦無將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及對相同交易對方之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互抵之法定抵銷權。

4. 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於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曝險金額為每類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5. 上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擔保情形。

(六)存 貨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原 物 料	\$ 1,532,628	\$ 1,302,652
在 製 品	182,331	220,044
製 成 品	72,288	84,394
小 計	<u>1,787,247</u>	<u>1,607,090</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82,582)	(87,687)
合 計	<u>\$ 1,704,665</u>	<u>\$ 1,519,403</u>

1.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u>1 0 3 年 度</u>	<u>1 0 2 年 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6,475,003	\$ 15,527,098
存貨報廢損失	9,372	1,810
存貨跌價及呆滯提列損失 (5,324)	29,271
(回升利益)		
未分攤製造費用	354,465	411,043
合 計	<u>\$ 16,833,516</u>	<u>\$ 15,969,222</u>

合併公司一〇三年度景氣持續回升，使銷售單價提高及原物料價格上升，致產生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2. 上列存貨均未有提供擔保情形。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模 具	其 他	合 計
<u>成 本</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452,738	\$ 9,737,991	\$ 39,238,956	\$ 3,314,095	\$ 4,054,103	\$ 56,797,883
增 添	--	166,241	883,934	139,420	2,435,267	3,624,862
處 分	--	(164,826)	(1,061,995)	(25,073)	(127,616)	(1,379,510)
重 分 類	--	180,094	2,433,078	22,361	(2,635,533)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1,341	72,856	19,100	54,456	217,753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452,738</u>	<u>\$ 9,990,841</u>	<u>\$ 41,566,829</u>	<u>\$ 3,469,903</u>	<u>\$ 3,780,677</u>	<u>\$ 59,260,988</u>
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452,738	\$ 9,990,841	\$ 41,566,829	\$ 3,469,903	\$ 3,780,677	\$ 59,260,988
增 添	--	180,711	1,001,180	198,685	2,187,664	3,568,240
處 分	--	(133,580)	(635,456)	(109,434)	(138,464)	(1,016,934)
重 分 類	--	31,943	1,240,121	37,708	(1,309,772)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5,662	58,039	16,044	42,575	172,320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452,738</u>	<u>\$ 10,125,577</u>	<u>\$ 43,230,713</u>	<u>\$ 3,612,906</u>	<u>\$ 4,562,680</u>	<u>\$ 61,984,614</u>
<u>折舊及減損損失</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	\$ 4,335,776	\$ 34,037,300	\$ 2,863,846	\$ 2,974,910	\$ 44,211,832
本期折舊	--	573,805	2,287,543	241,543	189,253	3,292,144
減損損失	--	--	--	--	671	671
處 分	--	(164,825)	(1,027,969)	(30,070)	(127,580)	(1,350,444)
重 分 類	--	(661)	12,646	(2,159)	(9,826)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9,871	66,843	13,997	52,557	183,268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u>	<u>\$ 4,793,966</u>	<u>\$ 35,376,363</u>	<u>\$ 3,087,157</u>	<u>\$ 3,079,985</u>	<u>\$ 46,337,471</u>
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	\$ 4,793,966	\$ 35,376,363	\$ 3,087,157	\$ 3,079,985	\$ 46,337,471
本期折舊	--	582,971	1,946,727	230,818	145,569	2,906,085
處 分	--	(133,580)	(629,989)	(108,813)	(138,419)	(1,010,801)
重 分 類	--	--	(41,134)	--	41,134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0,212	53,766	12,680	41,086	147,744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u>	<u>\$ 5,283,569</u>	<u>\$ 36,705,733</u>	<u>\$ 3,221,842</u>	<u>\$ 3,169,355</u>	<u>\$ 48,380,499</u>
<u>帳面金額</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	<u>\$ 452,738</u>	<u>\$ 5,402,215</u>	<u>\$ 5,201,656</u>	<u>\$ 450,249</u>	<u>\$ 1,079,193</u>	<u>\$ 12,586,051</u>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452,738</u>	<u>\$ 5,196,875</u>	<u>\$ 6,190,466</u>	<u>\$ 382,746</u>	<u>\$ 700,692</u>	<u>\$ 12,923,517</u>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452,738</u>	<u>\$ 4,842,008</u>	<u>\$ 6,524,980</u>	<u>\$ 391,064</u>	<u>\$ 1,393,325</u>	<u>\$ 13,604,115</u>

1. 合併公司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之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13,746 仟元及 24,284 仟元，資本化利率分別為 1.97%~3.1524%及 2.4722%~3.5932%。
2. 合併公司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進行減損評估，截至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認列累計減損分別為 2,110,363 仟元及 2,077,526 仟元。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抵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八)預付租金－土地使用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預付租金－流動	\$ 2,624	\$ 2,519
長期預付租金	96,006	94,657
合計	<u>\$ 98,630</u>	<u>\$ 97,176</u>

係為土地使用權，提供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九)非金融資產減損

1. 合併公司一〇三年度未認列減損損失，一〇二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102年度	
	認列於當期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減損損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71	\$ --
減損損失－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20	--
合計	<u>\$ 891</u>	<u>\$ --</u>

2. 上述減損損失按部門別予以揭露之明細如下：

部門別	102年度	
	認列於當期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其他	<u>\$ 891</u>	<u>\$ --</u>

(十)短期借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 24,151	\$ --
日圓進口融資借款	--	57,260
美元進出口融資借款	1,744,119	729,420
合計	<u>\$ 1,768,270</u>	<u>\$ 786,680</u>
期末帳列短期借款利率區間(%)	<u>0.8668~3.16545</u>	<u>0.8621~1.6913</u>

短期借款融資總額度：

新台幣(仟元)	<u>\$ 3,700,000</u>	<u>\$ 3,100,000</u>
美金(仟元)	<u>\$ 77,000</u>	<u>\$ 38,200</u>

1. 上述借款皆為營運資金週轉及購置機器設備使用，償還期限均在一年之內。
2. 短期借款之借款額度與長期借款共用額度情形，請參閱附註六(十三)。
3. 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

(十一)應付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 596,625	\$ 512,725
暫估應付帳款	478,300	444,074
合 計	<u>\$ 1,074,925</u>	<u>\$ 956,799</u>

(十二)其他應付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55,726	\$ 439,800
應付利息	2,274	2,176
應付退休金	29,072	29,087
應付員工紅利	298,772	225,927
應付董監酬勞	14,939	11,296
其他應付費用	863,637	681,634
應付設備款	1,307,459	858,239
其他應付款-其他	3,309	1,964
合 計	<u>\$ 2,975,188</u>	<u>\$ 2,250,123</u>

(十三)長期借款

性 質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長期抵押聯貸借款—自一〇一年一月開始，每半年為一期償還，於一〇三年七月提前償清，浮動利率，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率為2.5158%	\$ --	\$ 2,691,000
長期抵押聯貸借款—自一〇三年一月開始，每半年為一期償還，於一〇三年七月提前償清，浮動利率，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率為2.5158%	--	3,028,000
長期抵押聯貸借款—自一〇四年一月開始，每半年為一期償還，至一〇八年七月償清，浮動利率，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率為1.8947%	6,000,000	--
房屋及建物抵押借款—自一〇二年七月開始，每三個月為一期償還，於一〇三年十二月提前償清，浮動利率，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率為1.92%	--	425,000
房屋及建物抵押借款—自一〇三年二月開始，每三個月為一期償還，於一〇三年三月提前償清，浮動利率，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率為1.73%	--	400,000

(接下頁)

(承上頁)

房屋及建物及土地使用權抵押借款—自一〇三年六月開始，每三個月為一期償還，至一〇四年三月償清，浮動利率，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率分別為 3.16545%及 3.1645%	46,737	178,770
機器設備抵押借款—自一〇三年七月開始，每三個月為一期償還，至一〇四年四月償清，浮動利率，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率分別為 3.16545%及 3.1645%	21,416	40,958
	<u>6,068,153</u>	<u>6,763,728</u>
一年內到期部分	(<u>1,508,153</u>)	(<u>2,874,757</u>)
合計	<u>\$ 4,560,000</u>	<u>\$ 3,888,971</u>

1. 上述借款之償還期限如下：

<u>到 期 年 限</u>	<u>金 額</u>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508,153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60,000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60,000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40,000
一〇八年七月	600,000
合計	<u>\$ 6,068,153</u>

2. 長期借款融資額度分別列示如下：

	<u>新台幣仟元</u>	<u>美金仟元</u>	
截至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6,944,000</u>	<u>\$ 9,200</u>	(含與短期借款共用額度美金 3,200 仟元；另新台幣額度中尚有 400,000 仟元與短期借款共用額度，限額為新台幣 600,000 仟元)
截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10,000,000</u>	<u>\$ 2,187</u>	(無與短期借款共用額度之情形)

3. 本公司於一〇三年七月二日與台灣銀行等 11 家聯貸銀行簽署 100 億元，五年期之聯貸案。該聯貸案取得之資金將用以清償簽約日前一〇〇年聯貸案之未清償餘額暨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依聯貸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負債比率。

4.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七月十四日與合作金庫、台灣銀行、土地銀行等 13 家聯貸銀行簽署 84.1 億元，五年期之聯貸案。依聯貸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負債比率。惟該聯貸案已於一〇三年七月清償完畢。

5. 有關資產提供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十四)遞延收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流 動	\$ 2,525	\$ 2,423
非 流 動	443,737	496,104
合 計	<u>\$ 446,262</u>	<u>\$ 498,527</u>

係為權利金收入及取得土地使用權，依使用期間認列收入。

土地使用權係上海宏茂公司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提供之土地使用權，分五十年認列收入。權利金收入請參閱附註七(一)、5。

(十五)退 休 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依該辦法之規定，員工退休金之給付係按員工服務年資及其退休前六個月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分別自八十六年八月及五月起每月按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金基金，該退休基金係委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其名義存入台灣銀行。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12,840)	(\$ 808,62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21,082	318,133
計畫剩餘(短絀)	(491,758)	(490,488)
未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未認列精算損益	--	--
前期服務成本未攤銷餘額	70,728	77,222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u>(\$ 421,030)</u>	<u>(\$ 413,266)</u>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 0 3 年 度	1 0 2 年 度
期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08,621	\$ 777,537
當期服務成本	569	638
利息成本	17,238	11,594
精算損失	14,872	40,325
支付之福利	(28,460)	(21,473)
期末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812,840</u>	<u>\$ 808,621</u>

(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 0 3 年 度</u>	<u>1 0 2 年 度</u>
期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318,133	\$ 313,16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4,033	6,289
精算(損)益	3,273	(1,843)
計畫資產提撥數	24,103	22,000
支付之福利	(28,460)	(21,473)
期末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321,082</u>	<u>\$ 318,133</u>

(5)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退休金費用總額如下：

	<u>1 0 3 年 度</u>	<u>1 0 2 年 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569	\$ 638
利息成本	17,238	11,594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4,033)	(6,289)
淨攤銷與遞延數	6,494	6,494
當期退休金成本	<u>\$ 20,268</u>	<u>\$ 12,437</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u>1 0 3 年 度</u>	<u>1 0 2 年 度</u>
營業成本	\$ 16,254	\$ 9,839
推銷費用	188	130
管理費用	2,110	1,304
研發費用	1,716	1,164
合 計	<u>\$ 20,268</u>	<u>\$ 12,437</u>

(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u>1 0 3 年 度</u>	<u>1 0 2 年 度</u>
本期認列	(\$ 11,598)	(\$ 42,167)
累積金額	<u>(\$ 138,735)</u>	<u>(\$ 127,137)</u>

(7)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 0 3 年 度	1 0 2 年 度
折 現 率	2.25%	2.15%
未來薪資增加率	3.50%~5.00%	3.50%~5.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1.50%	1.25%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列示如下：

	1 0 3 年 度	1 0 2 年 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12,840)	(\$ 808,62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21,082	318,133
提撥狀況	(\$ 491,758)	(\$ 490,488)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14,872)	(\$ 40,325)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3,273	(\$ 1,843)

(10)合併公司於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24,980 仟元。

2. 確定提撥計畫

(1)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自九十四年七月起，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相關規定，採行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對選擇適用該條例勞工，按月就已付薪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提列金額分別為 162,132 仟元及 162,849 仟元，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2)上海宏茂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及醫療等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上海宏茂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上海宏茂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4,875 仟元及 40,348 仟元。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

1. 截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百慕達南茂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西元 2001~西元 2011	2,250,000	2001-2011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
員工認股權計畫	西元 2006~西元 2014	1,750,000	2006-2016	工認股權時或屆滿一
員工認股權計畫	西元 2013~西元 2014	1,000,000	2011-2021	年後，可按一定比例
股份增值權計畫	西元 2006~西元 2014	500,000	2006-2016	行使認股權。
股份增值權計畫	西元 2008~西元 2014	750,000	2008-2018	
股份增值權計畫	西元 2013	1,000,000	2013-2023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中，除股份增值權計畫係以現金交割外，餘均係以權益交割。發行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百慕達南茂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

管理人員及員工等，認股權存續期間為6年或10年，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時或屆滿一年後，可按一定比例行使認股權。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數 量	履約價格(美元)	數 量	履約價格(美元)
期初流通在外	1,565,023	10.01	1,705,548	9.02
本期給與	241,256	20.24	688,996	13.89
本期放棄	(113,541)	11.89	(75,944)	11.72
本期執行	(390,664)	7.29	(500,383)	5.81
本期逾期失效	(1,658)	7.75	(253,194)	21.65
期末流通在外	<u>1,300,416</u>	12.57	<u>1,565,023</u>	10.01
期末可執行	<u>444,269</u>	9.49	<u>462,032</u>	7.39

股份增值權計畫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數 量	履約價格(美元)	數 量	履約價格(美元)
期初流通在外	812,429	10.87	640,848	6.83
本期給與	36,010	20.24	521,020	13.95
本期放棄	(24,841)	11.94	(46,501)	7.26
本期執行	(138,489)	8.03	(249,563)	5.01
本期逾期失效	(1,264)	7.75	(53,375)	22.88
期末流通在外	<u>683,845</u>	11.91	<u>812,429</u>	10.87
期末可執行	<u>164,218</u>	9.57	<u>67,329</u>	4.73

3. 合併公司截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取得最終母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 與 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 得 條 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西元 2008-2014	2,436,388	2001~2021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
股份增值權計畫	西元 2008-2014	1,418,255	2006~2023	認股權時或屆滿一年 後，可按一定比例行使 認股權。

4.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數 量	履約價格(美元)	數 量	履約價格(美元)
期初流通在外	1,081,342	10.00	895,562	5.73
本期給與	118,256	20.15	581,996	13.86
本期放棄	(113,541)	11.89	(52,427)	7.60
本期執行	(247,261)	7.69	(343,789)	5.77
本期逾期失效	(1,658)	7.75	--	--
期末流通在外	<u>837,138</u>	11.86	<u>1,081,342</u>	10.00
期末可執行	<u>219,491</u>	7.48	<u>207,588</u>	4.83

股份增值權計畫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數 量	履約價格(美元)	數 量	履約價格(美元)
期初流通在外	779,302	10.92	547,831	5.26
本期給與	36,010	20.24	502,940	13.94
本期放棄	(24,841)	11.94	(45,751)	7.00
本期執行	(136,102)	8.02	(225,718)	4.74
本期逾期失效	(1,264)	7.75	--	--
期末流通在外	<u>653,105</u>	12.00	<u>779,302</u>	10.92
期末可執行	<u>151,933</u>	9.76	<u>62,072</u>	4.78

5. 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22.77 美元及 17.94 美元。

6. 截至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流通在外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履約價格區間分別為 2.55 美元~20.3405 美元及 2.3796 美元~14.0675 美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分別為 4.09 年及 2.99 年。

7. 最終母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股價 (美元)	履約價格 (美元)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 期 股 利	無 風 險 利 率	每單位價 值(美元)
員工認股權計畫	3-23.93	2.55-	96.31%-	3.5-	0%-	0.3725%-	2.5692-
		20.3405	190.02%	5 年	1.33%	2.39%	20.3923
股份增值權計畫	3-23.93	2.55-	22.21%-	0.5-	0.57%	0.12%-	12.0421-
		20.3405	128.79%	5 年		1.65%	20.705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8.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權益交割	\$ 102,172	\$ 68,673
現金交割	126,620	123,005
合 計	<u>\$ 228,792</u>	<u>\$ 191,678</u>

(十七) 負債準備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其他短期負債準備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56,168	\$ --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35,034	41,398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972)	--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55,196)	--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35,034</u>	<u>\$ 41,398</u>

	<u>員工福利負債準備</u>	<u>其他短期負債準備</u>
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35,034	\$ 41,398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46,375	154,444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440)	(20,971)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36,357)	(159,871)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44,612</u>	<u>\$ 15,000</u>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流 動	<u>\$ 59,612</u>	<u>\$ 76,432</u>
非 流 動	<u>\$ --</u>	<u>\$ --</u>

其他短期負債準備係因產品品質問題，客戶擬向本公司索求之賠償，惟具體金額及賠償程序尚未確定。

(十八) 股本

本公司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額定股本均為 9,700,000 仟元，實收股本均為 8,428,553 仟元，每股面額為 10 元，實際發行股數為 842,855 仟股，均為普通股。

本公司於一〇三年四月十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1,764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 26.5 元溢價發行，增資總金額計為 576,746 仟元，本公司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截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額定股本為 9,700,000 仟元，實收股本為 8,646,193 仟元，每股面額為 10 元，實際發行股數為 864,619 仟股，均為普通股。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u>1 0 3 年 度</u>	<u>1 0 2 年 度</u>
一月一日餘額	842,855 仟股	842,855 仟股
現金增資	21,764 仟股	--
收回股份	--	--
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864,619 仟股</u>	<u>842,855 仟股</u>

(十九)資本公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現金增資溢價部分	\$ 1,441,096	\$ 1,081,990
員工認股權	798,760	575,045
合併溢價	26,189	26,189
其他	6,793	49,364
合計	<u>\$ 2,272,838</u>	<u>\$ 1,732,588</u>

依公司法規定，除因超過面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差額及庫藏股交易溢價等)及受領贈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得以撥充資本及發放現金股利外，餘僅用於彌補公司虧損，不得移作他用。

(廿)保留盈餘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稅後淨利扣除以前年度虧損後之餘額，於分配前須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得供彌補虧損之用，但該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得以股東會決議於超過之範圍內發給新股或現金。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本公司如有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等權益減項時，在分配盈餘前，應先在下列限額內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 (1)其他權益減項中屬於當年度發生之金額，其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以不超過當年度稅後盈餘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之合計數為限。
- (2)其他權益減項中屬於以前年度發生之金額，以不超過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扣除第(1)款已提列數後之餘額為限。
- (3)俟後其他權益減項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3. 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當期淨利，應先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餘額百分之十提撥為員工紅利(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發放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董事會決定之)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不超過百分之零點伍，其餘加計期初累計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

整數額作為可供分派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後，如仍有盈餘，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全部或部分派付股東股利。

本公司盈餘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支付比率以不低於當年度之盈餘分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為限。

上述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決議通過，並於該年度入帳。

4. 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依公司法等相關法規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並參酌公司歷年盈餘、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之財務規劃，就可分配盈餘酌予保留或以現金股利或以股票股利或以股票及現金股利等方式分配。

5. 本公司於一〇三年六月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包括提列法定盈餘公積232,325仟元及分配股東現金股利1,037,544仟元。一〇二年六月十七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包括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11,940仟元及分配股東現金股利421,427仟元。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及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6.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經一〇三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金額分別為209,093仟元及10,455仟元，與原估列金額之差異分別為391仟元及20仟元已列入當期損益。

7. 本公司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按公司章程所訂之順序及比率為估列基礎，認列為當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俟後如經決議配發股票股利，其股數計算基礎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若無市價則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二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方式評估之公允價值，惟若俟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本公司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估計之員工紅利分別為298,772仟元及208,702仟元；估計之董監酬勞分別為14,939仟元及10,435仟元。

(廿一)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 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總計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	(\$ 21,326)	\$ 256,511	\$ 235,185
外幣換算差異數	27,438	--	27,438
備供出售投資按公允價值評價	--	2,200	2,200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12	258,711	264,823
外幣換算差異數	29,962	--	29,962
備供出售投資按公允價值評價	--	(258,711)	(258,711)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6,074	\$ --	\$ 36,074

(廿二)非控制權益

	1 0 3 年 度	1 0 2 年 度
一月一日餘額	\$ 2,506,405	\$ 2,549,277
歸屬予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509,547	378,946
其他綜合損益	(361,039)	82,509
發放現金股利	(80,876)	(55,816)
非控制權益減少	--	(406,501)
其他	47,648	(42,010)
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621,685	\$ 2,506,405

(廿三)營業收入

	1 0 3 年 度	1 0 2 年 度
測試收入	\$ 5,119,533	\$ 4,596,116
封裝收入	7,670,012	6,273,673
平面顯示器驅動 IC 收入	5,171,269	4,781,221
晶圓凸塊收入	4,044,317	3,710,920
合計	\$ 22,005,131	\$ 19,361,930

(廿四)其他收入

	1 0 3 年 度	1 0 2 年 度
利息收入	\$ 42,687	\$ 33,130
租金收入	7,712	8,442
股利收入	--	16,947
權利金收入	78,259	72,353
其他收入-政府補助利益	2,440	2,376
其他收入-其他	120,258	310,752
合計	\$ 251,356	\$ 444,000

(廿五)其他利益及損失

	<u>1 0 3 年 度</u>	<u>1 0 2 年 度</u>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9,394	\$ 122,027
利益		
處分投資利益	824,866	731,028
淨外幣兌換利益	186,375	214,688
減損損失	--	(3,932)
賠償損失	(134,542)	(56,082)
什項支出	(9,543)	(43,791)
合 計	<u>\$ 906,550</u>	<u>\$ 963,938</u>

(廿六)依性質分類之費用

	<u>1 0 3 年 度</u>	<u>1 0 2 年 度</u>
製成品及在製品變動	(\$ 29,163)	(\$ 31,089)
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4,673,832	4,489,294
員工福利費用	5,517,399	4,999,564
折舊及攤銷	2,908,965	3,294,948
其他費用	5,165,864	4,483,026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18,236,897</u>	<u>\$ 17,235,743</u>

(廿七)員工福利費用

	<u>1 0 3 年 度</u>	<u>1 0 2 年 度</u>
薪資費用	\$ 4,651,841	\$ 4,235,308
勞健保費用	341,542	320,083
退休金費用	227,275	215,634
其他用人費用	296,741	228,539
合 計	<u>\$ 5,517,399</u>	<u>\$ 4,999,564</u>

(廿八)財務成本

	<u>1 0 3 年 度</u>	<u>1 0 2 年 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46,398	\$ 204,709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13,746)	(24,284)
	132,652	180,425
財務費用	8,152	2,580
財務成本	<u>\$ 140,804</u>	<u>\$ 183,005</u>

(廿九)其他綜合損益

	<u>1 0 3 年 度</u>	<u>1 0 2 年 度</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61,870	\$ 62,1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783,149)	62,249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11,598)	(42,167)
其他綜合損益	(732,877)	82,264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35,663	(3,97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 597,214)</u>	<u>\$ 78,294</u>

(卅)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部分：

	<u>1 0 3 年 度</u>	<u>1 0 2 年 度</u>
當期產生所得稅	\$ 943,284	\$ 168,45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4,341)	21,641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18,213	458,822
所得稅費用	<u>\$ 957,156</u>	<u>\$ 648,920</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1 0 3 年 度</u>	<u>1 0 2 年 度</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利益)	(\$ 133,135)	\$ 10,582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2,528)	(6,612)
合計	<u>(\$ 135,663)</u>	<u>\$ 3,970</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之調節：

	<u>1 0 3 年 度</u>	<u>1 0 2 年 度</u>
會計利潤	\$ 4,785,336	\$ 3,351,120
按適用稅率17%計算之稅額	813,507	569,690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5,178)	5,679
所得稅調節項目稅額之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6,129)	(38,485)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	19,771	45,171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7,778)	8,262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52,963	58,603
所得稅費用	<u>\$ 957,156</u>	<u>\$ 648,920</u>

3.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明細如下：

	<u>1月1日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12月31日餘額</u>
<u>103年度</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未實現兌換損益	(\$ 6,887)	(\$ 1,642)	\$ --	(\$ 8,529)
應收帳款	11,871	(1,765)	--	10,106
存貨	13,589	(252)	--	13,33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677	(3,338)	--	9,339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133,135)	--	133,135	--
遞延收入	69,525	(9,550)	--	59,975
員工認股權	642	414	--	1,056
負債準備	7,038	3,273	--	10,311
長期借款	4,312	(4,312)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68,400	(945)	2,528	69,983
營業成本	631	(96)	--	535
遞延所得稅資產合計	<u>\$ 48,663</u>	<u>(\$ 18,213)</u>	<u>\$ 135,663</u>	<u>\$ 166,113</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168,916</u>			<u>\$ 166,11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120,253</u>			<u>\$ --</u>

	<u>1月1日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12月31日餘額</u>
<u>102年度</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未實現兌換損益	(\$ 103)	(\$ 6,784)	\$ --	(\$ 6,887)
應收帳款	31,912	(20,041)	--	11,871
存貨	7,722	5,867	--	13,58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156	(21,479)	--	12,677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122,553)	--	(10,582)	(133,135)
遞延收入	79,076	(9,551)	--	69,525
員工認股權	362	280	--	642
虧損扣抵	348,676	(348,676)	--	--
投資抵減	69,086	(69,086)	--	--
負債準備	--	7,038	--	7,038
長期借款	--	4,312	--	4,312
應計退休金負債	63,121	(1,333)	6,612	68,400
營業成本	--	631	--	631
遞延所得稅資產合計	<u>\$ 511,455</u>	<u>(\$ 458,822)</u>	<u>(\$ 3,970)</u>	<u>\$ 48,663</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528,032</u>			<u>\$ 168,91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16,577</u>			<u>\$ 120,253</u>

4. 未於資產負債表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u>虧損扣抵</u>		
一〇三年度到期	\$ --	\$ 104,618
一〇四年度到期	54,104	51,924
一〇五年度到期	45,978	44,126
一〇六年度到期	60,198	57,774
一〇七年度到期	48,012	46,078
一〇八年度到期	20,461	--
合 計	<u>\$ 228,753</u>	<u>\$ 304,520</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4,200	\$ 47,593
其他非流動資產	2,640	3,0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4,571	101,899
遞延收入	23,987	23,627
合 計	<u>\$ 165,398</u>	<u>\$ 176,150</u>

5. 截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得用以抵減以後年度應納所得稅

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虧損扣抵，其金額及有效期限如下：

<u>到 期 年 度</u>	<u>虧 損 扣 抵</u>
一〇四年	\$ 54,104
一〇五年	45,978
一〇六年	60,198
一〇七年	48,012
一〇八年	20,461
合 計	<u>\$ 228,753</u>

6.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86年度(含)以前	\$ --	\$ --
87年度(含)以後	6,705,140	4,663,802
	<u>\$ 6,705,140</u>	<u>\$ 4,663,802</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394,200	\$ 381,010

	<u>1 0 3 年 度</u>	<u>1 0 2 年 度</u>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 比率	<u>5.88%</u>	<u>9.94%</u>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一〇一年度。

(卅一)每股盈餘

	103 年 度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每 股 盈 餘
	稅 後 金 額	(仟 股)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3,318,633</u>	<u>858,716</u>	<u>\$ 3.86</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318,633	858,716	\$ 3.8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7,122	(0.03)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3,318,633</u>	<u>865,838</u>	<u>\$ 3.83</u>
	102 年 度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每 股 盈 餘
	稅 後 金 額	(仟 股)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2,323,254</u>	<u>842,855</u>	<u>\$ 2.76</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323,254	842,855	\$ 2.7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1,392	(0.04)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323,254</u>	<u>854,247</u>	<u>\$ 2.72</u>

(卅二)營業租賃

1.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向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租約分別於一一三年及一二三年到期，依租約規定，期滿時本公司得續約，惟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得依規定調整租金，目前每年租金約為 30,317 仟元。
2.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機器設備，租約自一〇四年至一〇五年到期。
3. ChipMOS USA 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室，租約分別於一〇四年及一〇五年到期，期滿時得續約。
4. 上述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不超過一年	\$ 83,832	\$ 127,49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40,767	143,540
超過五年	225,279	113,095
合 計	<u>\$ 449,878</u>	<u>\$ 384,132</u>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百慕達南茂公司。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之交易金額及餘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其他交易事項

	<u>1 0 3 年 度</u>	<u>1 0 2 年 度</u>
權利金收入 最終母公司	<u>\$ 78,259</u>	<u>\$ 72,353</u>
諮詢服務費 最終母公司	<u>\$ 43,621</u>	<u>\$ 42,736</u>

2. 其他應收款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最終母公司	<u>\$ 2,865</u>	<u>\$ 1,488</u>

3. 預付款項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其他預付款 －最終母公司	<u>\$ 1,163</u>	<u>\$ 1,116</u>

4. 其他應付款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最終母公司	<u>\$ 11,208</u>	<u>\$ 10,572</u>

5. 技術權利金合約

(1)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四月七日與百慕達南茂公司簽訂出售技術專利權合約，合約總價為美金 19,700 仟元，帳列長期遞延收入，自合約生效日起按二十年轉列權利金收入。截至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遞延收入餘額分別為 300,899 仟元及 333,428 仟元，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認列權利金收入分別為 32,529 仟元及 32,530 仟元。同時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四月七日與百慕達南茂公司簽訂上述技術專利權使用合約，合約價款為美金 20,000 仟元，合約期間為二十年，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八十期，每期支付美金 250 仟元，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認列諮詢服務費分別為 30,140 仟元及 29,609 仟元。

- (2)本公司於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與百慕達南茂公司簽訂專利權共同開發合約，所研發出之專利權為本公司與百慕達南茂公司所共有，本公司依共同開發所產生之費用向百慕達南茂公司收取 50%金額，帳列權利金收入，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本公司向百慕達南茂公司收取權利金收入分別為 24,552 仟元及 18,645 仟元。
- (3)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四月十二日與百慕達南茂公司簽訂出售 50%技術專利權合約，合約總價為美金 6,400 仟元，帳列長期遞延收入，自合約生效日起按十年轉列權利金收入。截至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遞延收入餘額分別為 49,414 仟元及 70,592 仟元，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認列權利金收入均為 21,178 仟元。
- (4)上海宏茂公司與百慕達南茂公司於一〇〇年十月簽訂技術授權合約，合約金額為人民幣 27,400 仟元，合約期間為一〇一年八月一日起十年，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四十期，每期支付人民幣 685 仟元。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認列諮詢服務費分別為 13,481 仟元及 13,127 仟元。

6. 財產交易

泰林公司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分別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予百慕達南茂公司，處分價款分別為 1,110,073 仟元及 916,503 仟元，處分利益分別為 812,654 仟元及 632,394 仟元。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 0 3 年 度</u>	<u>1 0 2 年 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70,433	\$ 120,402
離職福利	--	--
退職後福利	2,147	1,825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49,244	20,941
合 計	<u>\$ 221,824</u>	<u>\$ 143,168</u>

八、質押之資產

資 產 項 目	擔 保 用 途	帳 面 價 值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銀行借款	\$ 152,963	\$ 452,738
房屋及建築	銀行借款	4,049,071	4,824,363
機器設備	銀行借款	3,065,768	872,666
其他流動資產	關稅、土地租賃、銀行借款及購置設備之信用擔保專款帳戶	80,998	80,531
預付租金-土地使用權	銀行借款	98,630	97,176
合 計		\$ 7,447,430	\$ 6,327,47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負債：無此事項。

(二)承諾事項

1.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四月七日與百慕達南茂公司簽訂技術專利權使用合約，合約價款美金 20,000 仟元，合約期間為二十年，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八十期，每期支付美金 250 仟元。截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有應付金額共計美金 9,250 仟元。
2. 上海宏茂公司與百慕達南茂公司於一〇〇年十月簽訂技術授權合約，合約金額為人民幣 27,400 仟元，合約期間為一〇一年八月一日起十年，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四十期，每期支付人民幣 685 仟元。截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有應付金額共計人民幣 20,550 仟元。
3. 美商 Freescale Semiconductor, Inc. (以下簡稱 Freescale) 於九十八年七月十三日於美國加州 Santa Clara 法院，對本公司提起違約訴訟，本公司與 Freescale 已於美國時間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達成和解，Freescale 同意授權本公司自一〇〇年至一〇四年度間使用專利權技術，本公司則分期支付權利金總計美金 5,000 仟元，本公司已於一〇二年七月支付一〇〇年至一〇一年度之專利授權金共計美金 2,000 仟元，一〇二年至一〇四年度之專利授權金每年為美金 1,000 仟元，於每年十二月十五日前支付。截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有應付金額共計美金 1,000 仟元。

4.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新台幣(仟元)	\$ 910,802	\$ 265,271
美金(仟元)	3,532	--
人民幣(仟元)	3,454	2,518

5. 截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對財政部關稅局之進口貨物先放後稅及自用保稅倉庫按月彙報先行出倉之應繳稅費記帳保證，由華南商業銀行及台灣銀行提供擔保，金額為 136,000 仟元。

6. 截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餘額為美金 150 仟元。

7. 營業租賃協議

請參閱附註六(卅二)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於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日股東臨時會決議，為因應產業未來發展，藉由整合集團資源及簡化組織架構等方式以達成擴大綜效、提高營運效率及強化本公司競爭力之目的，並收規模經濟之效益，本公司擬與本公司之子公司泰林公司進行合併，合併對價為泰林公司普通股 1 股換發現金 12.5 元暨本公司普通股 0.311 股。惟實際合併對價應依相關法令規範及雙方合併契約規定進行調整。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泰林公司為消滅公司。擬暫定合併基準日為一〇四年六月十七日，惟實際合併基準日得視本合併案之實際執行狀況依合併契約相關規定決定之。
2. 本公司於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參與認購易華公司現金增資股票案，易華公司計畫增資發行新股 20,000 仟股，每股認購價為新台幣 20 元，本公司為因應 LCDD 封測業務發展需要及 4K2K 電視市場所帶來額外之驅動 IC 需求，擬按原持股比例認購 3,420 仟股並額外認購 2,380 仟股，合計 5,800 仟股，投資金額總計為新台幣 116,000 仟元，投資後持有易華公司之持股比例將增加至 21%，該現金增資案已於一〇四年一月完成。

十二、其他

(一) 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合併公司得以繼續經營，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合併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負債資產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合併公司之資本為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權益總計」，亦等於資產總計減負債總計。

合併公司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產比例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負債總計	\$ 13,770,232	\$ 12,101,980
資產總計	34,635,089	30,048,753
負債資產比例	39.76%	40.27%

經檢視近期之負債資產比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資產比例之減少，主要係因獲利成長所致。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311,902	\$ 9,718,077
放款及應收款	4,960,881	4,207,46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80,56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17,708	8,594
合計	\$ 18,490,491	\$ 15,014,700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768,270	\$ 786,680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4,061,321	3,217,49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部分)	6,068,153	6,763,728
合計	\$ 11,897,744	\$ 10,767,902

金融工具之詳細資訊已揭露於各該個別附註。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並依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合併公司對於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合併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合併公司為降低並進而管理相關財務風險，致力於分析、辨認及評估相關財務風險因素對合併公司財務之可能不利影響，並提出相關因應方案藉以規避財務風險產生之不利因素。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A.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合併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此自然避險方式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合併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具匯率波動重大曝險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資產及負債資訊及其敏感度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敏感度分析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32,394	31.6500	\$4,190,261	5%	\$ 209,513	\$ --
日圓	1,425,269	0.2646	377,126	5%	18,856	--
人民幣	112,248	5.0920	571,567	5%	28,578	--
<u>非貨幣性項目</u>						
日圓(註1)	24,025	0.3573	8,584	5%	--	--
日圓(註1)	34,538	0.2881	9,950	5%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70,863	31.6500	2,242,809	5%	112,140	--
日圓	3,173,824	0.2646	839,794	5%	41,990	--
人民幣	30,173	5.0920	153,641	5%	7,682	--

註1：係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敏感度分析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67,147	29.8050	\$4,982,546	5%	\$ 249,127	\$ --
日圓	2,786,841	0.2839	791,181	5%	39,559	--
人民幣	87,725	4.8869	428,706	5%	21,435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註2)	36,255	29.8050	1,080,568	5%	--	54,028
日圓(註1)	24,025	0.3573	8,584	5%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4,624	29.8050	1,329,925	5%	66,496	--
日圓	2,329,926	0.2839	661,420	5%	33,071	--
人民幣	31,057	4.8869	151,774	5%	7,589	--

註1：係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B.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借款。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曝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中說明。

敏感度分析係依金融工具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曝險而決定。

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期間結束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78,364仟元及75,504仟元，主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所致。

C.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上市櫃權益證券而產生權益價格曝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合併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美國那斯達克交易所技術產業權益工具。

敏感度分析係依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權益價格曝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或下跌10%，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將因持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或減少0仟元及108,057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曝險主要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業務單位係依循合併公司之客戶信用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財務單位依照合併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經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係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之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銀行融資額度請參閱附註六(十)及(十三)。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合約到期情形，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包括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但不考慮銀行可執行要求合併公司立即還款之權利的機率。

	103年12月31日				
	短於一年	一至三年	三至五年	超過五年	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1,773,368	\$ --	\$ --	\$ --	\$ 1,773,368
應付帳款	1,074,925	--	--	--	1,074,925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986,396	--	--	--	2,986,39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604,086	3,223,999	1,460,450	--	6,288,535
存入保證金	--	--	--	1,694	1,694
合計	<u>\$ 7,438,775</u>	<u>\$ 3,223,999</u>	<u>\$ 1,460,450</u>	<u>\$ 1,694</u>	<u>\$ 12,124,918</u>

102年12月31日

	短於一年	一至三年	三至五年	超過五年	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790,438	\$ --	\$ --	\$ --	\$ 790,438
應付帳款	956,799	--	--	--	956,799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260,695	--	--	--	2,260,69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995,869	3,848,119	126,796	--	6,970,784
存入保證金	--	--	--	2,192	2,192
合計	<u>\$ 7,003,801</u>	<u>\$ 3,848,119</u>	<u>\$ 126,796</u>	<u>\$ 2,192</u>	<u>\$ 10,980,908</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報導期間結束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3.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u>金融資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1,080,568	\$ 1,080,568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768,270	\$ 1,768,270	\$ 786,680	\$ 786,68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6,068,153	6,068,153	6,763,728	6,763,728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非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衍生工具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
-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3)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提供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等級。

- 第一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由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依不可觀察輸入值(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	\$ --

	10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1,080,568	\$ --	\$ 1,080,568

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均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移轉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業已全數銷除。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附註六 (二)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附表六。

附表一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未備			註			
	種類	名稱				股數/單位(仟股)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註1)	提供擔保股數(仟股)	質借金額
本公司	股票	大溪育樂(股)公司(大溪育樂)	無	註2		特別股	\$	10	--	\$	--	--
本公司	股票	CTJ	無	註2		56		8,584	8		--	--
本公司	股票	RYOWA	無	註2		--		9,950	18		--	--
本公司	股票	易華公司	無	註2		13,300		199,164	19		--	--

註1：(1)有公開市價者，股票係指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其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

(2)無公開市價者，股票市價係指淨值。

註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3：係已減除累計減損之金額。

附表一之一

泰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未備			註			
	種類	名稱				股數/單位(仟股)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註1)	提供擔保股數(仟股)	質借金額
泰林公司	股票	新林公司	無	註2		2,361	\$	--	--	\$	--	--

註1：(1)有公開市價者，股票係指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其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

(2)無公開市價者，股票市價係指淨值。

註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3：係已減除累計減損之金額。

附表二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三年度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初期		初買		入賣		出期		未
	種類	名稱				股數/單位 (仟股)	金額	股數/單位 (仟股)	金額	售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 (仟股)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國幣	泰台市場	--	無	--	\$	40,860	\$ 500,000	40,860	\$ 500,588	\$ 500,000	588	--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國幣	聯邦市場	--	無	--		61,757	800,000	61,757	800,674	800,000	674	--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國幣	新1699市場	--	無	--		67,938	900,000	67,938	900,680	900,000	680	--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國幣	統一強棒市場	--	無	--		158,646	2,600,000	158,646	2,602,212	2,600,000	2,212	--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國幣	復華市場	--	無	--		56,419	800,000	56,419	800,587	800,000	587	--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國幣	瀚亞市場	--	無	--		97,482	1,300,000	97,482	1,301,509	1,300,000	1,509	--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國幣	日盛市場	--	無	--		75,766	1,100,000	75,766	1,101,296	1,100,000	1,296	--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國幣	元大寶來市場	--	無	--		121,218	1,800,000	121,218	1,801,708	1,800,000	1,708	--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國幣	元大寶來市場	--	無	--		144,327	1,700,000	144,327	1,701,540	1,700,000	1,540	--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國幣	第一金市場	--	無	--		5,727	1,000,000	5,727	1,000,896	1,000,000	896	--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國幣	第一金市場	--	無	--		20,085	300,000	20,085	300,351	300,000	351	--

附表二之一

泰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三年度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入			出			末			
	種類	名稱				金額	股數/單位(仟股)	金額	股數/單位(仟股)	金額	股數/單位(仟股)	金額	股數/單位(仟股)	金額		股數/單位(仟股)		
泰林公司	股票	百慕達南備公司	南備公司	百慕達南備公司	最南公司	終	2,094	\$297,419	--	\$	--	2,094	\$1,110,073	297,419	812,654	--	\$	--

附表三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之公司	貨物名稱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2)				
				進(銷)貨金額	銷貨金額	佔總進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額	價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泰林公司	泰林公司	子公司	\$	229,731	1%	60-90天	\$	--	--	\$	56,170	1%	--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附表四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		往		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目金	額交	易條	件	
0	本公司	泰林公司	(1)	銷貨	229,731		--			1%
0	本公司	泰林公司	(1)	應收帳款	56,170		--			--
0	本公司	泰林公司	(1)	應付租賃款	53,765		--			--
0	本公司	泰林公司	(1)	租金支出	12,109		--			--
0	本公司	ChipMOS USA	(1)	銷售佣金	45,329		--			--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表科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附表五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損)益	備註
					本	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註1)				
本公司	ChipMOS USA	San Jose, USA	研究、開發、行銷半導體、電子性相關產品	3,088	\$	50	100	13,732	834	834	--	
本公司	泰林公司	台灣新竹縣	積體電路元件之代理銷售、測試設備之代理銷售、安裝及積體電路封裝與測試服務	1,722,371		104,696	48	2,357,090	959,106	451,205	--	
泰林公司	MMT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1,515,757		578,478	100	1,501,354	60,290	60,290	--	

註1：係已減除累計減損之金額。

附表六

泰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 2、(2)、B)	期末投資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上海宏茂公司	積體電路封裝及測試服務	\$ 4,642,987 (USD 140,000 仟元)	(2)MMT	\$ 1,217,707 (USD 39,951 仟元)	\$ 60,918	100%	\$ 60,918	\$ 1,514,919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1,515,757 (USD 49,951 仟元)	核准投資金額	\$1,515,757 (USD 49,951 仟元)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 4)	\$2,999,933
----------------------	-----------------------------	--------	-----------------------------	--------------------------	-------------

註 1：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註 4：非中小企業之其他企業以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為限額。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活動係從事積體電路產業之測試、封裝、平面顯示器驅動IC及驅動IC金凸塊製程、模組記憶體及一般投資業，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八號規定辨認後，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包括測試、封裝、平面顯示器驅動IC、晶圓凸塊及其他等共5個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暨調節至合併公司相對應金額，彙總如下：

	一〇三年度						
	測 試	封 裝	平 面 顯 示 器 驅 動 IC	晶 圓 凸 塊	其 他	調 節 及 沖 銷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	\$ 5,119,533	\$ 7,670,012	\$ 5,171,269	\$ 4,044,317	\$ --	\$ --	\$ 22,005,131
收入淨額							
部門間收入淨額	<u>230,663</u>	<u>210</u>	<u>--</u>	<u>--</u>	<u>49,125</u>	<u>(279,998)</u>	<u>--</u>
收入合計	<u>\$ 5,350,196</u>	<u>\$ 7,670,222</u>	<u>\$ 5,171,269</u>	<u>\$ 4,044,317</u>	<u>\$ 49,125</u>	<u>(\$ 279,998)</u>	<u>\$ 22,005,131</u>
利息收入	\$ --	\$ --	\$ --	\$ --	\$ 43,922	(\$ 1,235)	\$ 42,687
利息費用	--	--	--	--	(133,887)	1,235	(132,652)
折舊與攤銷	(740,341)	(563,327)	(1,178,872)	(435,967)	(194)	9,736	2,908,965
重大之收益與 費損項目：							
處分投資利益	--	--	--	--	824,866	--	824,866
處分及報廢不 動產、廠房及 設備利益	--	--	--	--	46,368	(6,974)	39,394
其他重大非現 金項目：							
資產減損	--	--	--	--	--	--	--
部門損益	<u>\$ 1,257,818</u>	<u>\$ 1,003,190</u>	<u>\$ 1,009,052</u>	<u>\$ 475,156</u>	<u>\$ 1,611,721</u>	<u>(\$ 571,601)</u>	<u>\$ 4,785,336</u>
資 產							
非流動資產之							
資本支出	<u>\$ 773,633</u>	<u>\$ 977,202</u>	<u>\$ 1,055,769</u>	<u>\$ 777,258</u>	<u>\$ --</u>	<u>(\$ 15,622)</u>	<u>\$ 3,568,240</u>

一〇二年度

	測 試	封 裝	平 面 顯 示 器 驅 動 IC	晶 圓 凸 塊	其 他	調 節 及 沖 銷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	\$4,596,116	\$6,273,673	\$4,781,221	\$3,710,920	\$ --	\$ --	\$19,361,930
收入淨額							
部門間收入淨額	<u>4,924</u>	<u>130,633</u>	<u>--</u>	<u>--</u>	<u>44,211</u>	<u>(179,768)</u>	<u>--</u>
收入合計	<u>\$4,601,040</u>	<u>\$6,404,306</u>	<u>\$4,781,221</u>	<u>\$3,710,920</u>	<u>\$ 44,211</u>	<u>(\$ 179,768)</u>	<u>\$19,361,930</u>
利息收入	\$ --	\$ --	\$ --	\$ --	\$ 34,391	(\$ 1,261)	\$ 33,130
利息費用	--	--	--	--	(181,686)	1,261	(180,425)
折舊與攤銷	(1,314,987)	(590,899)	(1,008,206)	(390,963)	(255)	10,362	(3,294,948)
重大之收益與 費損項目：							
處分投資利益	--	--	--	--	731,028	--	731,028
處分及報廢不 動產、廠房及 設備利益	--	--	--	--	127,365	(5,338)	122,027
其他重大非現 金項目：							
資產減損	--	--	--	--	(3,932)	--	(3,932)
部門損益	<u>\$ 336,959</u>	<u>\$ 374,420</u>	<u>\$1,057,372</u>	<u>\$ 332,364</u>	<u>\$ 1,452,009</u>	<u>(\$ 202,004)</u>	<u>\$ 3,351,120</u>
資 產							
非流動資產之							
資本支出	<u>\$ 350,081</u>	<u>\$ 770,218</u>	<u>\$2,053,704</u>	<u>\$ 455,367</u>	<u>\$ 74</u>	<u>(\$ 4,582)</u>	<u>\$ 3,624,862</u>

(三)部門間收入及損益之調節資訊

1. 部門收入

	1 0 3 年 度	1 0 2 年 度
部門收入合計	\$ 22,236,004	\$ 19,497,487
所有其他部門收入	49,125	44,211
銷除部門間收入	(279,998)	(179,768)
收入合計	<u>\$ 22,005,131</u>	<u>\$ 19,361,930</u>

2. 部門損益

	1 0 3 年 度	1 0 2 年 度
部門損益合計	\$ 3,745,216	\$ 2,101,115
所有其他部門損益	1,611,721	1,452,009
銷除部門間損益	(571,601)	(202,004)
部門稅前損益	<u>\$ 4,785,336</u>	<u>\$ 3,351,120</u>

(四)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合併公司收入主要來自測試收入及封裝收入，其明細組成如下：

收 入 組 成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測試收入	\$ 5,119,533	23	\$ 4,596,116	24
封裝收入	7,670,012	35	6,273,673	32
平面顯示器驅動 IC 收入	5,171,269	24	4,781,221	25
晶圓凸塊收入	4,044,317	18	3,710,920	19
合 計	<u>\$ 22,005,131</u>	<u>100</u>	<u>\$ 19,361,930</u>	<u>100</u>

(五)地區別資訊

地 區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收 入	非流動資產	收 入	非流動資產
台 灣	\$ 15,747,158	\$ 13,045,039	\$ 13,955,390	\$ 12,376,056
美 國	745,837	1,080	830,910	1,208
日 本	736,705	--	516,995	--
韓 國	882,819	--	611,357	--
中 國	263,082	695,770	255,710	681,695
新加坡	3,471,540	--	2,838,978	--
馬來西亞	75,789	--	140,076	--
泰 國	37,808	--	179,946	--
其 他	44,393	--	32,568	--
合 計	<u>\$ 22,005,131</u>	<u>\$ 13,741,889</u>	<u>\$ 19,361,930</u>	<u>\$ 13,058,959</u>

(六)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占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10%以上之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客 戶 名 稱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客戶 A	\$ 4,404,039	20	\$ 3,838,436	20
客戶 I	3,521,646	16	2,896,514	15
客戶 K	2,227,706	10	1,574,078	8

附件二

股票代碼：8150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研發一路一號

公司電話：(03) 577-0055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目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表 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4-5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6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7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8-9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0	一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5	三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5	四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27	五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8-49	六
(七)關係人交易	50-53	七
(八)質押之資產	53	八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3-54	九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4	十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4	十一
(十二)其 他	55-60	十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61	十三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2-64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4	
3. 大陸投資資訊	65	
(十四)部門資訊	66	十四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67-80	
十、會計師印鑑證明書	81	

會計師查核報告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調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吳佳鴻

吳佳鴻



卓傳陣

卓傳陣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文號：98 金管證字第 0980063811 號
72 台財證(一)第 2583 號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二日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附 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0,998,200	35	\$ 7,404,193	2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	--	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4,122,511	13	3,453,247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	56,154	--	52,009	--
1200	其他應收款		113,109	--	128,431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2,915	--	1,213	--
130X	存 貨	六(五)	1,515,807	5	1,339,190	5
1410	預付款項		143,860	1	43,394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57,389	--	61,390	--
			<u>17,009,945</u>	<u>54</u>	<u>12,483,069</u>	<u>48</u>
15XX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217,708	1	8,594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2,370,822	7	2,269,391	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七及八	11,474,812	37	10,922,913	4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廿九)	153,097	1	168,916	1
1920	存出保證金	七	14,918	--	14,349	--
			<u>14,231,357</u>	<u>46</u>	<u>13,384,163</u>	<u>52</u>
	資產總計		<u>\$ 31,241,302</u>	<u>100</u>	<u>\$ 25,867,232</u>	<u>100</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世杰

經理人：鄭世杰

會計主管：陳壽康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負債及權益	附 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1,744,119	6	\$ 786,680	3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	941,116	3	820,301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2,785,620	9	2,081,007	8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7,395	--	6,241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654,885	2	83,037	--
2250	負債準備	六(十七)	52,412	--	74,577	--
2311	預收貨款		903	--	1,558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六(十二)	1,440,000	5	2,220,200	9
2355	應付租賃款－流動	六(十三)及七	5,460	--	5,441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6,450	--	23,290	--
			<u>7,668,360</u>	<u>25</u>	<u>6,102,332</u>	<u>23</u>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	4,560,000	15	3,498,800	14
2613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六(十三)及七	48,305	--	54,227	--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六(十四)及七	350,313	1	404,020	2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六(十五)	370,173	1	365,987	1
2645	存入保證金		979	--	1,498	--
			<u>5,329,770</u>	<u>17</u>	<u>4,324,532</u>	<u>17</u>
	負債總計		<u>12,998,130</u>	<u>42</u>	<u>10,426,864</u>	<u>40</u>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八)	8,646,193	28	8,428,553	33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九)	2,272,838	7	1,732,588	7
3300	保留盈餘	六(廿)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82,927	2	350,602	1
3350	未分配盈餘		6,705,140	21	4,663,802	18
3400	其他權益	六(廿一)	36,074	--	264,823	1
	權益總計		<u>18,243,172</u>	<u>58</u>	<u>15,440,368</u>	<u>6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31,241,302</u>	<u>100</u>	<u>\$25,867,232</u>	<u>100</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世杰

經理人：鄭世杰

會計主管：陳壽康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科 目	附 註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廿二)及七	\$19,544,911	100	\$17,255,08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及七	(14,902,669)	(76)	(14,099,134)	(82)
5900	營業毛利		4,642,242	24	3,155,954	18
6000	營業費用	七				
6100	推銷費用		(129,302)	(1)	(130,039)	(1)
6200	管理費用		(442,038)	(2)	(434,461)	(2)
6300	研發費用		(626,589)	(3)	(514,657)	(3)
			(1,197,929)	(6)	(1,079,157)	(6)
6900	營業利益		3,444,313	18	2,076,797	1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廿三)及七	216,268	1	400,849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廿四)及	48,716	--	163,746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廿七)及七	(126,487)	--	(160,047)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452,039	2	326,378	2
			590,536	3	730,926	4
7900	稅前淨利		4,034,849	21	2,807,723	1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廿九)	(716,216)	(4)	(484,469)	(3)
8200	本期淨利		3,318,633	17	2,323,254	1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廿八)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7,158)	--	(38,922)	--
838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9,962	--	27,438	--
838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258,711)	(1)	2,200	--
838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1,490)	--	(1,543)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222	--	6,612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36,175)	(1)	(4,215)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082,458	16	\$ 2,319,039	13
	每股盈餘	六(卅)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3.86		\$ 2.7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3.83		\$ 2.72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世杰

經理人：鄭世杰

會計主管：陳壽康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權 益 總 額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一〇二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8,428,553	\$ 238,662	\$ 2,907,768	(\$ 21,326)	\$ 256,511	\$ 13,309,068	
一〇二一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11,940	(111,940)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421,427)	--	--	(421,42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47,373	--	--	--	--	47,37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86,315	--	--	--	--	186,315	
一〇二一年度淨利	8,428,553	350,602	2,374,401	(21,326)	256,511	13,121,329	
一〇二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2,323,254	--	--	2,323,254	
一〇二一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33,853)	27,438	2,200	(4,125)	
一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732,588	2,289,401	2,289,401	27,438	2,200	2,319,039	
一〇二一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232,325	(232,325)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1,037,544)	--	--	(1,037,544)	
現金增資	217,640	--	--	--	--	576,746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42,571)	--	--	--	--	(42,57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23,715	--	--	--	--	223,715	
一〇三一年度淨利	8,646,193	582,927	3,393,933	6,112	258,711	15,160,714	
一〇三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3,318,633	--	--	3,318,633	
一〇三一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7,426)	29,962	(258,711)	(236,175)	
一〇三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8,646,193	\$ 582,927	\$ 6,705,140	\$ 36,074	\$ --	\$ 18,243,172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世杰

經理人：鄭世杰

會計主管：陳壽康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淨利	\$ 4,034,849	\$ 2,807,723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600,034	2,949,518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數	(10,542)	(110,473)
利息費用	118,924	157,986
利息收入	(17,387)	(18,30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23,715	186,315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 之份額	(452,039)	(326,37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3,891)	(58,541)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671
淨外幣兌換利益	(135,352)	(190,496)
遞延收入轉列其他收入	(52,955)	(54,819)
與營業活動有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減少	2	2,475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658,722)	33,734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4,145)	(30,810)
其他應收款減少	54,045	82,26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702)	824
存貨減少(增加)	(176,617)	186,376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00,466)	29,927
應付帳款增加	120,815	51,244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64,170	(184,51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154	(35,243)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22,165)	25,909
預收貨款減少	(655)	(9,20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3,160	3,614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2,972)	(7,96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751,258	5,491,834
收取之利息	16,568	19,750
收取之股利	73,287	41,878
支付之利息	(117,949)	(158,047)
支付之所得稅	(127,327)	(33,59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595,837	5,361,821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年度	10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9,114)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23,859)	(3,028,53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237	78,001
存出保證金增加	(569)	(1,284)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4,001	104,15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14,304)	(2,847,66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957,439	420,904
舉借長期借款	6,00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5,719,000)	(2,152,800)
現金增資	576,746	--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519)	152
發放現金股利	(1,037,544)	(421,42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77,122	(2,153,17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35,352	190,49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594,007	551,47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404,193	6,852,71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998,200	\$ 7,404,193
部份支付收取現金之投資活動：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3,157,424	\$ 3,480,323
期初應付設備款	841,124	449,004
期末應付設備款	(1,280,592)	(841,124)
期初應付租賃款	59,668	--
期末應付租賃款	(53,765)	(59,668)
本期支付現金數	\$ 2,723,859	\$ 3,028,53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53,141	\$ 79,911
期初其他應收款	4,624	2,714
期末其他應收款	(42,528)	(4,624)
本期收現數	\$ 15,237	\$ 78,00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1,440,000	\$ 2,220,20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世杰

經理人：鄭世杰

會計主管：陳壽康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八十六年七月二十八日設立，登記地址為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研發一路一號。

本公司主要從事於研究、設計、開發、製造、銷售高集積度、高精密度記憶體、混合訊號產品與模組、平面顯示器驅動 IC 與驅動模組之封裝與測試、LCOS 光機引擎次系統、表面黏著技術及其相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之母公司百慕達商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百慕達南茂公司)，截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本公司 60% 普通股股權。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表已於一〇四年三月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一〇三年四月三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西元二〇一三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及民國一〇四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二〇一三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表，相關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 IASB)新發布及修正之準則、解釋彙列如下：

新 準 則 、 解 釋 及 修 正	主 要 修 訂 內 容	IASB 發 布 之 生 效 日
·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 IFRSs 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西元2010年7月1日
2.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西元2011年7月1日
3. 政府貸款	豁免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	西元2013年1月1日
·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1.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西元2011年7月1日
2.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西元2013年1月1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西元2013年1月1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西元2013年1月1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西元2013年1月1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西元2013年1月1日
·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西元2012年7月1日

(接下頁)

(承上頁)

·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 21 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西元 2012 年 1 月 1 日
·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西元 2013 年 1 月 1 日
·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單獨財務報表」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西元 2013 年 1 月 1 日
·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西元 2013 年 1 月 1 日
·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西元 2014 年 1 月 1 日
·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 號「存貨」規定處理。	西元 2013 年 1 月 1 日
· 2010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及 7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1 及 34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3 號相關規定。	西元 2011 年 1 月 1 日
· 2009-2011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1、16、32 及 34 號相關規定。	西元 2013 年 1 月 1 日

經評估後本公司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二〇一三年版 IFRSs 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表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員工福利」

本公司預估將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全數認列，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 77,222 仟元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13,128 仟元，並調減保留盈餘 64,094 仟元及；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 70,728 仟元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12,024 仟元，並調減保留盈餘 58,704 仟元及調增一〇三年度淨利 7,522 仟元。

2.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本公司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二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本公司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三號「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資訊揭露。

(三)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下列新準則及修正業經 IASB 發布並生效，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故本公司尚未採用：

<u>新準則、解釋及修正</u>	<u>主要修訂內容</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修正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規定，並引入預期損失之減損模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 避險會計大幅修正，使企業更能夠於財務報表中反映其風險管理活動。 允許單獨適用「本身信用」變動之規定，而無須改變金融工具之其他會計處理。	西元 2018 年 1 月 1 日
·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及 12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投資個體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西元 2014 年 1 月 1 日
·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修訂與合資或關聯企業間之資產出售或購入之會計處理。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合併報表編製之例外規定」	修訂企業無須提出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當聯合營運之活動構成業務，收購者取得該聯合營運權益時，應適用所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企業合併會計原則以及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之過渡原則	提高從事費率管制活動之企業財務報導之可比性。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揭露計畫」	不同性質或功能之重要項目應予分別揭露，且不得與非重要項目彙總揭露。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下頁)

(承上頁)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第 18 號及收入相關解釋，其核心原則為，企業應認列收入以描述移轉已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金額係反應企業交換該等商品或勞務所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	西元 2017 年 1 月 1 日
·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揭露計畫」	不同性質或功能之重要項目應予分別揭露，且不得與非重要項目彙總揭露。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 38 號-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針對如何計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之折舊及攤銷提供額外指引。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 41 號-農業：生產性植物	將符合生產性植物定義之生物資產應作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進行會計處理。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該修正規定，確定福利計畫約定員工或第三方之提撥金若與服務無關，該提撥金將影響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若提撥金與服務有關，當提撥金僅與當期服務有關時，企業得於服務提供當期將該提撥金認列為服務成本之減少；當提撥金與服務年數有關時，企業應將提撥金歸屬至各服務期間並認列為服務成本之減少。	西元 2014 年 7 月 1 日
·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西元 2014 年 1 月 1 日
·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允許企業於單獨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衡量對子公司、合資及關聯企業之投資。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西元 2014 年 1 月 1 日
·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西元 2014 年 1 月 1 日
· 2010-2012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3、8、9 及 36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1、7、12、16、24 及 38 號相關規定。	西元 2014 年 7 月 1 日
· 2011-2013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及 13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相關規定。	西元 2014 年 7 月 1 日
· 2012-2014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及 7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及 34 號相關規定。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2.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外，本個體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2. 以下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表涵蓋之所有期間。
3. 編製財務報表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表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個體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了符合現金流量避險和淨投資避險而遞延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外，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長期投資性質之借款及其他指定作為該等投資避險之貨幣工具之換算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國外營運機構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 本公司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其他短期具高度流動性投資以及可隨時償還並為整體現金管理一部份之銀行透支。銀行透支列示於資產負債表中流動負債之短期借款項下。
- 2.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 (2) 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 係混合(結合)合約；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 放款及應收款

1.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 係屬非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A. 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B. 未指定為備供出售。

C. 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回收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一)存 貨

本公司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入帳，存貨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價，結帳日時再將各項差異依適當之比率分攤於期末存貨與銷貨成本。標準成本之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且當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

期末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比較存貨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原料採逐項比較，在製品及製成品採分類比較之。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之金額，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表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表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表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三)租 賃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本公司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1)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最低租金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列為資產及負債。

(2) 後續最低租賃給付分配予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於租賃期間逐期分攤，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

(3) 融資租賃下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資產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若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將取得所有權，按該資產之耐用年限與租賃期間兩者孰短者提列折舊。

2.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一至五十四年
機器設備	一至六年
模 具	一至三年
其他設備	一至十一年

(十五)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六)借 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價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七)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十九)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本公司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於精算損益發生時，立即認列到其他綜合損益。
-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自願接受資遣以支付之福利。本公司係於做出明確承諾，備具詳細之正式終止聘雇計畫，且該計畫沒有撤銷之實際可能性時，始認列費用。如係為了鼓勵自願資遣而提供之離職福利，係於員工很有可能接受該提議且接受人數可合理估計時，始認列費用。在超過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支付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俟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廿) 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3. 當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由集團內另一企業收取商品或勞務時，交割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企業僅以其本身之權益工具交割時，方應依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認列該交易。否則，該交易應認列為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廿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
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7.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本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期所得稅中。

(廿二)收入認列

1. 本公司主要提供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高集積度、高精密度記憶體之封裝及測試服務。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本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本公司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數量折扣及瑕疵品退回權，採用歷史經驗估計折扣及退貨，於銷貨認列時提列備抵銷貨及折讓準備。

(廿三)營運部門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

(廿四)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廿五)股利分派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表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以判斷是否有減損之可能性。

當個別權益投資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情況係屬大幅度或持久性時，本公司對於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者，將於當期損益認列減損損失。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決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資產可能已減損時，須考量其公允價值、所處技術、市場、經濟等環境之變遷、過時或實體毀損之證據及使用或預期使用之範圍或方式產生重大變動。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其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超過其可回收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特定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截至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認列之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準備分別為 58,974 仟元及 69,355 仟元。

2. 有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本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本公司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針對有形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分別為 0 仟元及 671 仟元。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截至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認列之淨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 153,097 仟元及 168,916 仟元。

4.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截至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1,515,807 仟元及 1,339,190 仟元。

5.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截至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370,173 仟元及 365,987 仟元。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30	\$ 43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8,817,770	6,634,348
定期存款	2,180,000	769,415
合計	<u>\$ 10,998,200</u>	<u>\$ 7,404,193</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曝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本公司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分別為 12,212 仟元及 7,061 仟元。
2. 本公司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本公司截至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均無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

本公司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處分組合式金融商品產生之利益分別為 0 仟元及 53 仟元。

(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特別股	\$ 10	\$ 10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99,164	--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38,534	28,584
小 計	237,708	28,594
減：累計減損	(20,000)	(20,000)
合計	<u>\$ 217,708</u>	<u>\$ 8,594</u>
流 動	\$ --	\$ --
非 流 動	217,708	8,594
合計	<u>\$ 217,708</u>	<u>\$ 8,594</u>

1.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係按成本減除累計減損衡量，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七月取得國外公司 CONNECTEC JAPAN Corporation(CTJ) 特別股 50 仟股，取得價款為日幣 80,000 仟元，並於一〇一年八月一日，將特別股 50 仟股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共 56 仟股，轉換後本公司對該公司之持股比率為 14%，截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對該公司之持股比率為 8%，本公司對該公司無重大影響力。
3. 本公司於一〇三年八月取得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易華公司）普通股 13,300 仟股，取得價款為 199,164 仟元，持股比率為 19%，本公司對該公司無重大影響力。
4. 本公司於一〇三年九月取得國外公司 RYOWA CO., LTD. (RYOWA) 普通股 420 股，取得價款為日幣 34,538 仟元，持股比率為 18%，本公司對該公司無重大影響力。
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四)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應收票據	\$ --	\$ 2
應收帳款	4,188,780	3,530,058
應收帳款－關係人	56,170	52,025
減：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準 備	(58,974)	(69,355)
減：備抵呆帳	(7,311)	(7,472)
合 計	<u>\$ 4,178,665</u>	<u>\$ 3,505,258</u>

1.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90 天。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及客戶財務狀況分析，估計無法收回之金額。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透過可取得之財務資訊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檢視一次，並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

2.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 計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57	\$ --	\$ 57
認列減損損失	7,415	--	7,415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7,472</u>	<u>\$ --</u>	<u>\$ 7,472</u>
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7,472	\$ --	\$ 7,472
迴轉減損損失	(161)	--	(161)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7,311</u>	<u>\$ --</u>	<u>\$ 7,311</u>

3.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逾期帳齡資訊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一個月以下	\$ 71,325	\$ 81,999
一至二個月	18	7,176
二至三個月	3	732
三至四個月	--	531
四個月以上	50	2
合 計	<u>\$ 71,396</u>	<u>\$ 90,440</u>

本公司對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亦無將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及對相同交易對方之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互抵之法定抵銷權。

4.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於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曝險金額為每類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5. 上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擔保情形。

(五)存 貨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原 物 料	\$ 1,374,732	\$ 1,157,903
在 製 品	159,846	179,556
製 成 品	58,915	79,161
小 計	1,593,493	1,416,620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 失	(77,686)	(77,430)
合 計	<u>\$ 1,515,807</u>	<u>\$ 1,339,190</u>

1.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 0 3 年 度	1 0 2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4,897,145	\$ 14,068,127
存貨報廢損失	5,268	1,552
存貨跌價及呆滯提列損失	256	29,455
合 計	<u>\$ 14,902,669</u>	<u>\$ 14,099,134</u>

2. 上列存貨均未有提供擔保情形。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1 0 3 年 1 2 月 3 1 日		1 0 2 年 1 2 月 3 1 日	
	金 額	持 股 %	金 額	持 股 %
上市(櫃)公司：				
泰林科技(股)公司(泰林公司)	\$ 2,471,348	48	\$ 2,371,537	48
非上市(櫃)公司：				
ChipMOS U. S. A., Inc. (ChipMOS USA)	13,732	100	12,112	100
小 計	<u>2,485,080</u>		<u>2,383,649</u>	
減：累計減損－泰林公司	<u>(114,258)</u>		<u>(114,258)</u>	
合 計	<u>\$ 2,370,822</u>		<u>\$ 2,269,391</u>	

1.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長對泰林公司控有半數以上之董事席次，且泰林公司之董事長兼經理人係由本公司之法人代表擔任，具有實質控制能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2.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明細如下：

	1 0 3 年 度	1 0 2 年 度
本公司所享有子公司本期損益之份額	<u>\$ 452,039</u>	<u>\$ 326,378</u>
本公司所享有子公司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29,962</u>	<u>\$ 27,438</u>
本公司所享有子公司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	<u>(\$ 258,711)</u>	<u>\$ 2,200</u>
本公司所享有子公司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u>(\$ 1,490)</u>	<u>(\$ 1,543)</u>

3. 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u>總 資 產</u>	<u>總 負 債</u>
103年12月31日	\$ 5,473,105	\$ 459,484
102年12月31日	\$ 6,061,010	\$ 1,266,964
	<u>收 入</u>	<u>本 期 淨 利</u>
103年度	\$ 1,563,836	\$ 959,939
102年度	\$ 1,301,244	\$ 701,410

4. 本公司投資之泰林公司係有公開報價，其每股公允價值於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 23.85 元及 19.10 元。
5. 本公司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依持股比例認列泰林公司資本公積變動數分別為(42,571)仟元及 47,373 仟元。
6. 本公司投資泰林公司之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非屬永久性資產所產生之差額，自九十五年度一月一日起，該差額不再攤銷。九十七年度進行減損評估後，認列減損損失為 114,258 仟元。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經評估均未認列減損損失。
7. 泰林公司於一〇三年六月四日及一〇二年六月十七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本公司依持股比例收取現金股利分別為 73,287 仟元及 41,878 仟元。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 器 設 備	模 具	其 他	合 計
成 本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152,963	\$ 7,508,433	\$ 32,435,669	\$ 2,787,120	\$ 2,639,992	\$ 45,524,177
增 添	--	89,434	870,496	115,496	2,404,897	3,480,323
處 分	--	(163,911)	(780,346)	(37,430)	(112,379)	(1,094,066)
重 分 類	--	177,558	2,348,706	15,933	(2,542,197)	--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152,963</u>	<u>\$ 7,611,514</u>	<u>\$ 34,874,525</u>	<u>\$ 2,881,119</u>	<u>\$ 2,390,313</u>	<u>\$ 47,910,434</u>
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152,963	\$ 7,611,514	\$ 34,874,525	\$ 2,881,119	\$ 2,390,313	\$ 47,910,434
增 添	--	168,537	953,628	157,042	1,878,217	3,157,424
處 分	--	(133,580)	(681,368)	(106,135)	(121,108)	(1,042,191)
重 分 類	--	31,608	981,545	33,526	(1,046,679)	--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152,963</u>	<u>\$ 7,678,079</u>	<u>\$ 36,128,330</u>	<u>\$ 2,965,552</u>	<u>\$ 3,100,743</u>	<u>\$ 50,025,667</u>
折舊及減損損失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	\$ 3,283,145	\$ 27,663,413	\$ 2,496,279	\$ 1,668,909	\$ 35,111,746
本期折舊	--	509,743	2,103,987	171,454	164,334	2,949,518
減損損失	--	--	--	--	671	671
處 分	--	(163,911)	(760,706)	(37,430)	(112,367)	(1,074,414)
重 分 類	--	(1,311)	19,438	(588)	(17,539)	--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u>	<u>\$ 3,627,666</u>	<u>\$ 29,026,132</u>	<u>\$ 2,629,715</u>	<u>\$ 1,704,008</u>	<u>\$ 36,987,521</u>
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	\$ 3,627,666	\$ 29,026,132	\$ 2,629,715	\$ 1,704,008	\$ 36,987,521
本期折舊	--	515,369	1,795,858	165,717	123,090	2,600,034
處 分	--	(133,580)	(675,902)	(106,135)	(121,083)	(1,036,700)
重 分 類	--	--	(26,020)	--	26,020	--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u>	<u>\$ 4,009,455</u>	<u>\$ 30,120,068</u>	<u>\$ 2,689,297</u>	<u>\$ 1,732,035</u>	<u>\$ 38,550,855</u>
帳面金額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	<u>\$ 152,963</u>	<u>\$ 4,225,288</u>	<u>\$ 4,772,256</u>	<u>\$ 290,841</u>	<u>\$ 971,083</u>	<u>\$ 10,412,431</u>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152,963</u>	<u>\$ 3,983,848</u>	<u>\$ 5,848,393</u>	<u>\$ 251,404</u>	<u>\$ 686,305</u>	<u>\$ 10,922,913</u>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152,963</u>	<u>\$ 3,668,624</u>	<u>\$ 6,008,262</u>	<u>\$ 276,255</u>	<u>\$ 1,368,708</u>	<u>\$ 11,474,812</u>

1. 本公司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之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13,428 仟元及 24,105 仟元，資本化利率分別為 2.0386% 及 2.4722%。
2. 本公司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進行減損評估，截至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認列累計減損分別為 380,046 仟元及 410,071 仟元。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抵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八)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未認列減損損失，一〇二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102 年 度	
	認列於當期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減損損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71	\$ --

2. 上述減損損失按部門別予以揭露之明細如下：

部 門 別	102 年 度	
	認列於當期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其 他	\$ 671	\$ --

(九)短期借款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日圓進口融資借款	\$ --	\$ 57,260
美元進出口融資借款	1,744,119	729,420
合 計	\$ 1,744,119	\$ 786,680
期末帳列短期借款利率區間(%)	0.8668~1.3214	0.8621~1.6913
短期借款融資總額度：		
新台幣(仟元)	\$ 3,100,000	\$ 2,100,000
美 金(仟元)	\$ 67,000	\$ 35,000

1. 上述借款皆為營運資金週轉及購置機器設備使用，償還期限均在一年之內。
2. 短期借款之借款額度有與長期借款共用額度情形，請參閱附註六(十二)。

(十)應付帳款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帳款	\$ 500,372	\$ 410,282
暫估應付帳款	440,744	410,019
合 計	\$ 941,116	\$ 820,301

(十一)其他應付款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69,203	\$ 379,786
應付利息	2,176	1,201
應付退休金費用	24,531	24,594
應付員工紅利	298,772	208,702
應付董監酬勞	14,939	10,435
其他應付費用	795,407	615,165
應付設備款	1,280,592	841,124
合 計	\$ 2,785,620	\$ 2,081,007

(十二)長期借款

性 質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長期抵押聯貸借款—自一〇一 年一月開始，每半年為一期 償還，於一〇三年七月提前 償清，浮動利率，一〇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利率為 2.5158%	\$ --	\$ 2,691,000
長期抵押聯貸借款—自一〇三 年一月開始，每半年為一期 償還，於一〇三年七月提前 償清，浮動利率，一〇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利率為 2.5158%	--	3,028,000
長期抵押聯貸借款—自一〇四 年一月開始，每半年為一期 償還，至一〇八年七月償 清，浮動利率，一〇三年十 二月三十一日利率為 1.8947 %	6,000,000	--
	<u>6,000,000</u>	<u>5,719,000</u>
一年內到期部分	(<u>1,440,000</u>)	(<u>2,220,200</u>)
合 計	<u>\$ 4,560,000</u>	<u>\$ 3,498,800</u>

1. 上述借款之償還期限如下：

到 期 年 限	金 額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440,000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60,000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60,000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40,000
一〇八年七月	600,000
合 計	<u>\$ 6,000,000</u>

2. 長期借款融資額度分別列示如下：

截至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新 台 幣 仟 元</u> <u>\$ 6,119,000</u>	(額度中尚有400,000仟元與短期借款共用額度，限額為新台幣600,000仟元)
截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10,000,000</u>	無與短期借款共用額度之情形

3. 本公司於一〇三年七月二日與台灣銀行等 11 家聯貸銀行簽署 100 億元，五年期之聯貸案。該聯貸案取得之資金將用以清償簽約日前一〇〇年聯貸案之未清償餘額暨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依聯貸借款合同規定，合併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負債比率。
4.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七月十四日與合作金庫、台灣銀行、土地銀行等 13 家聯貸銀行簽署 84.1 億元，五年期之聯貸案。依聯貸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負債比率。惟該聯貸案已於一〇三年七月清償完畢。
5. 有關資產提供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十三)應付租賃款

	103 年 12 月 31 日		
	融 資 租 賃 負 債 總 額	未 來 財 務 費 用	融 資 租 賃 負 債 現 值
流 動			
不超過一年	\$ 6,593	(\$ 1,133)	\$ 5,460
非 流 動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三年	\$ 13,186	(\$ 1,897)	\$ 11,289
超過三年但不超過五年	13,186	(1,388)	11,798
超過五年	26,372	(1,154)	25,218
合 計	\$ 52,744	(\$ 4,439)	\$ 48,305
	102 年 12 月 31 日		
	融 資 租 賃 負 債 總 額	未 來 財 務 費 用	融 資 租 賃 負 債 現 值
流 動			
不超過一年	\$ 6,593	(\$ 1,152)	\$ 5,441
非 流 動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三年	\$ 13,186	(\$ 1,970)	\$ 11,216
超過三年但不超過五年	13,186	(1,509)	11,677
超過五年	32,965	(1,631)	31,334
合 計	\$ 59,337	(\$ 5,110)	\$ 54,227

本公司以融資租賃方式向泰林公司承租其他設備，租約自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每一個月為一期支付 549 仟元。本公司以租賃起始日之融資租賃負債總額折現值與租賃資產之公允價值較低者，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各 65,000 仟元，然於一〇三年度經議價後總價款調整為 64,455

仟元，惟每月收取之金額不變，致隱含利率由 2.015% 轉為 2.21%，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利率分別為 2.21% 及 2.015%。

(十四) 遞延收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流 動	\$ --	\$ --
非 流 動	350,313	404,020
合 計	<u>\$ 350,313</u>	<u>\$ 404,020</u>

係為權利金收入，依使用期間認列收入。請參閱附註七(一)、8。

(十五) 退 休 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1) 本公司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依該辦法之規定，員工退休金之給付係按員工服務年資及其退休前六個月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自八十六年八月起每月按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金基金，該退休基金係委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其名義存入台灣銀行。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23,602)	(\$ 724,49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82,701	281,283
計畫剩餘(短絀)	(440,901)	(443,209)
未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未認列精算損益	--	--
前期服務成本未攤銷餘額	70,728	77,222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u>(\$ 370,173)</u>	<u>(\$ 365,987)</u>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 0 3 年 度	1 0 2 年 度
期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24,492	\$ 694,575
當期服務成本	569	638
利息成本	15,446	10,350
精算損失	10,117	36,883
支付之福利	(27,022)	(17,954)
期末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723,602</u>	<u>\$ 724,492</u>

(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 0 3 年 度	1 0 2 年 度
期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281,283	\$ 275,831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3,568	5,636
精算(損)益	2,959	(2,040)
計畫資產提撥數	21,913	19,810
支付之福利	(27,022)	(17,954)
期末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282,701</u>	<u>\$ 281,283</u>

(5)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退休金費用總額如下：

	1 0 3 年 度	1 0 2 年 度
當期服務成本	\$ 569	\$ 638
利息成本	15,446	10,35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3,568)	(5,636)
淨攤銷與遞延數	6,494	6,494
當期退休金成本	<u>\$ 18,941</u>	<u>\$ 11,846</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 0 3 年 度	1 0 2 年 度
營業成本	\$ 15,930	\$ 9,675
推銷費用	188	130
管理費用	1,214	937
研發費用	1,609	1,104
合 計	<u>\$ 18,941</u>	<u>\$ 11,846</u>

(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 0 3 年 度	1 0 2 年 度
本期認列	(\$ 7,158)	(\$ 38,922)
累積金額	<u>(\$ 131,078)</u>	<u>(\$ 123,920)</u>

(7)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 0 3 年 度	1 0 2 年 度
折現率	2.25%	2.15%
未來薪資增加率	3.50%	3.5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1.50%	1.25%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列示如下：

	1 0 3 年 度	1 0 2 年 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23,602)	(\$ 724,49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82,701	281,283
提撥狀況	(\$ 440,901)	(\$ 443,209)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10,117)	(\$ 36,883)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2,959	(\$ 2,040)

(10)本公司於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22,680 仟元。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自九十四年七月起，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相關規定，採行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對選擇適用該條例勞工，按月就已付薪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提列金額分別為 144,533 仟元及 144,444 仟元，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1. 截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百慕達南茂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西元 2001~西元 2011	2,250,000	2001~2011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
員工認股權計畫	西元 2006~西元 2014	1,750,000	2006~2016	認股權時或屆滿一年
員工認股權計畫	西元 2013~西元 2014	1,000,000	2011~2021	後，可按一定比例行使認
股份增值權計畫	西元 2006~西元 2014	500,000	2006~2016	股權。
股份增值權計畫	西元 2008~西元 2014	750,000	2008~2018	
股份增值權計畫	西元 2013	1,000,000	2013~2023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中，除股份增值權計畫係以現金交割外，餘均係以權益交割。發行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百慕達南茂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管理人員及員工等，認股權存續期間為 6 年或 10 年，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時或屆滿一年後，可按一定比例行使認股權。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3 年度		102 年度	
	數	量 履約價格(美元)	數	量 履約價格(美元)
期初流通在外	1,565,023	10.01	1,705,548	9.02
本期給與	241,256	20.24	688,996	13.89
本期放棄	(113,541)	11.89	(75,944)	11.72
本期執行	(390,664)	7.29	(500,383)	5.81
本期逾期失效	(1,658)	7.75	(253,194)	21.65
期末流通在外	<u>1,300,416</u>	12.57	<u>1,565,023</u>	10.01
期末可執行	<u>444,269</u>	9.49	<u>462,032</u>	7.39

股份增值權計畫	103 年度		102 年度	
	數	量 履約價格(美元)	數	量 履約價格(美元)
期初流通在外	812,429	10.87	640,848	6.83
本期給與	36,010	20.24	521,020	13.95
本期放棄	(24,841)	11.94	(46,501)	7.26
本期執行	(138,489)	8.03	(249,563)	5.01
本期逾期失效	(1,264)	7.75	(53,375)	22.88
期末流通在外	<u>683,845</u>	11.91	<u>812,429</u>	10.87
期末可執行	<u>164,218</u>	9.57	<u>67,329</u>	4.73

3. 本公司截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取得最終母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西元 2008~2014	2,299,427	2001~2021	認股權人自被授
股份增值權計畫	西元 2008~2014	1,404,285	2006~2023	予員工認股權時 或屆滿一年後，可 按一定比例行使 認股權。

4.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3 年度		102 年度	
	數	量 履約價格(美元)	數	量 履約價格(美元)
期初流通在外	1,013,984	10.19	835,639	5.78
本期給與	118,256	20.15	565,596	13.85
本期放棄	(113,541)	11.89	(52,427)	5.83
本期轉出	8,823	--	(26,374)	--
本期執行	(240,326)	7.77	(308,450)	7.60
本期逾期失效	(1,658)	7.75	--	--
期末流通在外	<u>785,538</u>	12.13	<u>1,013,984</u>	10.19
期末可執行	<u>192,647</u>	7.70	<u>183,534</u>	4.88

股份增值權計畫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數 量	履約價格(美元)	數 量	履約價格(美元)
期初流通在外	771,696	10.98	538,475	5.28
本期給與	36,010	20.24	502,940	13.94
本期放棄	(24,841)	11.94	(45,751)	7.00
本期轉出	2,225	--	(630)	--
本期執行	(135,345)	8.04	(223,338)	4.75
本期逾期失效	(1,264)	7.75	--	--
期末流通在外	<u>648,481</u>	12.03	<u>771,696</u>	10.98
期末可執行	<u>149,734</u>	9.82	<u>58,326</u>	4.84

5. 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22.75 美元及 17.91 美元。
6. 截至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流通在外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履約價格區間分別為 2.55 美元~20.3405 美元及 2.3796 美元~14.0675 美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分別為 4.13 年及 2.97 年。
7. 最終母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股價 (美元)	履約價格 (美元)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價值(美元)
員工認股權計畫	3-23.93	2.55-	96.31%-	3.5-	0%-	0.3725%-	2.5692-
		20.3405	190.02%	5 年	1.33%	2.39%	20.3923
股份增值權計畫	3-23.93	2.55-	22.21%-	0.5-	0.57%	0.12%-	12.0421-
		20.3405	128.79%	5 年		1.65%	20,705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8.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權益交割	\$ 98,277	\$ 65,614
現金交割	125,438	120,701
合計	<u>\$ 223,715</u>	<u>\$ 186,315</u>

(十七) 負債準備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其他短期負債準備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48,668	\$ --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33,179	41,398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521)	--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48,147)	--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33,179</u>	<u>\$ 41,398</u>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其他短期負債準備
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33,179	\$ 41,398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39,175	154,444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	(20,971)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34,942)	(159,871)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7,412	\$ 15,000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流動	\$ 52,412	\$ 74,577
非流動	\$ --	\$ --

其他短期負債準備係因產品品質問題，客戶擬向本公司索求之賠償，惟具體金額及賠償程序尚未確定。

(十八) 股本

本公司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額定股本均為 9,700,000 仟元，實收股本均為 8,428,553 仟元，每股面額為 10 元，實際發行股數為 842,855 仟股，均為普通股。

本公司於一〇三年四月十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1,764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 26.5 元溢價發行，增資總金額計為 576,746 仟元，本公司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截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額定股本為 9,700,000 仟元，實收股本為 8,646,193 仟元，每股面額為 10 元，實際發行股數為 864,619 仟股，均為普通股。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一月一日餘額	842,855 仟股	842,855 仟股
現金增資	21,764 仟股	--
收回股份	--	--
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864,619 仟股	842,855 仟股

(十九) 資本公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現金增資溢價部分	\$ 1,441,096	\$ 1,081,990
員工認股權	798,760	575,045
合併溢價	26,189	26,189
其他	6,793	49,364
合計	\$ 2,272,838	\$ 1,732,588

依公司法規定，除因超過面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差額及庫藏股交易溢價

等)及受領贈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得以撥充資本及發放現金股利外，餘僅用於彌補公司虧損，不得移作他用。

(廿)保留盈餘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稅後淨利扣除以前年度虧損後之餘額，於分配前須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得供彌補虧損之用，但該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得以股東會決議於超過之範圍內發給新股或現金。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本公司如有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等權益減項時，在分配盈餘前，應先在下述限額內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 (1)其他權益減項中屬於當年度發生之金額，其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以不超過當年度稅後盈餘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之合計數為限。
- (2)其他權益減項中屬於以前年度發生之金額，以不超過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扣除第(1)款已提列數後之餘額為限。
- (3)俟後其他權益減項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3. 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當期淨利，應先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餘額百分之十提撥為員工紅利（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發放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董事會決定之）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不超過百分之零點伍，其餘加計期初累計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作為可供分派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後，如仍有盈餘，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全部或部分派付股東股利。

本公司盈餘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支付比率以不低於當年度之盈餘分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為限。

上述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決議通過，並於該年度入帳。

4. 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依公司法等相關法規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並參酌公司歷年盈餘、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之財務規劃，就可分配盈餘酌予保留或以現金股利或以股票股利或以股票及現金股利等方式分配。

5. 本公司於一〇三年六月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包括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32,325 仟元及分配股東現金股利 1,037,544 仟元。一〇二年六月十七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包括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11,940 仟元及分配股東現金股利 421,427 仟元。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及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6.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經一〇三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金額分別為 209,093 仟元及 10,455 仟元，與原估列金額之差異分別為 391 仟元及 20 仟元已列入當期損益。
7. 本公司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按公司章程所訂之順序及比率為估列基礎，認列為當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俟後如經決議配發股票股利，其股數計算基礎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若無市價則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二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方式評估之公允價值，惟若俟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本公司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估計之員工紅利分別為 298,772 仟元及 208,702 仟元；估計之董監酬勞分別為 14,939 仟元及 10,435 仟元。

(廿一)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 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總計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	(\$ 21,326)	\$ 256,511	\$ 235,185
外幣換算差異數	27,438	--	27,438
備供出售投資按公允價值評價	--	2,200	2,200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12	258,711	264,823
外幣換算差異數	29,962	--	29,962
備供出售投資按公允價值評價	--	(258,711)	(258,711)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6,074	\$ --	\$ 36,074

(廿二)營業收入

	1 0 3 年 度	1 0 2 年 度
測試收入	\$ 3,516,475	\$ 3,085,741
封裝收入	6,812,850	5,677,206
平面顯示器驅動 IC 收入	5,171,269	4,781,221
晶圓凸塊收入	4,044,317	3,710,920
合 計	<u>\$ 19,544,911</u>	<u>\$ 17,255,088</u>

(廿三)其他收入

	1 0 3 年 度	1 0 2 年 度
利息收入	\$ 17,387	\$ 18,308
租金收入	7,687	8,219
權利金收入	78,259	72,353
其他收入-其他	112,935	301,969
合 計	<u>\$ 216,268</u>	<u>\$ 400,849</u>

(廿四)其他利益及損失

	1 0 3 年 度	1 0 2 年 度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	\$ 43,891	\$ 58,541
處分投資利益	12,212	7,114
淨外幣兌換利益	135,352	190,496
減損損失	--	(671)
賠償損失	(133,473)	(48,794)
什項支出	(9,266)	(42,940)
合 計	<u>\$ 48,716</u>	<u>\$ 163,746</u>

(廿五)依性質分類之費用

	1 0 3 年 度	1 0 2 年 度
製成品及在製品變動	(\$ 39,956)	(\$ 27,763)
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4,307,385	4,112,637
員工福利費用	4,697,453	4,238,132
折舊	2,600,034	2,949,518
其他費用	4,535,682	3,905,767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16,100,598</u>	<u>\$ 15,178,291</u>

(廿六)員工福利費用

	1 0 3 年 度	1 0 2 年 度
薪資費用	\$ 3,974,165	\$ 3,607,924
勞健保費用	303,779	282,422
退休金費用	163,474	156,290
其他用人費用	256,035	191,496
合 計	<u>\$ 4,697,453</u>	<u>\$ 4,238,132</u>

(廿七)財務成本

	1 0 3 年 度	1 0 2 年 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31,117	\$ 180,830
應付租賃款	1,235	1,261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13,428)	(24,105)
	118,924	157,986
財務費用	7,563	2,061
財務成本	<u>\$ 126,487</u>	<u>\$ 160,047</u>

(廿八)其他綜合損益

	1 0 3 年 度	1 0 2 年 度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 7,158)	(\$ 38,92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 份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29,962	27,43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 份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利益(損失)	(258,711)	2,2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 份額-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1,490)	(1,543)
其他綜合損益	(237,397)	(10,827)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 所得稅	1,222	6,61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 236,175)</u>	<u>(\$ 4,215)</u>

(廿九)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部分：

	1 0 3 年 度	1 0 2 年 度
當期產生所得稅	\$ 699,464	\$ 84,97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289)	33,763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 稅費用	17,041	365,728
所得稅費用	<u>\$ 716,216</u>	<u>\$ 484,469</u>

(2)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1 0 3 年 度	1 0 2 年 度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 1,222)	(\$ 6,612)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之調節：

	<u>1 0 3 年 度</u>	<u>1 0 2 年 度</u>
會計利潤	\$ 4,034,849	\$ 2,807,723
按適用稅率17%計算之稅額	685,924	477,313
所得稅調節項目稅額之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75,048)	(56,684)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	5,237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05,338	58,603
所得稅費用	<u>\$ 716,216</u>	<u>\$ 484,469</u>

3.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明細如下：

	<u>1月1日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12月31日餘額</u>
<u>103 年度</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未實現兌換損益	(\$ 6,702)	(\$ 943)	\$ --	(\$ 7,645)
應收帳款	11,871	(1,765)	--	10,106
存 貨	13,549	(287)	--	13,2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658	(3,078)	--	4,580
遞延收入	68,684	(9,130)	--	59,554
負債準備	7,038	3,273	--	10,311
長期借款	4,312	(4,312)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62,506	(799)	1,222	62,929
遞延所得稅資產合計	<u>\$ 168,916</u>	<u>(\$ 17,041)</u>	<u>\$ 1,222</u>	<u>\$ 153,097</u>
<u>102 年度</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未實現兌換損益	(\$ 176)	(\$ 6,526)	\$ --	(\$ 6,702)
應收帳款	31,912	(20,041)	--	11,871
存 貨	7,695	5,854	--	13,5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876	(21,218)	--	7,658
遞延收入	77,814	(9,130)	--	68,684
虧損扣抵	265,196	(265,196)	--	--
投資抵減	59,760	(59,760)	--	--
負債準備	--	7,038	--	7,038
長期借款	--	4,312	--	4,312
應計退休金負債	56,955	(1,061)	6,612	62,506
遞延所得稅資產合計	<u>\$ 528,032</u>	<u>(\$ 365,728)</u>	<u>\$ 6,612</u>	<u>\$ 168,916</u>

4. 未於資產負債表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可減除暫時性差異</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7,173	\$ 37,17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424	19,424
	<u>\$ 56,597</u>	<u>\$ 56,597</u>

5. 本公司於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無得用以抵減以後年度應納所得稅額之投資抵減。

6.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86年度(含)以前	\$ --	\$ --
87年度(含)以後	6,705,140	4,663,802
	<u>\$ 6,705,140</u>	<u>\$ 4,663,802</u>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394,200	\$ 381,010
	103年度	102年度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5.88%</u>	<u>9.94%</u>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一〇一年度。

(卅)每股盈餘

	103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稅後金額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3,318,633	858,716	\$ 3.86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3,318,633	858,716	\$ 3.8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7,122	(0.03)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3,318,633</u>	<u>865,838</u>	<u>\$ 3.83</u>
	102年度		
	加權平均流		
	稅後金額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2,323,254	842,855	\$ 2.76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2,323,254	842,855	\$ 2.7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1,392	(0.04)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323,254</u>	<u>854,247</u>	<u>\$ 2.72</u>

(卅一)營業租賃

1.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向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租約分別於一一三年及一二三年到期，依租約規定，期滿時本公司得續約，惟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得依規定調整租金，目前每年租金約為 30,317 仟元。
2.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向泰林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租約自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3.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機器設備，租約自一〇四年至一〇五年到期。
4. 上述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不超過一年	\$ 92,517	\$ 136,352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89,016	188,439
超過五年	273,715	173,640
合 計	<u>\$ 555,248</u>	<u>\$ 498,431</u>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百慕達南茂公司。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u>1 0 3 年 度</u>	<u>1 0 2 年 度</u>
子 公 司	<u>\$ 229,731</u>	<u>\$ 132,790</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價格與一般交易相當。

2. 進 貨

	<u>1 0 3 年 度</u>	<u>1 0 2 年 度</u>
子 公 司	<u>\$ 208</u>	<u>\$ 1,902</u>

3. 其他交易事項

	<u>1 0 3 年 度</u>	<u>1 0 2 年 度</u>
權利金收入 最終母公司	<u>\$ 78,259</u>	<u>\$ 72,353</u>

其他收入 子 公 司	<u>\$ 103</u>	<u>\$ 1,322</u>
---------------	---------------	-----------------

委外加工費 子 公 司	<u>\$ --</u>	<u>\$ 630</u>
----------------	--------------	---------------

借機費用 子 公 司	<u>\$ 3,278</u>	<u>\$ 199</u>
---------------	-----------------	---------------

銷售佣金 子 公 司	<u>\$ 45,329</u>	<u>\$ 40,612</u>
---------------	------------------	------------------

租金支出 子 公 司	<u>\$ 12,109</u>	<u>\$ 12,109</u>
---------------	------------------	------------------

諮詢服務費 最終母公司	<u>\$ 30,140</u>	<u>\$ 29,609</u>
----------------	------------------	------------------

利息支出 子 公 司	<u>\$ 1,235</u>	<u>\$ 1,261</u>
---------------	-----------------	-----------------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利息支出係來自融資租賃交易，請參閱附註六(十三)說明。

4. 應收帳款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子 公 司	\$ 56,170	\$ 52,025
減：備抵銷貨折讓	(16)	(16)
合 計	<u>\$ 56,154</u>	<u>\$ 52,009</u>

5. 其他應收款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最終母公司	\$ 2,865	\$ 1,199
子 公 司	50	14
合 計	<u>\$ 2,915</u>	<u>\$ 1,213</u>

6. 存出保證金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子 公 司	\$ 1,956	\$ 1,956

7. 其他應付款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 7,395	\$ 6,241

8. 技術權利金合約

- (1)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四月七日與百慕達南茂公司簽訂出售技術專利權合約，合約總價為美金 19,700 仟元，帳列長期遞延收入，自合約生效日起按二十年轉列權利金收入。截至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遞延收入餘額分別為 300,899 仟元及 333,428 仟元，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認列權利金收入分別為 32,529 仟元及 32,530 仟元。同時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四月七日與百慕達南茂公司簽訂上述技術專利權使用合約，合約價款為美金 20,000 仟元，合約期間為二十年，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八十期，每期支付美金 250 仟元，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認列諮詢服務費分別為 30,140 仟元及 29,609 仟元。
- (2)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與百慕達南茂公司簽訂專利權共同開發合約，所研發出之專利權為本公司與百慕達南茂公司所共有，本公司依共同開發所產生之費用向百慕達南茂公司收取 50% 金額，帳列權利金收入，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本公司向百慕達南茂公司收取權利金收入分別為 24,552 仟元及 18,645 仟元。

(3)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四月十二日與百慕達南茂公司簽訂出售 50%技術專利權合約，合約總價為美金 6,400 仟元，帳列長期遞延收入，自合約生效日起按十年轉列權利金收入，截至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長期遞延收入餘額分別為 49,414 仟元及 70,592 仟元，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認列權利金收入均為 21,178 仟元。

9. 財產交易

(1)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取得價款彙總如下：

	<u>1 0 3 年 度</u>	<u>1 0 2 年 度</u>
子 公 司	\$ 5,771	\$ --

(2)本公司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關係人明細彙總如下：

	<u>1 0 3 年 度</u>		<u>1 0 2 年 度</u>	
	<u>處分價款</u>	<u>處分利益</u>	<u>處分價款</u>	<u>處分利益</u>
子 公 司	\$ 10,125	\$ 10,125	\$ 4,582	\$ 4,582

本公司於一〇三年度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列管資產予宏茂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宏茂公司)，產生遞延出售利益分別為 8,259 仟元及 1,866 仟元，截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攤提餘額分別為 7,804 仟元及 1,866 仟元。

本公司於一〇二年度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上海宏茂公司，產生遞延出售利益 4,582 仟元，截至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攤提餘額分別為 3,436 仟元及 4,582 仟元。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度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列管資產予上海宏茂公司，產生遞延出售利益分別為 11,431 仟元及 4,458 仟元，截至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攤提餘額分別為 4,569 仟元及 1,591 仟元與 7,418 仟元及 2,705 仟元。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六月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泰林公司，產生遞延出售利益 152 仟元，截至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攤提餘額分別 30 仟元為 80 仟元。

上述遞延出售利益未攤提餘額，本公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項。

10. 本公司以融資租賃方式向泰林公司承租其他設備，請參閱附註六(十三)。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 0 3 年 度	1 0 2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28,684	\$ 83,448
離職福利	--	--
退職後福利	1,899	1,670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34,135	19,071
合 計	<u>\$ 164,718</u>	<u>\$ 104,189</u>

八、質押之資產

資 產 項 目	擔 保 用 途	帳面價值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銀行借款	\$ 152,963	\$ 152,963
房屋及建築	銀行借款	3,668,623	3,672,819
機器設備	銀行借款	3,035,199	829,567
其他流動資產	關稅、土地租 賃及銀行借 款之信用擔 保專款帳戶	57,389	61,390
合 計		<u>\$ 6,914,174</u>	<u>\$ 4,716,739</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負債：無此事項。

(二)承諾事項

1.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四月七日與百慕達南茂公司簽訂技術專利權使用合約，合約價款美金 20,000 仟元，合約期間為二十年，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八十期，每期支付美金 250 仟元。截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有應付金額共計美金 9,250 仟元。
2. 美商 Freescale Semiconductor, Inc. (以下簡稱 Freescale) 於九十八年七月十三日於美國加州 Santa Clara 法院，對本公司提起違約訴訟，本公司與 Freescale 已於美國時間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達成和解，Freescale 同意授權本公司自一〇〇年至一〇四年度間使用專利權技術，本公司則分期支付權利金總計美金 5,000 仟元，本公司已於一〇二年七月支付一〇〇年至一〇一年度之專利授權金共計美金 2,000 仟元，一〇二年至一〇四年度之專利授權金每年為美金 1,000 仟元，於每年十二月十五日前支付。截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有應付金額共計美金 1,000 仟元。

3.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新台幣(仟元)	<u>\$ 906,021</u>	<u>\$ 246,110</u>

4. 截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對財政部關稅局之進口貨物先放後稅及自用保稅倉庫按月彙報先行出倉之應繳稅費記帳保證，由台灣銀行提供擔保，金額為 129,000 仟元。

5. 截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餘額為美金 150 仟元。

6. 營業租賃協議

請參閱附註六(卅一)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於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日股東臨時會決議，為因應產業未來發展，藉由整合集團資源及簡化組織架構等方式以達成擴大綜效、提高營運效率及強化本公司競爭力之目的，並收規模經濟之效益，本公司擬與本公司之子公司泰林公司進行合併，合併對價為泰林公司普通股 1 股換發現金 12.5 元暨本公司普通股 0.311 股。惟實際合併對價應依相關法令規範及雙方合併契約規定進行調整。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泰林公司為消滅公司。擬暫定合併基準日為一〇四年六月十七日，惟實際合併基準日得視本合併案之實際執行狀況依合併契約相關規定決定之。
2. 本公司於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參與認購易華公司現金增資股票案，易華公司計畫增資發行新股 20,000 仟股，每股認購價為新台幣 20 元，本公司為因應 LCDD 封測業務發展需要及 4K2K 電視市場所帶來額外之驅動 IC 需求，擬按原持股比例認購 3,420 仟股並額外認購 2,380 仟股，合計 5,800 仟股，投資金額總計為新台幣 116,000 仟元，投資後持有易華公司之持股比例將增加至 21%，該現金增資案已於一〇四年一月完成。

十二、其他

(一) 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本公司得以繼續經營，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負債資產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本公司之資本為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權益總計」，亦等於資產總計減負債總計。

本公司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產比例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負債總計	\$ 12,998,130	\$ 10,426,864
資產總計	31,241,302	25,867,232
負債資產比例	41.61%	40.31%

經檢視近期之負債資產比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資產比例增加，主要係本期長、短期借款增加以因應營運之用，且因本期營運良好，獲利成長，使應付所得稅較去年增加，致本期負債資產比例增加。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998,200	\$ 7,404,193
放款及應收款	4,294,689	3,634,90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17,708	8,594
合計	<u>\$ 15,510,597</u>	<u>\$ 11,047,689</u>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744,119	\$ 786,680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3,734,131	2,907,54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部分)	6,000,000	5,719,000
應付租賃款	53,765	59,668
合計	<u>\$ 11,532,015</u>	<u>\$ 9,472,897</u>

金融工具之詳細資訊已揭露於各該個別附註。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並依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本公司為降低並進而管理相關財務風險，致力於分析、辨認及評估相關財務風險因素對本公司財務之可能不利影響，並提出相關因應方案藉以規避財務風險產生之不利因素。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A.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此自然避險方式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具匯率波動重大曝險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資產及負債資訊及其敏感度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00,015	31.6500	\$ 3,165,471	5%	\$ 158,274	\$ --
日圓	1,365,574	0.2646	361,331	5%	18,067	--
<u>非貨幣性項目</u>						
日圓(註1)	24,025	0.3573	8,584	5%	--	--
日圓(註1)	34,538	0.2881	9,950	5%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65,267	31.6500	2,065,712	5%	103,286	--
日圓	3,147,462	0.2646	832,818	5%	41,641	--

註1：係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年12月31日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30,836	29.8050	\$3,899,559	5%	\$ 194,978	\$ --
日圓	2,717,795	0.2839	771,582	5%	38,579	--
<u>非貨幣性項目</u>						
日圓(註1)	24,025	0.3573	8,584	5%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5,219	29.8050	1,049,696	5%	52,485	--
日圓	2,295,645	0.2839	651,734	5%	32,587	--

註1：係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B.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借款。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曝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中說明。

敏感度分析係依金融工具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曝險而決定。

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期間結束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77,441 仟元及 65,057 仟元，主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所致。

C. 其他價格風險：本公司未持有產生其他價格風險之金融工具。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曝險主要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業務單位係依循本公司之客戶信用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財務單位依照本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本公司之交易對象經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係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之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銀行融資額度請參閱附註六(九)及(十二)。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合約到期情形，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包括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但不考慮銀行可執行要求本公司立即還款之權利的機率。

	103年12月31日				
	短於一年	一至三年	三至五年	超過五年	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1,749,136	\$ --	\$ --	\$ --	\$ 1,749,136
應付帳款	941,116	--	--	--	941,116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793,015	--	--	--	2,793,01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535,481	3,223,999	1,460,450	--	6,219,930
應付租賃款	6,593	13,186	13,186	26,372	59,337
存入保證金	--	--	--	979	979
合計	<u>\$ 7,025,341</u>	<u>\$ 3,237,185</u>	<u>\$ 1,473,636</u>	<u>\$ 27,351</u>	<u>\$ 11,763,513</u>

	102年12月31日				
	短於一年	一至三年	三至五年	超過五年	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790,438	\$ --	\$ --	\$ --	\$ 790,438
應付帳款	820,301	--	--	--	820,301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087,248	--	--	--	2,087,24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326,510	3,573,388	--	--	5,899,898
應付租賃款	6,593	13,186	13,186	32,965	65,930
存入保證金	--	--	--	1,498	1,498
合計	<u>\$ 6,031,090</u>	<u>\$ 3,586,574</u>	<u>\$ 13,186</u>	<u>\$ 34,463</u>	<u>\$ 9,665,313</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報導期間結束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3.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u>帳面金額</u>	<u>公允價值</u>	<u>帳面金額</u>	<u>公允價值</u>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744,119	\$ 1,744,119	\$ 786,680	\$ 786,680
長期借款(含一年 內到期部分)	6,000,000	6,000,000	5,719,000	5,719,000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非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衍生工具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
-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附註六 (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附表五。

附表一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未備			註	
	種類	名稱				股數/單位(仟股)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註1)
本公司	股票	大溪育樂(股)公司(大溪育樂)	無	註2	10	\$	--	--	\$	--
本公司	股票	CTJ	無	註2	8,584		8	--		--
本公司	股票	RYOWA	無	註2	9,950		18	--		--
本公司	股票	易華公司	無	註2	13,300		19	--		--

註1：(1)有公開市價者，股票係指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其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

(2)無公開市價者，股票市價係指淨值。

註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3：係已減除累計減損之金額。

附表一之一

泰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未備			註	
	種類	名稱				股數/單位(仟股)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註1)
泰林公司	股票	新林科技電子(股)公司	無	註2	2,361	\$	--	--	\$	--

註1：(1)有公開市價者，股票係指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其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

(2)無公開市價者，股票市價係指淨值。

註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3：係已減除累計減損之金額。

附表二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三年度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初期		初買		入賣		出期		未
	種類	名稱				金額	股數/單位 (仟股)	金額	股數/單位 (仟股)	金額	股數/單位 (仟股)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 (仟股)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國幣	泰台市場	--	無	--	40,860	\$ 500,000	40,860	\$ 500,588	500,000	588	--	
本公司	受益憑證	聯幣	邦市場	--	無	--	61,757	800,000	61,757	800,674	800,000	674	--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台幣	新1699市場	--	無	--	67,938	900,000	67,938	900,680	900,000	680	--	
本公司	受益憑證	統幣	一強市場	--	無	--	158,646	2,600,000	158,646	2,602,212	2,600,000	2,212	--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復市	華市場	--	無	--	56,419	800,000	56,419	800,587	800,000	587	--	
本公司	受益憑證	瀚幣	亞威市場	--	無	--	97,482	1,300,000	97,482	1,301,509	1,300,000	1,509	--	
本公司	受益憑證	日市	盛市場	--	無	--	75,766	1,100,000	75,766	1,101,296	1,100,000	1,296	--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元貨	大寶市場	--	無	--	121,218	1,800,000	121,218	1,801,708	1,800,000	1,708	--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元貨	大寶市場	--	無	--	144,327	1,700,000	144,327	1,701,540	1,700,000	1,540	--	
本公司	受益憑證	第貨	一金市場	--	無	--	5,727	1,000,000	5,727	1,000,896	1,000,000	896	--	
本公司	受益憑證	第幣	一金市場	--	無	--	20,085	300,000	20,085	300,351	300,000	351	--	

附表二之一

泰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三年度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初買			入賣			出期			未		
	種類	名稱				金額	股數/單位(仟股)	金額	股數/單位(仟股)	金額	股數/單位(仟股)	金額	股數/單位(仟股)	金額		股數/單位(仟股)	金額
泰林公司	股票	百慕達茂公司	南備供出售	百慕達茂公司	南最公司	終	2,094	\$297,419	--	\$	--	\$	1,110,073	\$ 297,419	\$ 812,654	--	\$ --

附表三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之公司名稱	貨物名稱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2)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額	
本公司	銷貨	泰林公司	子公司	229,731	1%	60-90天	\$	56,170	1%	--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附表四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資本金		期末		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損)益	備註
				本	去	年	年	底	面	比	率			
本公司	ChipMOS USA	San Jose, USA	研究、開發、行銷半導體、電子性相關產品	3,088	\$	3,088	3,088	50	100	\$	13,732	834	834	--
本公司	泰林公司	台灣新竹縣	積體電路元件之代理銷售、測試設備之代理銷售、安裝及積體電路封裝與測試服務	1,722,371		1,722,371	1,722,371	104,696	48		2,357,090	959,106	451,205	--
泰林公司	MODERN MIND TECHNOLOGY LIMITED(MMT)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1,515,757		1,217,707	1,217,707	578,478	100		1,501,354	60,290	60,290	--

註1：係已減除累計減損之金額。

附表五

泰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 2、(2)、B)	期末投資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上海宏茂公司	積體電路封裝及測試服務	\$ 4,642,987 (USD 140,000 仟元)	(2)MMT	\$ 1,217,707 (USD 39,951 仟元)	\$ 60,918	100%	\$ 60,918	\$ 1,514,919	\$ --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 298,050 (USD 10,000 仟元)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 1,515,757 (USD 49,951 仟元)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1,515,757 (USD 49,951 仟元)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 4)	\$2,999,933

註 1：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註 4：非中小企業之其他企業以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為限額。

十四、部門資訊

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零 用 金		\$ 430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400	
活期存款		7,988,203	
外幣存款	USD14,802 仟元(兌換率 31.65)		
	JPY1,363,170 仟元(兌換率 0.2646)	829,167	
定期存款	利率 0.50%~0.87%	2,180,000	
小 計		<u>10,997,770</u>	
合 計		<u>\$ 10,998,200</u>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		本		增		本		減		期		末		餘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大溪育樂(註1)	--	10	--	--	\$	--	--	\$	--	--	--	--	--	10	--	無	
CTJ	56	28,584	--	--	--	--	--	--	--	--	--	56	28,584	--	無		
RYOWA	--	--	--	9,950	--	--	--	--	--	--	--	--	9,950	--	無		
易華公司	--	--	13,300	199,164	--	--	--	--	--	--	--	13,300	199,164	--	無		
小計		28,594		209,114									237,708				
減：累計減損		(20,000)		--									(20,000)				
-CTJ																	
合計		\$ 8,594		\$ 209,114									\$ 217,708				

註1：係特別股。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聯詠科技(股)公司		\$ 803,792	
奇景光電(股)公司		481,329	
旺宏電子(股)公司		214,079	
華邦電子(股)公司		417,440	
MICRON SEMICONDUCTOR ASIA PTE LTD.		695,685	
奕力科技(股)公司		227,872	
晶豪科技(股)公司		223,138	
其 他		1,125,445	其餘每一客戶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u>4,188,780</u>	
減：備抵呆帳		(7,311)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準備		(58,958)	
合 計		<u>\$ 4,122,511</u>	
應收帳款-關係人：			
泰林公司		\$ 56,170	
減：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準備		(16)	
合 計		<u>\$ 56,154</u>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收退稅款				\$	44,221		
應收收益					1,190		
小計					<u>45,411</u>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英屬開曼群島商矽成科 技(股)公司					41,541		
華邦電子(股)公司					3,956		
其他					22,678		其餘每一客戶之金額均未超過 本科目金額5%
					<u>68,175</u>		
減：備抵呆帳				(477)		
小計					<u>67,698</u>		
合計				\$	<u>113,109</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百慕達南茂公司				\$	2,865		
泰林公司					50		
合計				\$	<u>2,915</u>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備	註
製成品				\$	58,915	\$				79,963		
在製品					159,846					284,398		
原物料					<u>1,374,732</u>					<u>1,316,341</u>		
合計					1,593,493	\$				<u>1,680,702</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7,686)							
淨額				\$	<u>1,515,807</u>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預付款項：							
預付貨款				\$	56,468		
預付租金					18,398		
保險費					13,086		
留抵稅額					13,360		
聯貸主辦費及管理費					39,584		
其他					2,964		
合計				\$	<u>143,860</u>		
其他金融資產		備償戶		\$	20,013		土地租賃及銀行借款等
		質押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 0.52%~1.30%			37,376		
				\$	<u>57,389</u>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總 價	單 價(元)	
泰林公司	104,696	\$ 2,371,537	--	\$ --	--	\$ --	104,696	\$ 2,471,348	\$2,496,989	\$ 23.85	無
ChipMOS USA	50	12,112	--	--	--	--	50	13,732	13,732	274.64	無
小 計		<u>2,383,649</u>						<u>2,485,080</u>			
減：累計減損-		(114,258)		--		--		(114,258)			
泰林公司		\$2,269,391		\$ --		\$ --		\$ 2,370,822			
合 計				<u>\$ --</u>		<u>\$ 452,039</u>		<u>\$ 2,370,822</u>			

註 1：係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保留盈餘調整數、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發放現金股利及遞延出售利益。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存出保證金		高爾夫團體會員證保證金		\$	7,100		
		宿舍及廠房租賃保證金			7,096		
		其他			722		
合 計				\$	14,91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請參閱附註六(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請參閱附註六(七)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請參閱附註六(廿九)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 款 種 類	期 末 餘 額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區 間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銀行借款：					
美元進出口融資借款	<u>\$ 1,744,119</u>	103.09.01~ 104.05.15	0.8668%~ 1.3214%	NTD3,100,000 USD 67,000	無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TANAKA KIKINZOKU INTERNATIONAL CO., LTD.		\$ 101,185	
RYOWA CO., LTD.		159,542	
其 他		680,389	其餘每一廠商之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合 計		<u>\$ 941,116</u>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其他應付費用：			
	Micron Semiconductor Asia Pte Ltd.	\$ 47,475	
	其 他	747,932	其餘每一廠商之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小 計	<u>795,407</u>	
應付設備款：			
	ADVANTEST TAIWAN INC. 台灣東京精密(股)公司	413,199 280,192	
	其 他	587,201	其餘每一廠商之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小 計	<u>1,280,592</u>	
其 他		709,621	請參閱附註六(十一)
合 計		<u>\$ 2,785,620</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泰林公司	\$ 4,096	
	ChipMOS USA	3,299	
合 計		<u>\$ 7,395</u>	

負債準備—流動明細表請參閱附註六(十七)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收貨款				\$	903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440,000		
應付租賃款－流動					5,46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代收款項		36,450		
				\$	1,482,813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	權	人	摘	要	借	款	金	額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抵	押	或	擔	保	備	註
台灣銀行等			抵押借款		\$	6,000,000			103.07~				1.8947%								請參閱附註八
聯貸銀行									108.07												
減：一年內到期						(1,440,000)														
長期借款																					
合計						\$	4,560,000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融資租賃款		\$	48,305		
長期遞延收入		遞延權利金收入			350,313		
應計退休金負債					370,173		
存入保證金		廠商工作保證金等			979		
合 計				\$	769,770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個 / 件)	金	額	備	註
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		371,101	\$	38,763		
快閃記憶體		1,211,642,989		3,459,788		
同步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		303,798,619		1,029,903		
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		39,471,721		218,499		
同步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		8,275,827		24,478		
混合訊號		192,561,072		385,325		
倍數資料傳輸記憶體		315,341,584		1,079,421		
雙倍數資料傳輸記憶體		350,530,127		1,507,319		
第三代雙倍資料率同步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		544,130,008		2,297,694		
平面顯示器驅動 IC		1,865,316,921		5,147,644		
晶圓凸塊		1,524,522		4,008,961		
晶圓級晶片尺寸封裝		430,079,800		278,636		
微機電系統		409,592		814		
其 他		3,257,065		132,990		
小 計				19,610,235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65,324)		
營業收入淨額			\$	19,544,911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料		\$	1,157,903
本期進料			5,706,383
期末原料	(1,374,732)
出售原料	(19,508)
轉列研發(物料)	(9,223)
轉列物料	(1,148,170)
原料報廢	(5,268)
本年度耗用原料			4,307,385
直接人工			2,160,184
製造費用			8,370,112
製造成本			14,837,681
期初在製品			179,556
期末在製品	(159,846)
製成品成本			14,857,391
期初製成品			79,161
期末製成品	(58,915)
出售原料			19,508
原料報廢			5,26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56
營業成本合計		\$	14,902,669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推銷費用：		
薪 資	\$ 36,913	
交 際 費	6,889	
佣金支出	22,079	
服 務 費	45,329	
其 他	18,092	其餘各項金額均未超過 本科目金額 5%。
合 計	<u>\$ 129,302</u>	
管理費用：		
薪 資	\$ 253,763	
折 舊	25,836	
勞 務 費	51,417	
稅 捐	22,134	
其 他	88,888	其餘各項金額均未超過 本科目金額 5%。
合 計	<u>\$ 442,038</u>	
研發費用：		
薪 資	\$ 455,179	
保 險 費	32,889	
其 他	138,521	其餘各項金額均未超過 本科目金額 5%。
合 計	<u>\$ 626,589</u>	

其他收入明細表請參閱附註六(廿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請參閱附註六(廿四)

財務成本明細表請參閱附註六(廿七)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及折舊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一〇三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性質別	103 年度			102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3,228,310	\$ 745,855	\$ 3,974,165	\$ 3,005,230	\$ 602,694	\$ 3,607,924
勞健保費用	259,448	44,331	303,779	245,533	36,889	282,422
退休金費用	135,616	27,858	163,474	132,800	23,490	156,29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35,903	20,132	256,035	177,911	13,585	191,496
折舊費用	2,557,854	42,180	2,600,034	2,906,850	42,668	2,949,518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5,277 人及 4,448 人。